

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10 卷第 23 期



4874 $\frac{4}{10}$

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一)出版

目次

黨團協商紀錄

頁次

110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

院長召集協商

繼續研商「中華民國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相關事宜附錄……………（ 1 ～ 294 ）

附錄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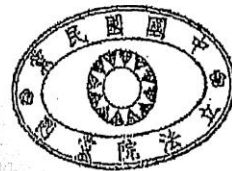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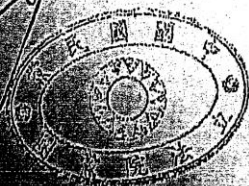
盧寬庭

109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刪減預算決議 13-1-9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 110 年度預算，其歲入來源別預算表內「動產售價」，編列 10,000 千元(P17)，主要是台灣電力公司辦理水庫淤積餘土石方標售，查 106 年至 108 年決算數至少 72,068 千元；

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歲入接近三年決算數予以提高，以增加公營收入。建議增列上述「動產售價」~~1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並提交書面檢討報告，統計 107 年至 109 年
提案人：賴士葆 水力發電執行狀況與水庫淤積
情形及如何有效改善其中
火力發電廠燃煤發電情形。



國營

109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刪減預算決議 13-1-10

案由: 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 查經濟部 110 年度預算,

其歲入來源別預算表內「投資股息紅利」, 編列

2,216,744 千元(P18), 主要是中鋼及漢翔公司現金股

利, 查 106 年至 108 年決算數至少 3,162,135 千元;

考量政府經費短絀, 是項歲入接近三年決算數予以

提高, 以增加公帑收入。建請增列上述「投資股息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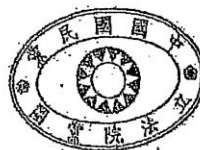
利」900,000 千元。是否有當, 敬請公決!

請經濟部於一個月內
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
書面報告

提案人:

賴士葆

林錫山



119-A

250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20

13款 1項 2目 節「科技專案」 改主決議

本年度預算數：14,182,706 千元

~~【✓】歲出~~ ~~【】減列~~ ~~【✓】凍結：30,000 千元~~

為配合再生能源發展目標，經濟部自110年1月1日起，已要求工業局所轄中、南部工業區產業用地之新租購案廠商及北部工業區產業用地新租購案之廠商分別於屋頂50%及40%面積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

經查，工業用電逐年上升，1998年時工業用電佔比為50.01%，2019年時上升到56.16%，用電量增幅幾達九成，為各類型用電之冠。經濟部作為全國工廠之中央督導機關，太陽光電政策不應侷限於工業局所轄工業區及新租購案廠商，而應全力推動工廠一律設置屋頂型太陽光電。

為達成2025年再生能源發電比例達20%之目標，~~爰提案凍結「科技專案」經費之30,000 千元~~，俟經濟部協調工業局、能源局及地方政府，盤點各類工業區廠商屋頂潛力設置面積和容量（安全前提下客觀認定為可設置面積和容量），並成立各類工業區既有及新設廠商屋頂型太陽光電推動專案，提出專案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淑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68

729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20-21

13款1項2節「科技專案」

本年度預算數：14,182,706千元

☒歲出 ☐減列 ☒凍結：10,000千元

改主決議

中國鋼鐵公司每年消耗超過500萬公噸煤炭，占全台煤炭進口量的9%，約三成五產量外銷到東南亞、日本、中國等地，然每年所產生之高爐石，轉爐石等達620.8萬公噸，去化不易，且難去化、再利用的事業廢棄物，假再利用之名亂竄，污染土地及環境。加上高爐煉鋼污染較高，新的鋼鐵政策環評對高爐祭出「限建令」與「限汙令」，未來台灣不再新建煉鋼高爐，加速汰舊換新，從低階鋼材朝高值化產品邁進。

請 參閱 陳振華
受提案凍結「科技專案」10,000千元，俟經濟部針對未來鋼鐵政策轉型，評估如何逐步降低產能，減少或淘汰原料處理、煉鐵煉鋼製程，藉由從國外進口鋼胚進行軋鋼，以因應國內鋼品需求，提出專案評估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陳振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69-A

73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礦務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21-22

~~13款 1項 6目 節「礦務行政與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28,275 千元~~

~~【✓】歲出 【】減列： 【✓】凍結：10%~~

礦業法修法在立法院第九屆已經過多次委員會審查和黨團協商，修法重點包含刪除霸王條款，未經環評的礦業用地需要進行環評，未經諮商的礦業需經原住民族諮商同意，另展限審查時亦須納入環評與原住民族諮商同意。蔡英文總統雖承諾要修礦業法，甚至在第九屆最後一年，再次向總統府原轉會承諾要推動礦業法修法，續任的蘇貞昌院長也在第十屆第一會期總質詢時，承諾要將礦業法列為優先法案，然二個會期過去，行政院至今未將修法草案版法送進立法院審議。

為使產業發展得兼顧環境保護與原住民權益，爰提案凍結「礦務行政與管理」10%，待經濟部礦務局於三個月內研擬提出礦業法修法草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90-A

788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歲出部分

單位名稱：經濟部

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經貿談判

預算金額：3889 萬 8 千元

減列/凍結金額：減列 400 萬元

預算書頁數：119 頁

案由：

經濟部經貿談判代表辦公室 110 年編列 3889 萬 8 千元辦理對外經貿談判相關研究、諮詢與政策推動，但四年來未見我國加入 CPTPP 或與美洽簽 FTA/BTA 之任何進展，顯見該辦公室業務推動成果未見，顯有檢討經費配置之必要。爰此，110 年歲出預算「一般行政」項下「經貿談判」減列 400 萬元，提書面報告，始行動支。

提案人：



198

180

132

國營

經濟部國營會歲出

中油股權

13 款 1 項 8 目 3 節

頁次：p123

工作計畫名稱：國營事業管理

預算數：

分支計畫名稱：化工事業管理

預算數：782 千元

刪減：

凍結：50%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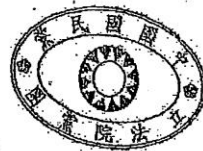
有鑑於台灣中油公司在非洲查德與瑞油田礦區經營權從原本持股 70%，決定讓渡一半(35%)股權予已破產又有解放軍背景之中國華信能源公司，引發國人高度關注，恐有「割肉餵虎」之疑慮；爰此，面對中國虎視眈眈搶油礦，為了解台灣中油於非洲查德礦區股權移轉給中國華信過程爭議，要求經濟部與台灣中油提出「中油於非洲查德礦區股權移轉中國華信相關問題檢討報告」專案報告(必要時得召開秘密會議)。

爰此，為落實國會對政策監督之目的，促成該局施政目標之達成，要求經濟部國營會「化工事業管理」凍結預算 50%，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中油國外油氣探勘經營策略檢討」專案檢討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臺南報社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林奕華



205-A

258

國營會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單位預算書頁次：122頁

13款1項8目節

☐ 歲入—☐ 增列：☐ 減列：

☒ 歲出—☐ 減列：☒ 凍結：10%，73.2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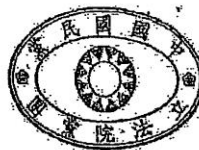
第8目「國營事業管理」下，03項「化工事業管理」中，2000「業務費」原列732千元，提案凍結委託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代辦之2,300千元，凍結10%，930千元10%，73.2千元。

說明：

經濟部原編列732千元用於化工事業管理，該預算係為督導中油、台糖等事業，其以增進事業績效。然，國營會下轄之中油公司，無論是浮動油價、天然氣價格等，民眾都只知道計算公式原理、參數，卻始終無法驗證相關漲跌數據資訊是否正確，有違政府公開透明原則，亦規避全民監督。爰要求將相關預算凍結10%，73.2千元，請國營會監督中油公司將相關油價、天然氣計算公式及其計算方程式公開於能源局官網，並提供人民可自行填入相關參數（含能源局價格調整參考之所有參數），驗證、預測價格資料後，以書面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邱炎榮



連署人：

206-A

110 年度中央政府預算提案表

名稱：經濟部單位預算

工作計畫名稱：經濟行政與管理-工商企業輔導與管理

減列/凍結金額：減列 300 萬元，凍結 3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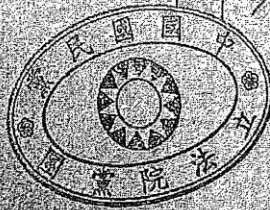
預算書頁數：130 頁

案由：

110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部於「工商企業輔導與管理」項下編列 1706 萬 2 千元，由經濟部中部辦公室辦理各項工業行政管理、公司登記與管理等工作。

「工廠管理輔導法」明定 2016 年 5 月 20 日以後新增建的違章工廠應即斷水斷電並拆除，經濟部長王美花承諾去年底前針對新建違章工廠要斷水斷電 200 家，然截至去年底竟只斷水斷電 14 家、拆除 3 家。官員承諾跳票，中部辦公室更以「拆除係各地方政府之業務」為由推託，行政怠惰至此。爰此，110 年度中央政府預算案經濟部「經濟行政與管理」項下「工商企業輔導與管理」減列 300 萬元，俾提
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凍結 30

提案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3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13 款 1 項 11 目 5926011500 經濟行政與管理－傳統市場與夜市創新翻轉提升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0,707 千元

【v】歲出【v】凍結數：~~1,000~~千元
500 千元

說明：

經濟部自 100 年起以 5 年 1 期推動各地傳統市集改造提升計畫，包含 100 年至 104 年度之「樂活菜市仔競爭力提升計畫」及 105 至 109 年度之「市集品牌塑造暨競爭力提升計畫」。但因未依據推動現況定期檢討修正，例如前期「市集品牌塑造暨競爭力提升計畫」，致實際辦理內容與當初計畫所列推動事項差距甚大，經濟部對於該計畫之規劃與執行之控管，未盡落實。

鑑於近年政府財政困難，前期計畫中亦因經費限制，部分轉型輔導工作未推動辦理，且全臺各地傳統市集因所在都市化程度不同及受電子商務或新式賣場之影響不同，發展特色亦有差異，爰提案建請經濟部針對「傳統市場與夜市創新翻轉提升計畫」，允宜審慎檢討前期計畫執行所遇問題，並參據各地發展審慎瞭解各地發展現況及待解決問題，定期盤點評估推動項目，以達成效。

受此，提案凍結 110 年度經濟部傳統市場與夜市創新翻轉提升計畫經費 ⁵⁰⁰~~1,000~~ 千元，待經濟部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提出整體計畫具體詳細規劃報告（應包含因應各地市場不同類別去區分規劃計畫內容、各子項計畫具體規劃及其預期效益、前期計畫如何銜接本次計畫）並經本院相關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時代力量

225-A 立法院黨團

主 張 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單位預算書頁次：133 頁

43 款下第 13 目下第 1 節

☐ 歲入 ☐ 增列：

☐ 減列：

☒ 歲出 ☒ 減列：30%，60 千元 ☐ 凍結：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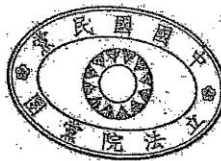
第 43 目「國際經濟合作」下，02 項「促進國際經濟合作」中，2000「業務費」原列 4,995 千元（含政策宣導 200 千元），提案減列業務費下之政策宣導經費 30%，60 千元。

說明：

經濟部原編列 4,995 千元（含政策宣導 200 千元）用於辦理雙邊經濟合作會議與高層官員互訪。然，相關工作項目恐涉及含萊克多巴胺肉品之宣傳，且政府各部會間已知之宣傳內容多有矛盾。如經濟部宣稱開放萊豬政策均須符合 WTO 之最惠國待遇等。但若依照農委會說明，最惠國待遇為不得直、間接規定，一定數量之產品須為國內供應，與教育部規定營養午餐肉品一律使用國產肉品之作法，顯有矛盾。為免造成國人對相關政策誤解，爰要求將相關預算刪除 30%，60 千元，並要求相關政策宣導費用，不得用以宣傳含萊克多巴胺肉品對人體無害或有助於國家經濟發展之論調。

提案人：

林美華



連署人：

227-A

124

10

主決議：

台中火力發電廠目前是世界第二大燃煤火力發電廠，同時也是台灣發電量最大的發電廠，二氧化碳排放量為世界各發電廠首位。台中火力發電廠係民國 80 年代設置，目前有 10 部燃煤機組，裝置容量約有 550 萬瓩，長年影響中部地區空氣品質，導致民怨不斷。

2018 年公投，795 萬民眾同意反對火力發電，中選會公告公投結果後，經濟部必須規畫相關政策，確保未來能每年降低 1% 的火力發電比例；另 2020 年東海大學地方自治研究中心民意調查結果，有 81.3 % 台中市民認為中火應該逐步廢止老舊燃煤機組。另根據台中市政府環保局提供資料顯示，中火燃煤使用逐年減少，從 105 年的 1773 萬噸減至 109 年 1165 萬噸，對照 PM2.5 空品指數亦從 105 年的 22.5 降至 109 年的 15.4，顯見燃煤減少、與空污指數有正相關。

另據台電月刊第 664 期的內容指出，「超超臨界燃煤機組」，已應用於林口及大林發電廠，此種新燃煤發電機組與亞臨界機組相比，排放的二氧化碳、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PM 的排放濃度都大幅降低」。顯示中火現行使用之亞臨界機組所造成之空氣污染相較新設火力電廠嚴重。

爰請經濟部及台電公司，應儘速優先汰除中火 4 部老舊燃煤機組，在市府都審會通過設置燃氣機組計畫時，台電必須先除役兩部燃煤機組，等燃氣機組建置完成，再除役兩部，以提升全台空氣品質，共同維護民眾健康。

提案人：

提款人: 楊巧珍
江啟臣 收
費鴻基 收
24



主決議

為減緩氣候變遷，讓台灣邁向永續發展，國際間興起全球性的減碳浪潮，我國也必須在穩定供電的前提下，更加積極減碳。由於天然氣發電時每一度電所排放的二氧化碳不到燃煤發電的一半，因此除了積極發展再生能源之外，在往長期減碳目標前進的同時，「以氣換煤」是現階段另一個重要的減碳方式，也是目前政府積極推動中的政策。

另一方面，因應再生能源的發展，我國需要增加可以快速啟動與快速升降載的天然氣發電機組，以協助電網的穩定，確保穩定供電。不論從永續發展或穩定供電的角度來看，我國都必須加快「以氣換煤」的腳步，銜接未來中長期更大程度擴大再生能源的配套需求，以符合國際趨勢。

台中發電廠已規劃 2 部新燃氣機組(新 1、2 號機)及天然氣接收站工程，燃氣機組商轉後將有 4 部燃煤機組轉為備用，但若要加大減碳的力道，必須大幅提升「以氣換煤」的規模及速度，爰建請行政院要求經濟部督導台電公司(一)除新燃氣 1、2 號機組外，加速推動台中電廠新燃氣 3、4 號機組計畫及天然氣接收站計畫，(二)未來每完成一部新燃氣機組商轉，兩年運轉順利後即除役不拆除(無運轉許可，但機器保留，因應緊急危機)現有兩部燃煤機組，以達成「早一天燃氣，少一天燃煤」，(三)台中電廠 10 部燃煤機組原定 2046 年前全部除役，應提前約 10 年，於 2035 年就實現。

提案人：

蔡其昌 洪申翰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連署人：

柯建仁 鄭榮順 郭瑞雄
陳香賢 黃國書
246-1

246

國營會

主決議：

台中火力發電廠目前是世界第二大燃煤火力發電廠，同時也是台灣發電量最大的發電廠，二氧化碳排放量為世界各發電廠首位。台中火力發電廠係民國 80 年代設置，目前有 10 部燃煤機組，裝置容量約有 550 萬瓩，長年影響中部地區空氣品質，導致民怨不斷。

2018 年公投，795 萬民眾同意反對火力發電，中選會公告公投結果後，經濟部必須規畫相關政策，確保未來能每年降低 1% 的火力發電比例；另 2020 年東海大學地方自治研究中心民意調查結果，有 81.3% 台中市民認為中火應逐步廢止老舊燃煤機組。另根據台中市政府環保局提供資料顯示，中火燃煤使用逐年減少，從 105 年的 1773 萬噸減至 109 年 1165 萬噸，對照 PM2.5 空品指數亦從 105 年的 22.5 降至 109 年的 15.4，顯見燃煤減少，與空污指數有正相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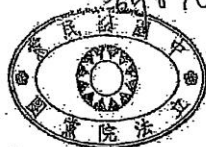
另據台電月刊第 664 期的內容指出，「超超臨界燃煤機組」，已應用於林口及大林發電廠，此種新燃煤發電機組與亞臨界機組相比，排放的二氧化碳、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PM 的排放濃度都大幅降低，顯示中火現行使用之亞臨界機組所造成之空氣污染相較新設火力電廠嚴重。

中火 10 部燃煤機組可發電 550 萬瓩，未來 2 部燃氣機組發電量各約 130 萬瓩，共計 260 萬瓩，相當於 4.7 部現有燃煤機組，故增設 2 部燃氣機組後，只需 6 部燃煤機組，發電量即達 590 萬瓩，較原有 10 部燃煤機組的多出 40 萬瓩，已符發電需求。爰請經濟部及台電公司，台中火力發電廠新增 2 部燃氣機組上線後，應全面檢討全國供電與配送規劃，並優先汰除中火 4 部老舊燃煤機組，以提升全台空氣品質，共同維護民眾健康。

在達成汰除容量率 15% 後
台中新建燃氣機組供電穩定
之前提下，評估規劃保留 4 部
燃煤機組
提前退役

提案人：楊瓊瓔、江啟臣

楊瓊瓔 江啟臣 馬子君 林榮華



246-A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經濟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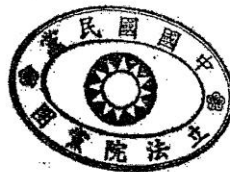
有鑒於經濟部業已於 109 年 5 月 26 日修正《優惠電價收費辦法》，大幅降低公私立國中、小學校之電價計費方式，及放寬夏季因使用冷氣而導致之可能超出契約容量標準。預期未來國中、小全面施行班班有冷氣政策後，將可大幅減少現行國中、小學於夏季因使用冷氣所產生之電費。然，我國自 103 年八月起，正式實行十二年國教，將高中、職，專科前三年，納入國民基礎教育。而修正後之優惠電價方案，卻僅照顧到原先九年國民基礎教育之國中、小階段之學校，未普及至新增之高中、職等，亦屬國民基礎教育學程之學校。爰要求經濟部於 110 年度夏季來臨前，~~再次修正~~《優惠電價收費辦法》，將目前對國中、小學之電價優惠方案，普及至公私立高中、職，協助同為國民基本教育之學程學校，亦能適用相同優惠電價方案，以減少現行公私立高中、職學校，於夏季因使用冷氣所產生之電費。

建議研議

提案人：

林奕華

連署人：



263-A

727

13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主決議

單位名稱：經濟部

提案說明：我國能源轉型是否成功，關鍵之一為公民是否參與能源轉型過程。公民參與再生能源生產，不只促進人民對政府能源轉型政策之支持度，也可能促進偏遠農漁村、原鄉部落社區地發展，有助於國家推動地方創生工作。然而我國目前再生能源之推動，仍著眼於大規模開發廠商之需求，尚缺推動家戶、社區型公民電廠之整體策略。家戶小規模綠能設置程序繁瑣，社區公民電場亦需政府投入資源輔導。

雖能源局過去曾補助社區團體規畫進行公民電廠，然偏遠地區社區組織受限於專業、人力等問題，仍無法促成與社區產業相互加值之社區型公民電廠。爰提案要求經濟部，邀請農委會、原民會、專家學者、綠能與水電產業代表、社區團體、環境團體，針對如何促進公民電廠進行討論，~~並制定推動策略~~訂定目標~~逐年推動之~~。

提案人：陳椒華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267-A

774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主決議

單位名稱：經濟部

提案說明：煉鋼產業之能源消耗、二氧化碳與空氣污染排放量影響甚大，也是中南部空氣品質不良的原因之一。我國地狹人稠，環境汙染承受力有限，高耗能高汙染產業應朝向高值化轉型，以供應國內需求為主。鋼鐵產業應評估增加進口鋼胚、再製成高值化鋼材，取代部分冶煉製成粗鋼，減少空氣汙染與能源消耗之可行性。爰提案要求經濟部針對煉鋼產業減少二座高爐為目標，增加進口鋼胚以減少粗鋼冶煉進行評估，在未來中鋼一號高爐停役，不再更新，並提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陳椒華

陳椒華

建議
併第169案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268-A

775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工業局

主決議

①

2019年1月，台南市政府將龍崎掩埋場預定場址共41公頃指定為「暫定自然地景」，同年2月行政院長蘇貞昌對外宣布，龍崎掩埋場開發許可執照不再展延，珍貴的自然地景不再作為掩埋場使用。該世界級泥岩惡地，目前正由台南市政府依文資法申請指定為自然地景，同一時間台南市國土計畫卻已先畫為城鄉發展地區的工業區。

上述地區有四分之三土地是政府公告的山崩地滑災害敏感區，同時自然環境與生態保存良好，符合「環境敏感區」的地質特殊性、生態、文化景觀、災害等特性，特殊的青灰泥岩惡地形、沙岩地形、特殊淺山泥岩地質、牛埔溪貫穿其間形成生態廊道、淺山的生物方舟皆符合自然保留區指定基準，應劃為「國保一」自然保留區，及「國保二」地質公園。爰提案請原報編機關經濟部研議使龍崎掩埋場解編工業區及工業用地，讓退輔會原龍崎炸藥工廠全區335.4公頃完整保留。俟台南市政府正式提出龍崎自然地景規劃及範圍面積後，經濟部再研議配合辦理。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時代
立法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270

309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工業局

主決議

- ① 高雄大林蒲沿海六里長年被石化重工業和800支煙囪包圍，社區居民健康深受空氣、工業汙染影響。行政院於108年10月8日核定「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該計畫第一期工程所需用地，即是小港沿海六里大林蒲地區，當地居民近二萬人被迫放棄自己的土地，未來需配合新材料循環園區辦理遷村，涉及遷村土地面積達124公頃。

經查，關於遷村安置細節的大林蒲遷村安置計畫書目前仍由高雄市政府研擬中，為保障居民居住權及財產權，建請經濟部督導高雄市政府之遷村安置計畫，應實踐行政院核定方案給予大林蒲居民一坪換一坪的信賴保護為承諾，另對於非住商土地、建物及地上物，尤應顧及擁有持分土地民眾的權益，避免居民日後陷入經濟困境，每季向立法院提交大林蒲遷村辦理進度報告。

從優補償並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院黨團

陳淑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213-A

314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經濟部

主決議

案由：

經濟部為推動非核家園，應監督台灣電力公司各核能發電廠除役作為，並面對反對非核家園之人士，所進行之與核能發電相關的錯誤資訊應隨時進行輿情追蹤與更正。而我國目前取得電力之各類別中，歷年核能發電量佔總體發電量之占比逐年下降，目前僅占約總體發電量的百分之八，但國人普遍不知悉核能發電之現況，經濟部未善加利用各類宣傳管道，建立國人正確之核能發電知識，任憑擁護核能發電之有心人士及團體，以錯誤資訊對民眾進行宣傳，企圖影響民眾，經濟部顯有檢討現行宣傳作業之必要。爰提案要求經濟部應規劃宣傳核能發電量逐年減少之現況、核廢料處理難題等之宣傳策略及方式，並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邵曉和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276-A

747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經濟部
主決議

依據2019年6月18日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第10次會議會議紀錄，以及總統府之會後新聞稿，針對《礦業法》之修法，蔡英文總統除了在會議中再次承諾要「完成礦業法修法」，針對修法進度，甚至明確表示「本屆立法院最後一個會期，黨團可以努力完成修法，實現政府對族人的承諾」。然而，礦業法修法進程在立法院第九屆最後，仍很遺憾地未能三讀通過。

有鑑於立法院第九屆《礦業法》修法之審查時程，其實在2017年7月18日立法院第9屆第3會期第2次臨時會經濟委員會第1次全體委員會議就開始委員會審查，同時，行政院版本則是2017年12月22日立法院第9屆第4會期第14次會議便已一讀付委，然而，最後到2020年1月20日立法院第九屆最後一次院會時，仍未能完成修法作業。

為落實蔡英文總統完成礦業法修法之承諾，避免重蹈第九屆修法進程最後功虧一簣之遺憾，爰提案要求經濟部應於第十屆第三會期結束前，將《礦業法》修正草案送交行政院院會審查，俾利加快法制作業進度，具體推動礦業法修法時程。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印 張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277-A

1748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經濟部

主決議

有鑑於經濟部天然氣發電量的整體規畫策略不明確，且無規劃有效節能方案與有效節能下之用電量發展，以及在國際社會RE100對再生能源與產業綠電需求下，國際產業鏈對於綠電的要求逐漸上升，甚至要求2050年後僅使用再生能源等能源變革因素下，經濟部應明確規劃2025年後綠能發展，以帶動國內產業鏈與國際綠電接軌，並配合行政院院長蘇貞昌2050淨零碳排之規劃，降低石化燃料如天然氣發電之依賴。同時，不應放任國營事業如中油、台電以「暫時性」之天然氣「附屬設施」（即填海造陸蓋天然氣接收站），「永久」^{不能對}傷害台灣海洋與漁業資源，也錯置綠能產業發展之目標，更讓國內產業鏈過度依賴石化燃料發電，無法與國際經濟及產業發展嫁接。

爰提案要求經濟部應就下列事項，於一個月內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 經濟部提出2025年後能源轉型政策，並說明2021年能源轉型工作項目與預算規劃。
2. 經濟部明確說明2025年後的天然氣配比與天然氣用量之規劃。
3. 經濟部明確說明2025年後再生能源發展規劃。
4. 針對中油三接、台電四接與五接的接收站等天然氣發電附屬設施，^{可能}對海洋與漁業造成的傷害，敬請經濟部會同農委會、海保署參考國外永久FSRU之技術與趨勢，共商「自然海岸零損失」之天然氣接收站替代方案。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281-A

1751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國營會

業務單位: 經濟部國營會

主決議:

鑑於全球氣候變遷改變降雨型態，中南部降雨量逐年降低，政府針對108年度配合行政院「擴大投資方案」及「排除企業投資障礙-穩定供水策略」修正計畫，漏水率目標值由原計畫10年內降低5.3百分點(下降至14.25%)，修正為降低6.1百分點(下降至13.45%)，中長期目標為120年全國平均漏水率降至10%，並將用水成長較高之南部地區平均漏水率優先於111年降至10% (包含嘉義、台南及高雄地區，分屬台水公司第五、六及七區管理處之轄區)。

為珍惜水資源，爰請經濟部國營會督導自來水公司調整中長期目標，至115年全國平均漏水率降至5%，120年全國平均漏水率降至0%。

10%以下 用水成長較高之南部地區(嘉義、台南及高雄)

平均漏水率優先於111年降至10%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淑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287-A

336

立法委員邱顯智國會辦公室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工業局

編號及名稱：

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 ☐歲入；☐歲出

☐減列；☐凍結

金額：

案由：

⑥

負責任商業聯盟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簡稱 RBA) (前身為電子行業公民聯盟 (Electronic Industry Citizenship Coalition, 簡稱 EICC)) 行為準則為電子行業或電子為主要組成部份的行業和其供應鏈訂定一套規範，從而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工人受到尊重並富有尊嚴，商業營運合乎環保性質並遵守道德操守。諸如：蘋果、英特爾、惠普、IBM、戴爾、飛利浦等電子業；Ford、Volvo、Tesla、BMW 等汽車產業；Nike、Patagonia、Uniqlo、H&M、Zara 等服裝品牌；Amazon、Walmart 等國際品牌大廠皆為 RBA 成員。國外大廠買家要求其供應鏈廠商改革工人的工作條件，避免觸及與人口販運、強迫勞動相關的風險。

2018 年，RBA 曾點名台灣廠商「放任仲介移工收取高額仲介費，導致工人前兩年常為了還債而工作」，遭 RBA 認定為強迫勞動。

RBA 於 2019 年進一步向全球供應商發布關於「仲介費的行為準則」，以確保「所有勞工不應為了被雇用而支付任何費用，尤其是外籍移工」。國際上要求移工零付費的聯盟不斷增加，台灣電子代工廠作為美國電子業最重要的合作夥伴首當其衝。——冷勞動部研議宣導雇主

爰提案建請經濟部研擬輔導台灣之國際各產業供應鏈廠商符合 RBA 行為準則之計畫，並於三個月內提出相關輔導計畫之書面報告，以保台灣於國際供應鏈競爭力及勞工權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292

353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預算提案

主決議

單位名稱：經濟部

核四從 1980 年提出興建規劃，1999 年 3 月才動工，施工期間多次發生違法情事，更遭遇大力的公民抗爭。直至 2014 年 4 月前行政院長江宜樺宣布封存，2015 年才正式封存。2020 年 12 月建廠執照到期，歷程期滿 40 年，爭議不斷，更存在諸多安全風險。

根據目前已公開查證之資料顯示，核四過去有不按圖施工、違法變更設計、設備多次泡水、起火等諸多情事，甚至核四部分零件目前已停產，一號機大量挪用二號機機件等做法，以及遭到地質專家學者揭露活動斷層新事證，質疑電廠設計之耐震係數不足，在在都對社會大眾產生很大的安全疑慮。

日本福島核災後，因台灣核電廠更加鄰近首都圈，所以社會大眾已有核電廠若要運轉，必須以最高安全規格要求之共識。目前社會對核四廠之安全仍有疑問，但相關申設、環境與安全評估資訊卻難以讓大眾取得與清楚瞭解，長期以來都未有清楚機制與管道供民眾取得相關資訊，如此缺乏正確資訊的環境，恐非公民社會進步健康之思辨情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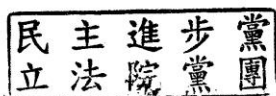
資訊公開為政府之基本責任，爰要求經濟部在兩個月內建立核四資訊網頁，完整公開將核四自規劃設計、興建、封存至今之以下資訊：

- 一、歷年申設相關文件。
- 二、針對環境影響之評估與審查文件紀錄。
- 三、針對各階段核安事項之評估與審查文件紀錄。
- 四、違規事件之裁處紀錄。
- 五、監察院糾正與彈劾紀錄。
- 六、核四工程現況。
- 七、核四四十年大事紀。

以供社會大眾查閱檢視。

提案人：洪申翰

連署人：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主決議

《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法於2020年3月施行公布後，全國未登記工廠採分級輔導和管理原則，新增建違章工廠應依法斷水斷電及拆除，非屬低污染之既有未登記工廠應於期限內申請轉型遷廠、關廠及輔導期限，屬低污染之既有未登記工廠應於期限內申請納管或提出工廠改善計畫，曾依第三十四條規定補辦臨時登記之工廠應於期限內申請特定工廠登記。

根據經濟部目前掌握之違章工廠數量至少有3萬5千家，除了2,500家疑似新增違章工廠，依法應予斷水斷電及拆除，其餘3萬餘家既有違章工廠則進入最快2年、最慢20年之輔導或納管期，由於多數違章工廠位在農地上，業者若未依照環保法規處理廢水、廢氣，將直接衝擊鄰近農用土地及農產品安全。

涉及3萬5千家未登記工廠資訊

爰提案要求經濟部中部辦公室、農委會農田水利署及農業試驗所協同環境保護署設立專案，針對3萬5千家違章工廠分佈地區，佈設農地土壤及農業灌溉用水定期監測，並對外公佈監測數據，每半年提供書面報告提送立法院，以確保農業生產環境之安全。後續新增舉報或國土監測之變異點資料，亦應比照進行相關土水監測。

提供予監測機關

結果之

依產業潛勢規劃 三資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295-A

29
36
093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工業局

工業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19

13款 2項 1目 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本年度預算數：8,112,386 千元

改主決議

【☒】歲出—【☐】減列：~~【☒】凍結—5%~~

- ① 有鑑於我國現行各類工業區或產業園區設有污水處理廠之比例不高，都市計畫工業區也多欠缺污水處理設施，缺乏污水處理設施之工業區廠商廢水直接放流，長期恐污染鄰近河川、土壤及地下水，影響河川水質、土壤、地下水及生態。

爰提案凍結「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預算5%，待經濟部於三個月內邀集內政部、環保署、農委會、科技部和地方政府，彙整全國目前尚未設置污水處理廠之各類公民營都市工業區及產業園區清單，並針對上述對象提出設立污水處理廠及設置自動連續監測系統之改善專案計畫，做成專案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經濟部報編

書面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敬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309

346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工業局

工業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19

13款 2項 1目 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本年度預算數：8,112,386 千元

【☒】歲出—【☐】減列：~~【☒】凍結—5%~~

- ① 有鑑於我國現行各類工業區或產業園區設有污水處理廠之比例不高，都市計畫工業區也多欠缺污水處理設施，缺乏污水處理設施之工業區廠商廢水直接放流，長期恐污染鄰近河川、土壤及地下水，影響河川水質、土壤、地下水及生態。

為維護土壤、河川、地下水等水體水質安全，應以法令明訂規範新設之公民營工業區或產業園區，均應規劃環保用地，並設置污水處理廠，且應列為必須之環保設施，以保護環境，避免河川、土壤和地下水遭廢水污染。

爰提案凍結「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預算5%，待經濟部一個月內邀集內政部、環保署、農委會、科技部和地方政府研議修訂相關法規，如《都市計畫法》、《都市計畫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產業創新條例》、《工業園區各種用地用途及使用規範辦法》、《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及排放改善輔導辦法》、《經濟部工業局補助地方政府強化地方工業區公共設施及設置平價產業園區作業要點》等，要求新設產業園區及公民營工業區土地均應依法設置污水處理廠，並於三個月內完成修法草案提交立法院審議，並提出專案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針對經濟部報編之產業園區未設污水廠者，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310

345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工業局

工業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19

13款 2項 1目 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本年度預算數：8,112,386 千元

【☒】歲出—【☐】減列：~~【☒】凍結：10,000 千元~~

◎

2014年7月31日高雄市區發生地下工業管線洩漏引發爆炸事件，造成民眾及救災人員嚴重傷亡。同年經濟部作為工業管線災害中央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訂定「工業管線災害防救業務計畫」，以健全工業管線災害防救體系，執行預防整備、災害搶救、事故應變處理等相關事宜。

由於第三地之地下工業管線行經醫院、捷運、住宅、學校等都市人口密集區，如發生意外災害，影響層面廣大，但目前沿線並未豎立告示牌，或告知市民管線輸送物質及危險性，往年演練亦較少對沿線民眾進行相關災害防救演練，難以提高民眾防災警覺。高雄市政府已建立工業管線查詢系統供民眾使用，並提高民眾防災警覺，應加強對沿線民眾進行防災演練。

~~爰提案凍結「工業技術升級輔導」之10,000千元，俟工業局針對管線沿線設立告示及擴大一般民眾防災演練、提升防災警覺提出專案規劃，提出專案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規劃作法，提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振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311

363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名稱：經濟部工業局

工業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

本年度預算數：4,689,378千元

【】歲入—【】增列：【】減列：

【V】歲出—【】減列：~~【V】凍結：1%~~ 王決議

（永）

2016年爆發台北松菸文創痘屋事件，係因牆面使用含有廢爐碴（還原碴）的混凝土，導致牆面出現一顆顆像青春痘般的突起物，恐影響建築表面與結構，讓各界正視廢爐碴亂竄問題。

不再再利用處理商將含游離石灰，遇水會膨脹之電弧爐還原碴磨碎混入為細砂出售，膨脹現象就會出現於暴露空氣雨水表面之混凝土，造成建築物青春痘問題。

又近年發生台南學甲遭非法填埋爐碴至農地、工業區地底下，再度造成社會觀感不佳，對於再生粒料之管理與使用充滿疑慮。

有關一般電弧爐煉鋼過程中所產生氧化碴與還原碴，現工業局針對氧化碴有相關使用手冊，針對還原碴則付之闕如。為使確保還原碴被正確、安全的使用，消除民眾對於工程及再生粒料之疑慮，請工業局在經過充分測試與驗證之前提下，於8個月內建立還原碴使用手冊。
依試辦工程經驗
提出
定期劃面報告送經濟委員會。

爰凍結經濟部工業局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4,689,378千元1%，待經濟部工業局建立還原碴使用手冊，並提出書面報告送交本院及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振華

318

344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工業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 20

工業局

13款 2項 3目 節「工業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418,499 千元

【☒】歲出一【☐】減列：~~【☒】凍結-5%~~

- ① 高雄大社工業區自1960年代開始營運，為我國石化業中下游工廠高度密集之區域。半世紀以來，毒氣外洩、工廠爆炸、工安事故及環境污染事件層出不窮，造成鄰近居民生活恐懼，生計困難。居民多次發起圍廠抗爭，終在1993年5月3日所召開之協調會上（出席人員包括時任立法院副院長王金平、時任經濟部長江丙坤、時任環保署副署長林達雄、時任高雄縣長余陳月瑛、時任大社鄉長許正雄等），達成結論：「大社工業區內各廠應配合中油高雄煉油總廠五輕遷廠計畫一併遷廠」。後地方政府於1998年11月7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大社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工業區為特種工業區時於計畫書中，亦訂定附帶條件規定：「1.特種工業區內之廠商應於107年以前完成遷廠，並由縣政府依法定程序變更為乙種工業區。2.在107年以前特種工業區除為興建汽電共生、汰舊換新或為改善環境增加之設施外，非經環保機關審核同意不得再行新建或擴建。」

高雄大社工業區遷廠及降編期限迄今已逾二年，經濟部工業局卻公開表態反對降乙編，明顯違背當初承諾，有違政府誠信原則，迫使居民繼續生活在污染和公安風險當中。爰提案凍結「工業管理」預算之5%，俟經濟部於三個月內邀集高雄市政府、環保署、石化業者及在地居民，以大社工業區都市計畫區變更為乙種工業區為前提，研商規畫和配套措施，並獲具體結論，提出專案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應輔導石化產業並兼顧環保
就國家產業發展需求及周邊環境品質等面向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振華

324

343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工業局

工業局

主決議

- ① 行政院108年10月核定「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其中計畫面積共301公頃，大林蒲土地154公頃，既有填海造陸土地147公頃。「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第一階段包括大林蒲遷村及「填海造陸」。其中「南星計畫中程計畫」土地至今疑尚未依照環評填築完成7公尺高，此為因應氣候變遷海平面上升所必要執行的工程。但是在101年、102年間高雄市環保局尚未填築完成，便移轉土地給高雄市海洋局、港務公司進行開發環評。

多年來，居民與環保團體陳情，南星計畫初期原填築新生地堤防均有侵蝕大腳陷裂溝現象，顯示此區不宜開發。又因為填築土源為爐渣、轉爐石、灰渣，非常不穩定。該填海造陸地區不僅填築未達7公尺高，許多土地至今仍在海平面以下，沉降監測則大部分於海堤上，未在海堤內平均分布。為維護環境穩定，應繼續進行監測、在海堤內平均分布、記錄沈陷速度。
建議環保署、工業局及高雄市政府針對南星計畫土地、新材料循環經濟園區之掩埋高度不足海平面以上7公尺高程，亦不符合103年定稿之環差定稿報告（「南星計畫中程計畫環境說明書 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開發單位高雄市環保局）情形，進行改善，依照環評規定完工後才能進行開發。並應比照國外填海造陸案例有繼續沉降情形，請專業團隊平均分布調查沉降，包括灰渣掩埋場，並於填海造陸完工後至少一定年限沉降穩定後才能開發。

研議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振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南星中程計畫

根據後填間接項目

334

359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工業局

工業局

主決議

- ⑮ 石化產業除了具有高耗能、高排放的特性，也會引發空氣、廢水污染，突發性工安意外更會造成人員嚴重傷亡與民眾財產損失。數據顯示台灣石化業總能源消費量占37%，含電力消費的排碳量占15%，堪稱單一行業占比最高。國際倡議組織科學基礎目標倡議組織（SBTi）亦明確指出2050年石化業與鋼鐵業的二氧化碳排放密集度（每單位國內生產毛額GDP的二氧化碳排放量）需較2010年削減50%以上（SBT, 2015）。聯合國跨政府間氣候變遷專家委員會（IPCC）也強調，若要達成抑制地球增溫攝氏兩度的目標，全球的能源消費與生產方式、自然資源的管理原則等，將需要根本性的改變。爰提案請工業局研商縮減石化業規模時間表，降低生產外銷所需，轉以滿足國內消費為主，降低污染、耗能，發生工安意外發生率，落實台灣永續發展目標。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淑華

輔導業者提升技術，轉型
高值化並智慧化，提升
製程最適化，減少污染
排放量及能源使用，開
發循環新材料。

335

362

待處理

109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刪減預算決議 13-5-7

案由: 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 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10 年度預算, 其歲入來源別預算表內「行政規費收入」, 編列 3,928,984 千元(P9), 列有專利商標申請、專利證書、商標登記註冊及專利年費等收入, 查 108 年決算數 4,201,539 千元; 考量政府經費短絀, 是項歲入按決算數予以提高, 以增加公帑收入。建請增列上述「行政規費收入」~~150,000 千元~~。是否有當, 敬請公決! ^{2,500 萬元}

提案人:

賴士葆

林錫山



375

683

189

改列工業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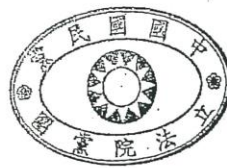
經濟部主決議

案由：經濟部及所屬推動「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製造業價值鏈資訊應用計畫」落實整合專業服務業形成商業生態鏈(Business ecosystem)協助我國製造業發展智機產業化、產業智機化的創新營運模式，以提升製造業之附加價值，以補助方式鼓勵企業開發具市場競爭力之產品或服務，提供研發補助資金暨辦理附加價值率(自製率)證明、國產化規劃相關行政作業事宜時，建請經濟部及所屬亦應同時注意並重視以及保障依產業需求加入我國自主研发且具國際認證之智慧財產權「專利(發明、新型、新式樣)、商標(商標、證明標章、團體標章、產地標示)、著作權(著作人格權、著作財產權)」之發展，以符法制。

提案人：

吳姓列

林安華



394

183

126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主決議：

產創條例自 2017 年修法後，首度將無形資產措施涵蓋進政府應推動之政策中，2019 年 8 月始有企業以「無形資產」獲得融資，然而，對比中國及韓國對於無形資產政策的推動力道，台灣政府起步甚晚及力道尚小，且無形資產相關金融措施也仍在起步階段。

其次，目前台灣專利也尚缺乏交易市場及機制，連帶影響業者進行專利融資之意願。目前國內除工研院交易平台外尚未有其他活絡的灣力交易市場，且缺乏流暢的智慧財產權交易方式及變動方式。

爰此，建請經濟部^{工業局}智慧財產局，規劃建立全國的智慧財產權交易網路，擴大資訊的覆蓋範圍，實現便捷快速的網上交易，幫助無形資產流通、交易透明及貨幣化。並於 110 年 6 月前，將政策研擬之成果，向本院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395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763

主決議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 14

13款 6項 3目 節「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12,333,861 千元

【✓】歲出—【 】減列： 【✓】凍結：30,000 千元

陳淑華

我國近年水情異常，2020年至2021年連續三度大面積停灌農業用水。加上全球氣候變遷加劇，未來缺水情形恐更頻繁。2016年，為強化水資源有效及永續利用，《水利法》修正增訂第84條之1，明定中央主管機關得向用水超過一定水量之用水人徵收耗水費，納入水資源作業基金管理運用。

經查，每月使用1,000度以上的工商用水大戶，數量只佔0.12%，卻用了百分之30的自來水。《水利法》修正至今四年有餘，經濟部卻遲未依法針對用水大戶開徵耗水費，難使耗水者採取更積極性節約用水措施。

爰提案凍結「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經費之30,000千元，俟經濟部水利署於三個月內提出耗水費開徵相關規劃（包含開徵時程及計算公式），提出專案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以引導產業提高節水效率及多元水源利用。

請

書函

陳淑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淑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400-A

1769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凍 400 萬元

建議【✓】

刪：

1,000 萬元

【✓】凍結數：

4,000 萬元

案由：

經濟部水利署 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水資源企劃及保育」6 億 3,868 萬元，辦理水利政策與法規規劃、水資源保育及管理等等事項。參據水利署 108 年水利統計年報，104 至 107 年度全國年總用水量及工業用水呈逐年增加趨勢，107 年度全國年總用水達 167.13 億立方公尺，其中農業用水及工業用水分別為 118.9 億立方公尺及 16.68 億立方公尺，占全國年總用水量 71.14% 及 9.98%；另 108 年度我國自來水之每人每日生活用水量持續攀升達 284 公升，與經濟部所訂 110 年度降至 250 公升，120 年度降低至 240 公升之節約用水目標，仍具相當差距。惟據經濟部 107 年 5 月「產業穩定供水策略行動方案」表示：「惟隨著國家經濟持續發展及統計已核定用水計畫之未來用水需求，顯示產業用水仍將持續成長。如未儘速採取妥善因應作為，預估未來（目標年民國 120 年）供水吃緊地區將擴增涵蓋新竹、苗栗、臺中、彰化、嘉義、臺南、高雄及屏東等地區，屆時預估全國供水缺口可能會達到每日 116 萬噸。」為因應將來可能發生之全國性缺水問題，應及早落實相關節約用水之措施，爰提案本項凍結 400 萬元，俟經濟部水利署就如何達成 120 年之節約用水目標，提出完整規劃及措施，並將相關內容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獲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賴清文

402-A

林錫山



陳其南

148

101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43

主決議

☐ 歲入—

☐ 歲出— ☒ 減列： ☒ 凍結：1,572 千元 5%

案由：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單位預算「水資源開發及維護」工作計畫編列「水資源規劃及管理」15,722 千元，其說明乃以「改善台灣自來水公司供水轄區之 27 個社區或改善 12,125 戶以上與新北市轄區內由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供水之 13 個社區或改善 4,275 戶以上、辦理自來水工程，改善澎湖地區公共供水改善等」。查經濟部為解決無自來水地區供水問題，改善民眾飲用品質及配合政府照顧弱勢政策，於 106 年至 109 年編列 34.5 億元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106-109 年)」，惟查至今仍有約 45 萬戶尚未納入自來水系統，考量政府財政計畫投資與社會公平性，當今仍有眾多水源區周邊地區因地處偏遠已非目前自來水系統供水範圍，卻因限制開發導致青壯人口外流，老年人口無水可用之窘況至深且鉅，爰提案凍結百分之五，計 1,572 千元，俟經濟部水利署於兩個月內提出本案之專案檢討報告，於本院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支用。

提案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408-A

109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刪減預算決議 13-6-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水利署 110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編列國內旅費 53,000 千元(P47)，較 109 年度增加 10,000 千元，成長幅度達 23.25%，說明內容敘述及效益不夠明確；考量政府經費短絀，通訊科技軟體多元運用，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建請~~刪減~~^{凍結}上述分支計畫 01 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項下「國內旅費」5,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賴士葆

林錫山

422-A



85

191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主決議

經濟部水利署年度施政目標為多元開發水資源及推廣節約用水、提升水資源經營效能、維持水庫庫容加強集水區保育以及強化韌性治水流域治理及防汛整備應變，然而本年度(109)遭遇多年來首度颱風登陸之情況，造成相當倚賴颱風降雨的台灣遭受前所未見的旱災，以致桃竹苗許多地區一期稻作被迫停耕的局面，~~造成此原因也與台灣水庫長期淤積，清淤不力有深刻的影響。~~

經濟部水利署—水資源開發及維護—水資源工程項目中，其業務內容主要為辦理水庫設施改善、庫區清淤以及蓄水範圍保育，此計畫自106年度起開始辦理，~~但未見顯著之成效~~，爰建請經濟部水利署於~~3~~個月內，針對以上三點進行業務改善及未來成效評估報告，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邱志遠 張善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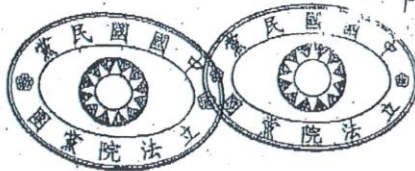
425-A

37
張善政

主決議

鑑於受極端氣候影響下，水、旱災情勢不斷。依據經濟部強化旱災減災防救作業規範共有 8 項，分別為 (1) 建立預警機制、(2) 檢討水庫運用規線、(3) 農業用水調度與補助作業、(4) 加強家用及公共給水區域供水調配、(5) 推動新興水源、(6) 緊急增供水源、(7) 加強水庫清淤作業及(8)加強推動節約用水等 8 項工作，惟依據 109 年及 110 年桃竹苗地區停灌事件觀之，109 年二期作停灌宣布突然，導致農民損失慘重，且 110 年一期作宣布停灌亦影響農民生計，~~顯見水利署對於防旱整備預警工作仍有改進空間。~~爰提案要求一個月內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每季將預警整備工作進度公佈於官方網站上，供民眾知悉。

提案人：陳超明



427-A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主決議

單位名稱：水利署

提案說明：因極端氣候、地層下陷等問題，蘭陽平原時常受水患影響，有良好的行水環境、治洪空間，可為宜蘭減少水患之衝擊。鑒於近日宜蘭五十二甲溼地正進行保育利用計畫之擬訂，然濕地保育基金並不足以整體保育五十二甲溼地，恐需前瞻水環境預算支持。

爰提案 ~~要求水利署協助，邀請營建署、宜蘭縣政府、環保團體、專家學者，~~ ^{配合營建署規劃} 以為宜蘭保留防洪、生態、觀光、農業環境共贏為目標，^{建議營建署} 推動五十二甲溼地整體保育工作，若有必要，則納入未來前瞻水環境工程之中進行規劃。

提案人：陳椒華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429-A

766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業務單位: 經濟部水利署

主決議:

按烏嘴潭人工湖工程為提供飲用水之工程，為維護飲用水質安全，經濟部水利署應要求其底部工程之填料^{改善規劃}不應使用事業廢棄物或焚化爐底渣灰渣等再^{必要}利用粒料^{建議}。即使烏嘴潭人工湖因尚未完工，無法先行公告為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亦應視為準保護區，~~比照自來水保護區之規範，不得以再生粒料作為填料，以保證飲用水安全。~~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院黨團

陳椒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430-A

5790

449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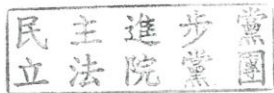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

案由：

北方三島為台灣最重要漁場，且為北海岸重要經濟來源，觀光收入、觀海美景是吸引觀光人流重要賣點。目前業者於北海岸舉辦離岸風電說明會，引發金山、萬里、瑞芳、貢寮及基隆地區居民反對，於北方三島海域打造離岸風力發電，恐影響漁民生計之爭議。

推動綠能開發需尊重地方政府及漁民等在地意見之表達，開發業者依規定除須通過環評，亦須取得地方政府及農委會等主管機關之同意函，以確保離岸風場設置能與地方達成共存共榮。

目前各方均表達支持綠能發展，但基於航政機關對於東北角船隻航行安全、北方三島臨近海域為我國重要漁場，且地方政府對於北方三島設置離岸風電表達不同意見，建請政府建立明確配套機制，規畫禁建紅區，尤其避開重要漁場，一定要和在地溝通，把當地民眾及漁民的生計納入考量，讓漁民安心更是必要前題。在兼顧低碳能源發展、漁業、航安、環境等議題下，請經濟部提出離岸風電場址空間盤點與禁建紅區書面報告，讓業者選址有所規範與依循。



提案人：

賴品妤 洪申弼

柯建彪 449-1 邱國勝(成) 莊瑞雄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10年中央公務-41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機關、科目（業務計畫）名稱：經濟部能源局-歲出

預算數：471,146千元

預算書頁次：22

建議【V】~~刪除：5%~~ 【V】~~凍結數：15%~~

案由：

有鑑於能源局刻正於「風力發電設置整體推動與離岸風電關鍵技術研發計畫」辦理海洋生態監測、離岸風場海洋生態基本資料研析及陸域開發推動等項目，顯見對於離岸風場設置作業上，能源局定有相關條件，並非無條件讓民間廠商想設就設。然而，查目前北海岸離岸電場之設置，現在正有相關開發外商德能集團先斬後奏，已進行完風場區域選定及地方說明會，實讓大家擔憂能源局一改一貫立場，已預設敞開大門立場予以在北海岸離岸所設置，進而影響該域極其珍貴之漁獲資源、船舶航行安全，以及民間航運管理秩序遭打破等諸多直接之社會成本結果，是以能源局允宜檢討及改進。爰此，提案刪除110年度經濟部能源局總歲出預算數5%，並另凍結15%預算數，俟後向本院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連署人：



鑒於漁業主
管機關為地方政
府對北方三島設
置離岸風電有疑慮，
經濟部於離岸風電
開發以會兼顧漁業
環境等議題，

449-A

188

141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能源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2

【☐】歲入 【☒】歲出

13 款 10 項 1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能源科技計畫-01 再生能源環境建構

本年度預算數：205,250 千元

建議【☒】增刪：10,000 千元 【☐】凍結數：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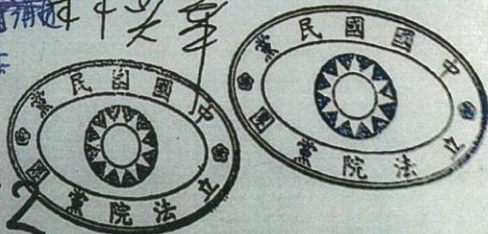
案由：

為配合蔡政府能源政策，政府相關機關任由我國藍色海疆淪為風電業者圈地的競技場，尤以東北角海域的北方三島（彭佳嶼、花瓶嶼、棉花嶼）情勢最為嚴峻。依據 2019 年《漁業統計年報》，全台近海漁業資源捕撈量 15 萬 4922 噸，以北方三島海域為主的新北（28996 噸）、基隆（45713 噸）、宜蘭（51305 噸），三縣市就佔去 12 萬 6014 噸，推估北方海域的漁業產值就占全台三分之二，如今卻有風電業者想在此海域裝設風機，造成漁民恐慌，擔心台灣漁業將面臨結構性崩壞。能源局放任風電業者提案圈地，漁民團體在欠缺事前知情、參與機制下，只有被告知的份。能源局在規劃綠能發展的同時，應兼顧對相關產業、生態影響之考量，過去放任太陽能種電導致離農，如今又要放任風電業者在漁場種電，造成離漁，後果的承擔能源局將難以面對。爰刪減「能源科技計畫-再生能源環境建構」預算 1 千萬元，以茲警惕。

提案人：

部分農地以用地變更方式
設置之電與農業產在綜合

風力發電需確保與生態環境
減等地方存在爭端 鑑於漁業
主管機關地方府對北方三島離岸風電設置
有疑慮。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經濟部能源局

工作計畫名稱：5226963000能源科技計畫

用途別科目：再生能源環境建構

原編列預算：205,250千元

預算書頁次：32頁

【☐】歲入 【☒】歲出

【☒】減列：【☒】凍結：20% ~~4%~~ 提書面報告 提書面報告

案由：

經濟部能源局110年度預算案中「能源科技計畫」工作計畫項下「再生能源環境建構」經費編列~~182,800~~^{205,250}千元，以辦理我國綠能策略規劃及宣導計畫等業務。惟我國目前在陸上風機及離岸風機之發展策略上，未落實與民眾溝通之能事，且能源局未針對台灣各區域之經濟發展模式與觀光業務進行整合分析，制定因地制宜的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顯有改進之必要。

例如日前北海岸地區進行離岸風電說明會，引發金山、萬里及基隆地區居民強烈反對，緣起於能源局未重視北海岸地區的特殊情形，任由風電廠商恣意規劃開發。有鑑於北方三島為台灣最重要漁場，且金山居民重要經濟來源為觀光收入，金山觀海美景是吸引觀光人流的重要賣點。如任憑廠商於北方三島海域打造離岸風力發電廠，恐將嚴重影響漁民生計及觀光景色。然而，金山萬里地區有豐富溫泉資源，適合開發地熱發電等再生能源，能源局應優先以當地優勢項目進行再生能源發展之規劃。

爰提案凍結前揭計畫經費百分之二十一，待能源局制定各地因地制宜之再生能源發展規劃及配置計畫，於二個月內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書面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454-A 立法院黨團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TEL : 02. 2358. 6418 FAX : 02. 2358. 641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 之 1 號 2117 室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經濟部能源局單位預算

項目：能源科技計畫

單位預算書頁次：404

第 13 款第 10 項第 1 目

預算數：205,205 千元

減列／凍結金額：凍結 20,000 千元

凍結 100 萬元

案由：

能源局推動風力發電建設，在陸域風力發電部份產生噪音干擾、切割開發閃避環評及與距離民宅或農舍距離太近等問題屢遭民眾抗議；在離岸風力發電部分，因未與農業委員會及地方政府充分溝通協調，事先排除重要漁場，致屢與地方政府及漁民產生衝突。近期如漁民反對基隆北方三島海域設風力發電、雲林四湖等五鄉反風力發電抗爭活動，凸顯我國風力發電開發計畫過於樂觀，能源局及台電公司責無旁貸，必須落實充分溝通尊重民意。爰凍結 2,000 萬元，請能源局針對離岸風電侵入漁場、雲林陸域風力發電切割開發閃避環評及與民宅太近等問題提出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臣遠

連署人：



456-A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能源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22

13款 10項 1目 節「能源科技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05,250 千元

【✓】歲出—【 】減列：

【✓】凍結：~~5% 2,000千元~~ ^{2,000千元}

陳振宇

我國 98% 的能源供給來自進口，主要電力來源火力環境衝擊大，能源結構亟待改善。為增加我國能源自主性，改善環境品質，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經濟部規劃2025年提升再生能源發電比例至百分之二十，發電設備推廣目標總量達二千七百萬瓩以上，並於2021年1月1日施行《一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要求契約容量達五千瓩以上之企業應於五年內將 10% 契約容量用電轉為再生能源電力。

經查，契約容量達五千瓩以上之企業用電量達整體30-35%，然10%裝置容量之綠電義務量，如以太陽能光電轉換率計算，實際發電量僅佔該企業用電量約2%，推廣成效極為有限。上述管理辦法雖明定生效每二年檢討，但僅針對再生能源義務用戶之範圍，並未包括綠電義務量。

爰提案凍結「能源科技計畫」經費之5%，俟經濟部能源局檢討修正《一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將義務裝置容量亦納入每二年檢討範圍，提出修正草案預告後，做成專案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2,000千元 請

就研議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振宇

陳振宇

時代力量

458-A

立法院黨團

786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能源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7 頁

13 款 10 項 3 目 節

【 】歲入—【 】增列：

【 】減列：

【✓】歲出—【】減列：

【✓】凍結：5%，662.5 千元

案由：

第 3 目「能源規劃與國際交流」下，01 項「能源規劃與國際交流」中 2039「委辦費」中，辦理電價與各種收費費率及其計算公式之政策研擬及管理，提案凍結 5%，662.5 千元。

原列 13,250 千元

說明：

能源局原編列 13,250 千元用於電價與各種收費費率及其計算公式之政策研擬及管理。然，無論是浮動油價、天然氣價格等，民眾都只知道計算公式原理、參數，卻始終無法驗證相關漲跌數據資訊是否正確，有違政府公開透明原則，亦規避全民監督。爰要求將相關預算凍結 5%，662.5 千元。待能源局將相關油價、天然氣計算公式及其計算方程式公開於能源局官網，並提供人民可自行填入相關參數（含能源局價格調整參考之所有參數），驗證、預測價格資料後，以書面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之可行性評估書面報告，

提案人：

林奕華



林正華

連署人：

476

720

5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能源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7 頁

13 款 10 項 3 目 節

☐ 歲入—☐ 增列：

☐ 減列：

☒ 歲出—☐ 減列：

☒ 凍結：5%，662.5 千元

案由：

第 3 目「能源規劃與國際交流」下，01 項「能源規劃與國際交流」中 2039「委辦費」中，辦理電價與各種收費費率及其計算公式之政策研擬及管理，提案凍結 5%，662.5 千元。

原列 13,250 千元

說明：

能源局原編列 13,250 千元用於電價與各種收費費率及其計算公式之政策研擬及管理。然，無論是浮動油價、天然氣價格等，民眾都只知道計算公式原理、參數，卻始終無法驗證相關漲跌數據資訊是否正確，有違政府公開透明原則，亦規避全民監督。爰要求將相關預算凍結 5%，662.5 千元。待能源局將相關油價、天然氣計算公式及其計算方程式公開於能源局官網，並提供人民可自行填入相關參數（含能源局價格調整參考之所有參數），驗證、預測價格資料後，以書面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奕華



連署人：

476-A

720

5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 74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04 國際農業合作-對外之捐助

本年度預算數：2243 萬 3 千元

建議【☒】增減：刪減 200 萬元 【☒】凍結數：200 萬元

增刪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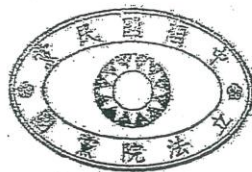
案由：

- 一、該科目預算係補助國際組織相關經費。
- 二、此對外補助經費於 110 年度新增，且分支計畫用途說明中並未交代相關明細資料，~~顯有規避監督之嫌！~~
- 三、因此，值此國家財政困窘之際，爰建議「04 國際農業合作-對外之捐助」刪減 200 萬元、凍結 200 萬元，待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王 永 平

林 榮 華



526

307

104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歲出部分

單位名稱：農委會

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預算金額：3709 萬 1 千元

減列/凍結金額：減列 300 萬元

預算書頁數：74 頁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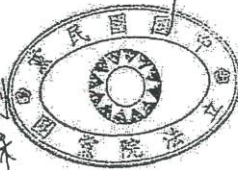
查本院經濟委員會於去年 10 月 26 日召開公聽會之會議紀錄，主委陳吉仲曾表示，農委會已針對全世界探討萊克多巴胺的 514 篇文獻做了完整的文獻回顧。但該會依舊無視萊克多巴胺實際對人體健康所構成之危害，也未能充分說明我國農業禁止使用萊克多巴胺之原因，顯見該會辦理強化政策分析與決策支援之研究與應用，未能貼近實際業界之需要與反映國人之心聲。爰此，110 年歲出預算「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減列 300 萬元。

提案人：

鄭懷

林美華

雖然仍維持國內高禽禁用規定，
但仍應落實國內畜牧場用藥管制，
昨決議品查驗取締，以確保
國產高禽肉品衛生安全，保障消費者
食用健康。



527

351

189

併入
544
以
主
決
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單位預算書頁次：78 頁（必填欄位）

18 款 1 項 2 目節（必填欄位）

☐ 歲入—☐ 增列：

☐ 減列：

☒ 歲出—☐ 減列：

☒ 凍結：2,518 千元

案由：

5651010100 一般行政，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2033 臨時人員酬金，說明內容其中（9）遴用臨時人員協辦人事業務及經費審查等原列 2,518 千元，提案全數凍結。

說明：

預算書未說明清楚，為何遴用臨時人員費用竟然高達 2,518 千元？用途為何？協辦何業務？有何效益？正當外界質疑政府是否運用小編網軍之疑慮，且經監察院檢討，農委會在預算編列時，更應該詳細敘明，臨時人員選用、來源、數目、經費用途為何？避免社會大眾疑慮。站在為人民納稅錢把關之立場，爰提案全數凍結，待向相關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鄭正鈴

連署人：

鄭正鈴

林英華



543

281

118

農委會歲出

18 款 1 項 2 目 02 節

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分支計畫名稱：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特別費

預算數：主任委員 477 千元

主委特別費

頁次：p79

刪減：全數刪除

案由：

經查由於農、漁、畜等產業生產，易受不確定之天候影響，導致農產品短期間內因產銷失衡而價格發生劇烈波動，為穩定農產品市場價格，維護農民與消費者權益，農委會須啟動產銷調節緊急處理機制，而所需經費係編列於農業發展基金中之「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依該會所提供資料(如下表)，近 3 年度(106 至 108 年度)該計畫之決算數均逾億元，且僅 107 年度預算未超支，108 年度決算數更高達 6 億 5,951 萬 2 千元，為預算數之 4.15 倍，係近 3 年度最高。

106 至 108 年度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執行經費及品項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料來源：農委會農糧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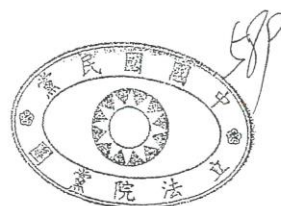
年度	執行品項	預算編列與執行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106	臺灣鯛、槿柑、香蕉、雞蛋、蛋雞、豬肉、土雞、肉鴨	158,755	182,439	114.92
107	大蒜、香蕉、紅龍果、番石榴、鳳梨	158,755	119,288	75.14
108	甘藍、柑橘、黑毛豬、鳳梨、香蕉、養殖魚種、番石榴、雞蛋、紅龍果、芒果、檸檬、麻竹筍、文旦柚、甘蔗	158,755	659,512	415.43

媒體對於事件多有報導，農委會多次啟動產銷調節措施。近幾年農產品產銷失衡頻傳，農委會不斷啟動收購措施屢遭外界批評，甚至還被立委要求主委下台負責。但陳吉仲主委卻在農田水利署掛牌活動上受訪表示，我國這幾年風調雨順，哪一個農產品有產銷失衡？遭學者和農民反駁主委「產銷失衡的定義和一般人不一樣」。農糧署也針對今年羅列廿多項易感、產銷失衡作物進行監控，若沒有產銷失衡幹嘛要監控；文旦柚、香蕉幹嘛要收購？農委會這幾年所做的補貼運費、包裝場、加工場集運，收購做加工，做多元循環經濟利用、做土壤改良，不就是為了解決產銷失衡所推出的各式調節措施？農委會過去不斷強調，收購是要農產品價格提升、保障農民收益。但農委會卻缺乏整體規畫，便宜行事，僅不斷用各式補助、收購補貼農民，根本是助長只求量不求質、無計畫生產的產銷失衡元凶。再說國產豬肉農委會規畫產銷能力，主委陳吉仲也沒讓人「失望」，「豬肉價格每公斤 70 多元，消費者負擔得起」的談話，驗證了民進黨政府有多麼何不食肉糜，豬肉價格喊漲的預期心理，不就是因為民進黨政府蠻幹硬幹造成的。

爰此，為落實國會對政策監督之目的，要求農委會主委「首長特別費」全數刪除，並向經濟委員會於一個月內提出「109 年廿多項易感、產銷失衡作物及國產豬肉進行監控調節績效」專案檢討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林錫山
5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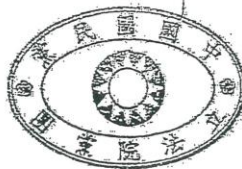


農業委員會 110 年度預算，「農業管理」項下編列「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獎補助費」4 億 4,261 萬 3 千元，用以辦理對外捐助。惟其捐助或補助之需求，如捐助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國際土地政策研究訓練中心、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等行政及業務經費，卻無相關計畫說明，~~顯有規避監督之嫌~~。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400 萬元。

提案人：

費鳴泰

林奕華



594

474

96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農委會

有鑒於我國農村缺工問題嚴重，農委會於 108 年起，投入總金額 16 億元預算，補助農民購買大、小型農機。然，日前媒體踢爆，協助農民申請補助之雲林農業機械耕作服務協會，卻利用其獨占地位，威脅農民簽下本票與自願樂捐書，強索一成的政府補助款給該協會。農委會身為相關業務負責監管單位，不但未善盡監管責任，事後也未對農業機械耕作服務協會究責，有失照顧農民之責。爰要求農委會針對機耕協會強向農民索所補助款樂捐一事，移送司法檢調單位及農委會政風單位調查，並追究相關首長、承辦人員之法律責任。貴請政風單位儘速查察瞭解，釐清責任歸屬，並依法處理究責。

於一個月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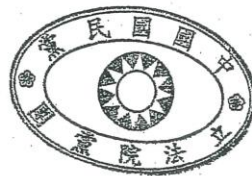
核討農機具補助措施。

若有違犯情事，應依法究辦。

提案人：

林奕華

連署人：



林奕華

654

708

64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歲出部分

單位名稱：林務局

工作計畫名稱：林業發展

預算金額：47 億 726 萬 4 千元

減列/凍結金額：減列 500 萬元

預算書頁數：48、57 頁

案由：

林務局 110 年預算書歲出預算於森林保護與林地管理、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中，皆編列政策宣導相關經費共計 1178 萬 1 千元，辦理林業資訊平台維運、植樹月相關活動、各類媒體廣告宣傳、影片拍攝、印製出版品，及保安林經營管理公私平台建置、保安林動植物資源調查等。但自政府宣布開放山林以來，山林問題亂象叢生，直升機搜救架次激增 112%，嚴重增加社會成本，大量人潮更破壞自然生態，顯見該局宣傳方式有檢討改善之必要。爰此，110 年歲出預算「林業發展」減列 500 萬元。

提案人：



668

354

192

已交委員討論 新修正提案 110年(10月26日)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收
入
費
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18款第1項第2目「一般行政」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033「臨時人員酬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7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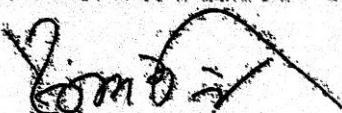
案由：~~第18款第1項第2目「一般行政」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251萬8千元，凍結200萬元，
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農委會工作計畫「一般行政」於110年分支計畫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編列251萬8千元，選用臨時人員協辦人事業務及經費審查。~~

~~經查：行政單位選用臨時人員應以任務性為主，不應常態編列，~~
~~且應符合其專長應用；惟農委會秘書室編列臨時人員酬金251萬~~
~~8千元，係用於協辦人事業務及經費審查，相關業務性質不宜交~~
~~由臨時人員辦理，事涉行政單位人力資源及預算運用，應由農委~~
~~會人員選用較為妥適。而農委會亦無說明該臨時人員酬金編列~~
~~標準及選用人數，不利立法院監督預算，農委會應向立法院詳細~~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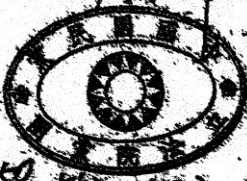
案針對第2目「一般行政」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2033
「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251萬8千元，凍結200萬元，待向
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榮華

立法委員 吳玉琴



第一號

(併550、563、583、591、598) 105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改
主
決
議
併
入
544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2 目「一般行政」—03「農業法規管理及訴願審議」—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0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2 目「一般行政」—03「農業法規管理及訴願審議」—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 65 萬 9 千元，凍結 5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農委會工作計畫一般行政於 110 年分支計畫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 65 萬 9 千元，選用臨時人員協辦法規訴願及法規計畫統整管理。

經查，行政單位進用臨時人員應以任務性為主，不應常態編列，且應符合其專長應用；惟農委會訴願會編列臨時人員酬金 65 萬 9 千元，未於預算書上揭露編列人數及標準，不利其預算監督，亦難認該臨時人員選用有符合其妥適及必要性。

爰針對第 2 目「一般行政」—03「農業法規管理及訴願審議」—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 65 萬 9 千元，凍結 5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英九

林錫山

立法委員 呂玉玲

第一聯

550



489

106

修改
併入
544
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1「企劃管理」—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2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1「企劃管理」—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 202 萬 9 千元，凍結 1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農委會工作計畫農業管理於 110 年分支計畫企劃管理，編列 202 萬 9 千元，遴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專案計畫及活動相關業務。

經查，行政單位進用臨時人員應以任務性為主，不應常態編列，且應符合其專長應用；惟農委會企劃處編列臨時人員酬金 202 萬 9 千元，未於預算書上揭露編列人數及其編列標準，不利預算審查，亦難認該臨時人員遴用有符合其妥適及必要性。

爰針對第 3 目「農業管理」—01「企劃管理」—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 202 萬 9 千元，凍結 1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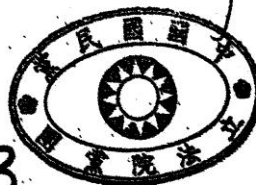
呂明訓

林英華

立法委員 呂玉珍

曾一誠

563



485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併入
544
改訂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4「輔導推廣」—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8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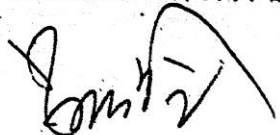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4「輔導推廣」—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 114 萬 8 千元，凍結 1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農委會工作計畫農業管理於 110 年分支計畫輔導推廣，編列 114 萬 8 千元，選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專案計畫及活動相關業務。

經查，行政單位進用臨時人員應以任務性為主，不應常態編列，且應符合其專長應用；惟農委會輔導處編列臨時人員酬金 114 萬 8 千元，未於預算書上揭露編列人數及其編列標準，不利預算審查，其輔導處辦理何項活動需要選用專案計畫人員以替代既有人力皆無說明，亦難認該臨時人員選用有符合其妥適及必要性。

爰針對第 3 目「農業管理」—04「輔導推廣」—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 114 萬 8 千元，凍結 1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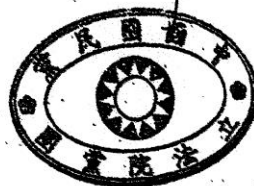


林榮華

立法委員 呂玉玲

曾 - 誠

583



486

併入
544
以主決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5「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9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5「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 63 萬 1 千元，凍結 5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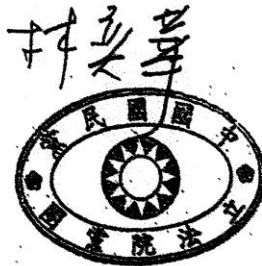
說明：農委會工作計畫農業管理於 110 年分支計畫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編列 63 萬 1 千元，選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專案計畫及活動相關業務。

經查，行政單位進用臨時人員應以任務性為主，不應常態編列，且應符合其專長應用；惟農委會國際處編列臨時人員酬金 63 萬 1 千元，未於預算書上揭露編列人數及其編列標準，不利預算審查，其國際處辦理何項活動需要選用專案計畫人員以替代既有人力皆無說明，亦難認該臨時人員選用有符合其妥適及必要性。

爰針對第 3 目「農業管理」—05「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2000「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 63 萬 1 千元，凍結 5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立法委員 呂玉玲
曾一誠
591



487

A-9

併入
544
改
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6「農業統計調查」—2000
「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91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6「農業統計調查」—2000
「業務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 308 萬 4 千元，凍
結 3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農委會工作計畫農業管理於 110 年分支計畫農業統計調查，編列
308 萬 4 千元，選用臨時人員協辦農業統計調查等相關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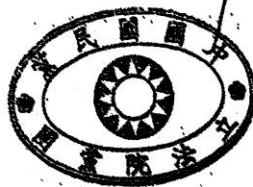
經查，行政單位進用臨時人員應以任務性為主，不應常態編列，
且應符合其專長應用；惟農委會統計室編列臨時人員酬金 308 萬
4 千元，未於預算書上揭露編列人數及其編列標準，不利預算審
查，亦難認該臨時人員選用有符合其妥適及必要性。

爰針對第 3 目「農業管理」—06「農業統計調查」—2000「業務
費」—2033「臨時人員酬金」，原編列 308 萬 4 千元，凍結 3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柯煥章



立法委員 呂玉玲
曾一誠 598

688

2.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決議

機關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我國於 110 年 1 月 1 日開放萊克多巴胺美豬與 30 月齡以上美牛肉進口，國人對於萊劑肉品之疑慮與國內餐飲業者之重視，相繼採用國產豬肉，農委會應強化國內畜牧業扶植，擴大供給及穩定物價。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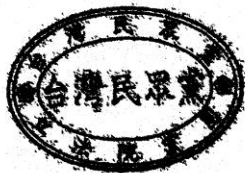
萊豬開放進口，民眾食安疑慮，許多國內餐飲業者相繼採用國產豬肉，國產豬肉市場需求擴大，110 年初開始豬肉相關原物料上漲，~~藉此同時 110 年起開放國產豬肉出口~~，國產豬肉自給率不足以涵蓋國內需求，加上國產豬肉出口貿易需求，國產豬肉價格波動，參考韓國與日本在萊豬開放後均導致國產豬肉價格上揚，爰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針對國產豬肉價格追蹤與研討穩定國產豬肉價格提出具體作為。

出口障礙

擬針後

賴幸玲

提案人：賴幸玲



631

45

16.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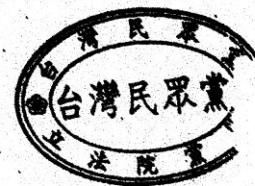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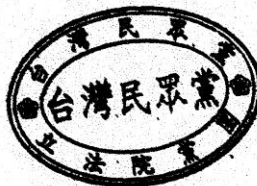
機關名稱：農田水利署

<u>歲 出</u>
工作計畫名稱：農田水利發展 預算金額：4,551,172 千元 預算書頁次：【22】 提案 擬減列數：2,000 千元 擬凍結數：551,172 千元
提案說明： 鯉魚潭水庫興建目的為消弭大安河流域灌區間分水紛爭與開發通霄一帶之肥沃丘陵地，惟鯉魚潭水庫於民國八十一年啟用至今，久懸之通霄新灌區開發案仍遲未推動，有鑒於「擴大灌溉服務」、「灌區外納入灌溉管理」為農業委員會成立農田水利署主要任務之一，為敦促政府兌現供灌承諾，照顧民眾權益，爰針對農田水利署所編列「農田水利發展」預算 4,551,172 千元，提請凍結 ^{2,000}551,172 千元，俟農田水利署提出「擴大灌溉服務－通霄新灌區開發計畫」、「開發通霄新灌區用水評估」之書面報告至經濟委員會，並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張善政

張善政



835

44

林委員滄通

又
主
次
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歲出部分

單位名稱：農委會

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企劃管理

預算金額：1 億 204 萬 3 千元

減列/凍結金額：減列 1 千萬元

預算書頁數：82 頁

案由：

農委會 110 年歲出預算「農業管理」項下「企劃管理」編列 1 億 204 萬 3 千元，規劃該會年度施政計畫、追蹤考核、統籌產業資源分析與政策評估、提高農地資源整合利用等。但近幾年農地減少、農地工廠問題未見改善，更規劃將 977 公頃已整治完成之污染農地規劃作為太陽光電使用，這不但違反農地農用之初衷，更浪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會」整治污染農地之成果，更加劇農作物食品安全之風險。爰此，110 年歲出預算「農業管理」項下「企劃管理」減列 1000 萬元，迭受社會各界關注，爰要求農委會於三個月內，針對農地違規工廠等相關議題，提交書面報告，以釋社會疑慮。

提案人：

鄭慶

林滄通



558

346

改
議

農委會歲出

18 款 1 項 3 目 1 節

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

分支計畫名稱：全劃管理

刪減：

案由：

農地管理

頁次：p82

預算數：~~102043 千元~~

凍結：~~30%~~

工廠管理輔導法去年修正通過，農地工廠大限延後 20 年。~~但經濟部應盡消極，農委會並未堅守保護農地立場，為預防工廠廢水流入灌溉渠道污染農田，環保署擬設置預警機制，即時監測灌溉系統是否含有重金屬等污染物質，一旦發現超標可及時通知停灌或改灌，並循線追查排污凶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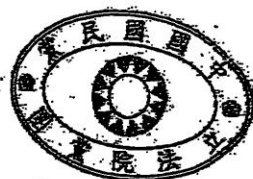
農委會過去統計，全台有 13 萬家農地違章工廠。2016 年 5 月 20 日以後新增的農地工廠則「即報即拆」，地方政府可直接斷水斷電。不過，至今實際拆除或斷水斷電的件數寥寥可數。根據經濟部統計，截至 9 月底前，各縣市疑似未登記工廠勘查 337 家，其中有 251 家判定非屬新增未登記工廠，62 家查處後停工，10 家斷水斷電、2 家拆除、1 家歇業，剩餘還在調查中。

~~「新增農地，嚴即報即拆，為打假法，環保署建置監測系統預警，效果恐也有限，源頭仍在嚴管和落實即報即拆。農委會承諾年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若未拆除新增工廠將斷水斷電，為目前未看到農委會提出執行成果，爰此，為落實國會對政策監督之目的，促成該處強化農利用管理施政目標之達成，爰此要求農委會「全劃管理」預算凍結 30%」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執行成果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案由

林英豪



561

598

2021/1/22

13423989889703.jpg.jpeg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提案表（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 91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06 農業調查

本年度預算數：15,013 千元

建議【☐】減刪： 【☒】凍結數：~~2,000 千元~~

案由：

農業發展委員會所屬 110 年度預算「農業管理」項下「06 農業調查」內編列經費 15,013 千元。

我國因降雨量不足，中南部水庫缺水，2020 年 11 月 25 日農委會陳吉仲主委宣布，因應水情吃緊，嘉南地區 2021 年一期稻作將實施停灌，休耕面積達 19,385 公頃。本次停灌休耕補償惠及嘉南地區的育苗業者、代耕業者、稻穀烘乾業者及其他相關產業。然而，本次申請補助對象多，其中之即是申請者以多重身分申請，導致重複補助，造成國庫負擔。歷年農委會即編列農業統計調查經費，建置我國農業資料庫，卻發現該資料庫仍有不足之處，導致申請者重複申請補助，造成我國財政負擔。

爰要求針對「農業管理-06 農業調查」凍結 2,000 千元，針對建置完整我國農業資料庫，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面

提案人：

張政

張政

林奕華



2021/1/22

13423989906000.jpg.jpeg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非營業）提案表（主 張 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V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 309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04 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本年度預算數：28,218,813 千元

建議【】減刪： 【 V 】凍結數：28,000,000 千元

案由：

農業發展委員會所屬 110 年度預算「農業發展」項下「04 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內編列經費 28,218,813 千元。

我國本土因應缺水採取之限灌措施，衍生出農委會之行政疏失，如業者未申請補助搶地號，亂填土地面積，小地主大佃農重複申請，造成國庫額外支出；讓沒有審查能力的機耕協會負責審核等疏失。

爰要求針對「農業管理-06 農業調查」凍結 28,000,000 千元。

書面 ← 查速盤點農委會內部資訊蒐集、應用等之限制，並提出改善方案並落實之，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避免重複補助，浪費公帑，也更能有效利用有限資源，將資源挹注到於迫切需求的對象。

提案人：

張裕

張裕

柯煥章



609

(199)

農委會

保留案

主決議

有鑑於農業委員會日前於「科學人」雜誌刊登廣告，稱國內禁用萊克多巴胺，是因為會讓豬肉不好吃，且養豬加入萊克多巴胺「可以增加收益又環保」，顯見農業委員會為替政策護航，不惜掩飾萊克多巴胺對人體的危害，枉為全國農業行政事務之最高主管機關。為此，請農委會正視萊克多巴胺之危害，並向社會大眾提出公正而不偏頗之說明，以守護國民健康。

該次宣導內容極不週延
請審會秘書長見權範圍，
針對萊克多巴胺國內畜牧場管理，
說明如何確保國內畜牧場禁用
前重約萊克多巴胺管理
制度。

提案人：楊瓊璉

楊瓊璉

孔文吉 謝正風

613

104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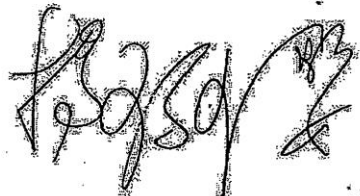
農委會

保留案

主決議

有鑑於農業委員會日前於「科學人」雜誌刊登廣告，稱國內禁用萊克多巴胺，是因為會讓豬肉不好吃，且養豬加入萊克多巴胺「可以增加收益又環保」，而該廣告未明確標示為農委會為政策宣導所刊登，明顯違反《預算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為此，請農委會刊登廣告不得無視《預算法》法規，並且說明是否還有隱匿其他類似的廣告宣傳，及清楚揭露廣告採購金額與相關廣告計畫之內容。

提案人：楊瓊瑛

 翁重鈞

 翁重鈞

614

105
49

農委會

保留案

主決議

有鑑於農業委員會遭審計部點名有許多計畫並未點出是政策行銷，且審計部早已向農委會提出政策行銷廣告須審認之要求，也得到農委會承諾改進。然日前農委會於「科學人」雜誌刊登廣告，農委會仍未盡審核之責，導致該廣告備受爭議。為此，請農委會落實編列專項經費，~~不可挪用人民公帑替政策背書~~，應妥適配置有限預算資源，讓國家財政得以穩健發展。

提案人：楊瓊瓊



翁重鈞



謝家鳳

615

106

50

農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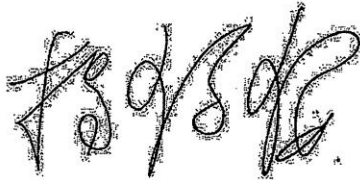
保留案

固殺草於歐盟已不核准使用之決策，另於政府政策「眾開講」平台
留言中有九成民眾表示反對紅豆使用固殺草，反映民意。

有鑑於農業委員會不顧民眾於政府政策平台「眾開講」九成反對
對的民意，也不願參考歐盟對固殺草禁用之決策，堅持下鄉推廣
恐有生殖毒、神經毒的固殺草作為紅豆落葉劑，顯然無視國民健康。
為此，請農委會更新過時且立場偏頗之研究報告，應納入所
有最新研究，並參考歐美先進國家制訂政策之考量，而非片面淡
化固殺草風險，將人民健康置諸於風險中。

為此，請農委會應納入所有最新研究報告，並參考歐美先進國家
制定政策進行評估，另做好風險溝通，以保障民眾健康。

提案人：楊理環



翁重鈞



616

107

51

農委會

保留案

主決議

有鑑於農業委員會不願《動物用藥管理法》第五條規範，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的禁藥，是禁止製造、調劑、輸入、輸出、販賣或陳列。但農委會堅持欲改成「牛及豬於國外使用萊克多巴胺，不在規範之列」。為此，請農委會針對國內宣布禁藥，卻開放進口一事之適法性及法律疏漏進行修正，對於國民健康可能遭受危害之事項，不論國內外應全面禁止。

持續加強國內動物用禁藥抽驗及
淨化使用之查察。

提案人：楊瓊瑤

楊瓊瑤 翁重鈞

張文生 謝永福

617

108
52

農委會

保留案

主決議

有鑑於我國近年發生農產品供銷失衡，導致市場價格^{變動，影響農民收入甚鉅，}遭哄抬與^{崩跌狀況屢見不鮮，而農委會僅採取去化收購，無其餘實際作為，}故農產失衡^{解決}仍是我國農民無法避免之困境。為此，請農委會落實兩年前提出產銷穩定措施保障農民收益之策略：建置完善蔬果產銷資訊整合查詢平台、輔導轉作、關稅配額制度調整、多元加工研發利用、建立旗艦物流及區域冷鏈系統、運用民間資源，建立農糧產品產銷穩定機制、提升外銷競爭力、調整市場結構及通路等措施，以增加我國農產品國際競爭力。

提案人：楊瓊瑋

楊瓊瑋 翁重鈞

孔文吉 謝衣鳳

618

109
52

保留案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

主決議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案由：

蔡政府宣布 110 年 1 月 1 日起萊克多巴胺(瘦肉精)美豬及 30 月齡以上的美牛將開放進口，經查，現今美國尚未同意我國經加熱處理程序之肉類產品輸入，以致美國牛肉或豬肉原料之加熱肉品尚無法輸入美國。

雖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已於 2015 年向美國提出「以美國豬肉為原料」之加熱豬肉產品輸美申請，現仍未獲美國同意輸入，而美國牛肉部分因未有相關業者提出外銷需求，至今尚未提出申請，農委會應依該會職權，協助提供我國農產品多元外銷通路，提升外銷競爭力。~~應盡速與世界各國提出我國「以美國牛豬肉為原料經加熱處理程序之肉類產品」輸入申請。~~

提案人：

傅積敏 傅錦秋 郭國如 蔡啟芳 蔡啟芳
孔文吉 謝春風

619

160
331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

主決議

機關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近日水情吃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 月 14 日無預警宣布桃竹苗 1.9 萬公頃農田停灌，但目前水稻正值抽穗期，停灌後恐將無法收成，對農民影響甚鉅。面對氣候變遷的缺水現象，應該是政府跟全民要一起來面對的課題，政府應該要有更積極、更全面的因應措施，並防範未然、超前部屬，~~不應一缺水就停灌一將犧牲農業一農民視為理所當然。~~

面對氣候變遷，農委會及所屬相關單位應盡速整合資源協助農民，依照各轄區內不同的耕作條件，盤整出不同期作缺水時當地適合輪替種植之作物與品種，積極發展「韌性農業」模式，面對氣候變遷帶來的挑戰。

提案人：

林石川 翁聖鈞 ✓

孔文吉 謝衣鳳 ✓

161 620

332

主決議

鑑於農業保險法已施行上路，過往農民如遇天災，僅能仰賴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但通常只占農業損失的2、3成，對農民而言，現金救助是杯水車薪，雖農業委員會推行試辦農業保險，其覆蓋率始終無法大幅提升，另就保險理賠率而言，台灣農業保險理賠率僅66%，與其他國家理賠率100%實屬差強人意。爰要求農業委員會，應於二個月內有效提升農業保險覆蓋率向經濟委員會提出^通專案報告，且每年檢討理賠率情形，並將檢討情形送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陳超明

陳超明

林英華



634

293

主決議

鑑於農業委員會為配合政府整體政策，積極推動畜電共生、農電共生及漁電共生等政策，惟時有農民對共生政策反彈之爭議，亦有光電對環境影響之疑慮。爰要求農業委員會於二個月內，針對農業綠能政策相關爭議提出專案報告，以釋民眾之疑慮。

提案人：陳超明

陳超明

柯煥昇



6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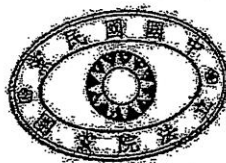
214

121

主決議

鑒於農業委員會自民國 85 年起推行有機農業，並於 107 年 5 月制定有機農業法，經查截至 108 年底我國農作耕種面積為 79 萬公頃，其中有機耕作面積為 9,536 公頃，占整體比例不到 2%，此表現實屬差強人意，顯有改善空間，爰要求農業委員會於二個月內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提升有機耕作之比例。

提案人：陳超明



647

69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農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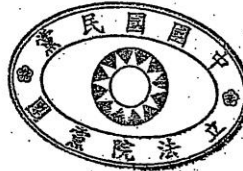
有鑒於我國農村缺工問題嚴重，農委會於 108 年起，投入總金額 16 億元預算，補助農民購買大、小型農機。然，日前媒體踢爆，協助農民申請補助之雲林農業機械耕作服務協會，卻利用其獨占地位，威脅農民簽下本票與自願樂捐書，強索一成的政府補助款給該協會。農委會身為相關業務負責監管單位，不但未善盡監管責任，事後也未對農業機械耕作服務協會究責，有失照顧農民之責。爰要求農委會針對機耕協會強向農民索所補助款樂捐一事，移送司法檢調單位及農委會政風單位調查，並追究相關首長、承辦人員之法律責任。責請政風單位儘速查察瞭解，釐清責任歸屬，並依法處理究責。

核對農機具補助措施

提案人：

林奕華

連署人：



654

708

64

林務局歲出

18 款 2 項 2 目 2 節

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分支計畫名稱：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刪減：5%

案由：

標章之亂

頁次：p41

預算數：

預算數：151421 千元

凍結：

改
主
決
議

農委會推出「台灣豬」標章，原本預估元旦前有一萬五千家餐飲業申請，但最後只有一點一萬家申請未達標。為平衡業績，農委會給轄下局處署設定配額，就連與豬肉業務無關的單位如水保局、林務局都難倖免，接批「不務正業」，只為衝台灣豬標章的業績。據了解，農委會所屬各單位都分配到推廣台灣豬標章一定的額度，各單位也得周周回報進度。與豬肉業務相關的畜牧處分配到的額度最高，有一萬兩千個，但與該業務無關的水保局竟也高達二千個。農委會表示，當初是請水保局就社區有採用台灣豬的店家鼓勵申請標章，林務局有森林遊樂區，也請該局就服務的場域去宣導。是以服務的性質，請農委會各單位就轄管的店家，有用到台灣豬的就鼓勵申請標章。

目前民眾看到的豬肉相關標示有 3 種，一種是依「商標法」發給的「證明標章」，例如 GMP、CAS、台灣豬（中央畜產會所發）等，如果誤用依商標法可處 3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併科 20 萬元以下罰金。第二種衛福部依「食安法」推出的「標示」，食安法第 28 條規定，食品標示不實，可開罰 4 萬到 400 萬元。第三種則是各地方政府因應開放菜豬，自行印製「本店（本區）使用 XX 產豬肉」貼紙，但各縣市是否有法源、能有開罰，未有定論。

農委會除了畜牧處、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畜試所能本於專業判斷商家是否合於適用台灣豬（肉）標章外，其他單位可能對於商家適用哪一種標章都無法準確說明，難怪會被疑為詐騙行為？這樣政策宣導作法被消基會批評為「真的是勞師動眾，看得眼花撩亂，根本是製造民怨、擾民！造成標示混亂、失去公信力，消費者也沒有保障，還把其他本來不賣進口豬肉的商家全部拖下水！」

爰此，農委會林務局「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減列 5%，並請該局依法定職掌推動 110 年度施政計畫。

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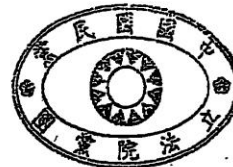
積極

林業及保育相關業務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林奕華



水土保持局歲出

18款3項2目2節

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分支計畫名稱：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刪減：5%

案由：

標章之亂

頁次：p28

預算數：

預算數：38484千元

凍結：

改
元
大
議

農委會推出「台灣豬」標章，原本預估元旦前有一萬五千家餐飲業申請，但最後只有一點一萬家申請未達標。為了衝業績，農委會給轄下局處署設定配額，就連與豬肉業務無關的單位如水保局、林務局都難倖免，挨批「不務正業」，只為衝台灣豬標章的業績。據了解，農委會所屬各單位都分配到推廣台灣豬標章一定的額度，各單位也得每周回報進度。與豬肉業務相關的畜牧處分配到的額度最高，有一萬兩千個，但與該業務無關的水保局竟也高達三千個。農委會表示，當初是請水保局就社區有採用台灣豬的店家鼓勵申請標章，林務局有森林遊樂區，也請該局就服務的場域去宣導。是以服務的性質，請農委會各單位就轄管的店家，有用到台灣豬的就鼓勵申請標章。

目前民眾看到的豬肉相關標示有3種，一種是依「商標法」發給的「證明標章」，例如GMP、CAS、台灣豬（中央畜產會所發）等，如果誤用依商標法可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併科20萬元以下罰金。第二種衛福部依「食安法」推出的「標示」，食安法第28條規定，食品標示不實，可開罰4萬到400萬元。第三種則是各地方政府因應開放菜豬，自行印製「本店（本區）使用XX產豬肉」貼紙，但各縣市是否有法源、能有開罰，未有定論。

農委會除了畜牧處、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畜試所能本於專業判斷商家是否合於適用台灣豬（肉）標章外，其他單位可能對於商家適用哪一種標章都無法準確說明，難怪會被疑為詐騙行為？這樣政策宣傳作法被消基會批評為「真的是勞師動眾，看得眼花撩亂，根本是製造民怨、擾民！造成標示混亂，失去公信力，消費者也沒有保障，還把其他本來不賣進口豬肉的商家全部拖下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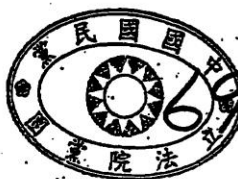
爰此，要求水土保持局「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減列5%，並請該局依法定職掌推動110年度施政計畫。

房

權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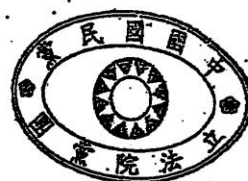
水土保持及農村再生相關業務。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林榮華

33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10年中央公務-43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機關、科目（業務計畫）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預算數：5,427,783千元

預算書頁次：19

主決議

~~建議【V】刪除：5%~~

~~【V】凍結數：15%~~

案由：

有鑑於目前北海岸離岸電場之設置，因與我國近海重要漁場重疊，倘設置將嚴重影響我國近海漁業發展，農委會已明確表達反對設置之立場。爰此，
集團先斬後奏，已進行完二處風場區域選定及地方說明會，實讓漁民擔憂漁業署未來將就漁民之作業保障、漁獲撈捕及漁船航行秩序及安全、漁港經營及船舶進出安全等立場，將會在公務預算執行上有所讓步。爰此，提案刪除110年度農委會漁業署公務預算總歲出5%，並另凍結15%，俟後向本院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連署人：

洪孟楷

打吳華

為維護漁民生計及漁業永續發展，請農委會於三個月內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733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

歲出
工作計畫名稱：漁業管理 預算金額：2,540,735 千元 預算書頁次：【20】 提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5,000 千元
提案說明： 查美國勞動部於民國 109 年 9 月 30 日發布「童工及強迫勞動製品清單」，並首度將台灣漁貨列入，致使我國漁獲進入美國市場時有更高的可能性會被美國海關發布暫扣令，損及我國經濟利益和國際名譽，另查本籍漁工和國內聘雇之外籍漁工係依就業服務法雇用且受勞基法保障，惟境外聘雇之外籍漁工係依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許可及管理辦法事項引入，而被排除在勞動基準法保障之外，且外籍漁工之工作環境惡劣之新聞亦不在少數，倘若置此議題於不理，漁貨貿易受阻而獲利減少，可能變相導致雇主加重剝削外籍漁工，形成惡意循環。鑑於保障境外聘雇漁工權益，爰此來結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及所屬單位預算 5,000 千元，待漁業署向立法院提出漁工工作環境及保障措施檢討書面報告 始得動支。三個月 經濟委員會 鄭高倫

提案人：鄭高倫
連署人：



737

971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農委會漁業署
主決議

有鑑於美國勞動部於2020年9月發布「童工及強迫勞動製品清單」時，我國遠洋漁船所捕撈的漁獲物，首度遭列入名單中，恐影響我國人權形象及對外漁產銷售情形。

為強化我國遠洋漁業形象，改善境外聘僱外籍漁工權益，爰提案要求農委會會同勞動部等相關機關，針對以下事項進行研議：

1. 加速國內法化國際勞工組織（ILO）的「漁撈工作公約」（C188），並且提出明確時程表。^{評估}^{可行性}
2. 增加對漁船，尤其是遠洋漁船的勞動與漁業檢查頻率與正確性。
3. 增加漁船運作的透明性，要公開漁船資訊（例如公開VMS或是AIS資訊，若是漁船關閉訊號，將受到懲處），確保百分之百的觀察員覆蓋率^{符合國際標準}（人類或電子觀察員，像是監視器），並且保障人類觀察員的安全。
4. 檢討現行外籍船員不具經驗及訓練即可登船之作法。
5. 研議廢除境外聘僱制度之可行性，並研議將「勞基法」適用所有外籍漁工，由勞動部主責管理，以朝外籍漁工與本國漁工享有同樣的權益和保障之方向。並於過渡期間，要求農委會漁業署必須要確保《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許可及管理辦法》之確實落實，特別是針對薪資完全給付、禁止任意苛扣、境外漁工保險金額之儘速及完全給付。

並請農委會會同勞動部等相關部會，於三個月內，針對前述事項之研議結果，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邱明和

立法院黨團

756

110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主決議)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109 年 9 月 27 日我國籍漁船「新凌波 236 號」於釣魚台西方
12 浬處遭日本海上保安廳巡邏船撞擊後造成該船毀損，案發
至今已近四個月，調查報告仍未釐清撞擊責任，影響我國漁
民權益甚鉅。政府相關單位應立即^{加速}再啟調查釐清雙方責任歸
屬，並進而協處可能向日方求償事宜。

提案人：

陳弘志

林錫山



760

404

26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主決議)

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我國近期與日本發生多起漁業糾紛，台日漁業委員會定期
會談去(109)年因疫情而取消，導致許多例行討論事項^{延後}~~全無~~
~~進行~~
~~進展~~，顯示恢復台日漁業對話刻不容緩，政府應列為對日
工作優先要務。惟如因疫情關係，今年實體會談如仍未能
進行，政府應力促日方改以線上會議方式舉行，以確保台
日漁業事務交流順暢，兩國情誼長存。

提案人:

陳以言



761

403

25

3-08

保留案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50 頁

單位預算書節目：18 款 21 項 3 目

本年度預算數：500,041 千元

預算科目：動植物防檢疫管理-防範非洲豬瘟邊境管制及國內防疫整備計畫

主決議

案由：

非洲豬瘟疫情於全球蔓延，惟受武漢肺炎疫情影响，民眾對於消費及旅遊型態有劇烈改變，建請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因應相關疫情發展，審慎配置人力及經費，使投入資源發揮最大效益，於一個月內提出檢討書面報告至本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鄭和玲

792

290
124

保留案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主決議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單位

歲入/歲出：【】歲入【】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數：0 千元

建議【】減列：千元 【】凍結：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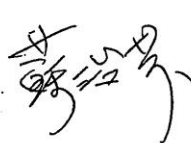
案由：

為因應非洲豬瘟疫情，防檢局推動修正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並增派人力及檢疫犬組於邊境執勤，據了解，檢疫犬組已從 107 年 47 組調升至 109 年度 56 組，然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各航船班減少或停航，且機場自 109 年 3 月下旬實施託運行李消毒，為維護檢疫犬隻健康，故取消檢疫犬組於行李轉盤處執勤業務，僅維持偵測旅客手提行李。另檢視近年度防檢局有關因應非洲豬瘟邊境管制作為旅客違規統計情形，107 年度 12 月 18 日至 109 年 10 月 4 日因攜帶產品之來源國為非洲豬瘟疫情國家案件數共 637 件，我國國籍旅客違規案件數為 270 件(42.39%)，顯示部分國人對相關疫情仍未重視，應加強宣導。允宜於疫情期間適時調整其執勤業務、人力及經費配置，並持續強化其訓練，使資源有效投入。請防檢局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精進報告。

三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794

29
201

保留案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主決議

- 一、為防堵非洲豬瘟侵入，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於「動植物防疫檢疫管理—防範非洲豬瘟邊境管制及國內防疫整備計畫」項下編列5億4萬1千元，包含業務費3億5,198萬6千元、設備及投資50萬元與獎補助費1億4,755萬5千元辦理邊境管制及補助地方政府防疫量能整備等工作。
- 二、為因應非洲豬瘟疫情，防檢局於邊境增派檢疫犬組，然航班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宜適時調整其執勤業務：為因應非洲豬瘟疫情，防檢局推動修正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並增派人力及檢疫犬組於邊境執勤，據該局說明，檢疫犬組已從107年47組調升至109年度56組，將疫情防堵於境外，然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各航班減少或停航，且機場自109年3月下旬實施託運行李消毒，故取消檢疫犬組於行李轉盤處執勤業務，僅維持偵測旅客手提行李，為維護檢疫犬隻健康，允宜於疫情期間適時調整其執勤業務，並持續強化其訓練。為加強國內防疫能量，該局自110年度起辦理防範非洲豬瘟邊境管制及國內防疫整備計畫。依防檢局提供之109年4月版防範非洲豬瘟邊境管制及國內防疫整備計畫(草案)，其主要內容如下：1.執行期間為110年度至113年度。2.計畫所需經費為25億9,051萬6千元。3.工作項目為強化國內防疫量能整備工作、強化邊境管制措施、強化早期預警檢驗量能及防檢政策整合宣導行銷。4.執行機關包括防檢局、家畜衛生試驗所、各縣市動物防疫機關、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各國立大學獸醫學院及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各養豬產業相關協會及團體。其次，宜因應相關疫情發展，適時調整人力及經費配置，以利資源分配：按防檢局110年度防範非洲豬瘟邊境管制及國內防疫整備計畫預算編列情形，其中業務費項下以一般事務費(2億5,890萬6千元)占比為最高(73.56%)，主要辦理2項業務分別為非洲豬瘟防疫工作助理人員勞務承攬與桃園機場防疫協助駐衛保全承攬人力及檢疫物清理運送銷燬。據防檢局說明，該2項業務108年度及109年度均由農業特別收入基金(農業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支應，後續將由上開計畫編列預算辦理。檢視近年度防檢局有關因應非洲豬瘟邊境管制作為旅客違規統計情形，107年度12月18日至109年10月4日因攜帶產品之來源國為非洲豬瘟疫情國家案件數共637件，我國國籍旅客違規案件數為270件(42.39%)，顯示部分國人對相關疫情仍未重視，允宜加強宣導；另因快遞貨物及郵包違規夾帶疫區肉製品事件頻傳，查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16次會議說明，海關自107年8月至109年8月間查獲未經檢疫豬肉及其製品共4,311件(7,506公斤)，郵包自107年12月至109年9月18日則共有1,622件檢疫不合格案件(中國及香港占比36%)，其違規情形仍待改善。
- 三、為加強民眾對非洲豬瘟之重視，防檢局於108年度至109年度亦於農業特別收入基金(農業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分別編列預算9,071萬元及1億566萬8千元，其決算數及截至109年8月底執行數為8,562萬9千元及209萬1千元，109年度執行情形仍待加強，其主要工作為透過電視媒體、平面媒體、網路媒體等行銷資源，辦理非洲豬瘟及邊境檢疫宣導，並查核國內電商18家平臺，其中採取防堵措施商品處理計6,355萬4,211件，停權賣家數2,813家，至專人網搜電商平臺違禁販售商品2,323件，其中疑似動物檢疫違規1,307件。茲因近日全球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國際航班均大幅減少，惟國際網購情形持續增，且旅客入境、電商、國際快遞及郵包違規情形仍頻，允宜依據相關疫情發展，適時調整人力及經費配置，俾使資源有效投入。綜上，非洲豬瘟疫情於全球蔓延，惟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民眾對於消費及旅遊型態有劇烈轉變，宜持續配合相關疫情發展，審慎配置人力及經費，使投入資源發揮最大效益。爰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應於十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

提案人：

陳明文

795

795

254

254

保留案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主決議

農委會主委陳吉仲多次宣示對豬內臟進口可以做到溯源管理百分之百，但進口豬內臟如果沒有如同進口牛類貨品：牛舌、牛眼、牛腦、牛心及肺、牛腎及脾臟、牛橫膈膜、牛唇、牛耳等，設立專屬的貨品分類號列，就做不到進口豬內臟百分之百的溯源管理。而實務上只要「中華民國輸入規定 F01-F02 貨品分類表」進口報關收單時，海關就會報驗給動植物防疫檢局。為了達到農委會主委所宣示豬內臟進口溯源管理百分之百，爰要求不只豬腎，動植物防疫檢局應針對進口豬內臟之所有「部位」，請國貿局新增專屬貨品分類號列。

海關判定貨品歸屬於含「B01」輸入規定之號列，

逐項檢視提案人：
內臟進口情形，必要時
請國貿局評估新增
專屬貨品分類號列
之可行性。

謝衣鳳 翁重鈞

孔文吉 楊瑞珍

796

94
29

農糧署歲出

18款 23項 3目 節

工作計畫名稱：農糧管理

分支計畫名稱：

刪減：

案由：

產銷失衡

頁次：p51

預算數：1008742千元

預算數：

凍結：20%

~~農產品產銷失衡頻傳，農委會不斷啟動收購措施屢遭外界批評，但農委會主委陳吉仲表示，我國這幾年風調雨順，哪一個農產品有產銷失衡？連學者和農民反調主委「產銷失衡的定義和一般人不一樣」，農糧署今年羅列廿多項易感、產銷失衡作物進行監控，若沒有產銷失衡幹嘛要監控？農委會這幾年所做的補貼運費、包裝場、加工場集運、收購做加工，做多元循環經濟利用、做土壤改良，不就是為了解決產銷失衡所推出的各式調節措施？更有媒合中華郵政、八大公營行庫等公民營企業大量採購，連漁業署、農金局都採購送漁工、贈偏鄉。如果量價穩定，何需政府出手？近年農作物一出現產銷失衡，只見農委會採取補助手段解決，稱是「多元循環經濟」，連「去化」都不敢講，結果每年問題周而復始。~~

根據10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農業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決算資料顯示，農委會近年不斷啟動收購措施，例如，108年啟動之收購內容包括甘藍、柑桔、鳳梨、香蕉、番石榴、紅龍果、芒果、檸檬、文旦、麻竹筍、甘蔗等農作物，去年原本編列相關經費為1億5,875萬5千元，最後決算支出卻高達6億5,951萬1,911元，增加5億75萬6,911元。

除了用保險方式，保障農民收入穩定農民生計，不受到天然災害或產銷失衡影響，但農委會應從源頭進行管控，加強提供產銷資訊平台，輔導農民多元種植，降低產銷失調等影響，並多替農民推動外銷出口通路，~~減緩年年產銷失衡之問題，每遇滯銷就啟動收購機制非為長久之計，政府應從根本解決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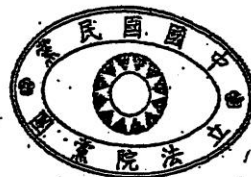
爰此，要求農糧署「農糧管理」凍結20%，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近6年執行重要農產品預警機制檢討」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李國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林美華
8/10



603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農糧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歲入—【】增列： 【】減列：

【】歲出—【】減列： 【】凍結：

主決議：

為維護人民食用農產品之安全，農糧署及衛福部分工就未上市及已上市之農產品進行農藥殘留檢測，106 年度已上市之農產品農藥殘留不合格率較 105 年度同月份相對高，107 年度則有部分月份未上市農產品農藥殘留不合格率較 106 年度同月份高，又農作物農藥殘留不合格率雖有降低，惟殘留量超過安全容許標準及檢驗出不得使用農藥件數略有上升，顯見農藥殘留問題應持續積極推廣及宣導農民正確使用農藥觀念。

除了農藥問題，農地塑膠袋的鋪設也造成垃圾汙染，農民用PE黑塑膠布遮蓋農地，避免長雜草及水分蒸發，可是這些塑膠布將來一定會造成很大的環境公害，除非強制立法必須使用可以回歸大自然的產品如PLA又稱為聚乳酸（Poly Lactic Acid），有別於來自不可再生資源（石油）的傳統塑膠。PLA是由可再生資源如玉米等植物萃取澱粉，經由發酵、去除水分、聚合等工序所製成。在適當的溫度及濕度的堆肥環境下可自然分解。

為避免PE黑塑膠布遮蓋農地避免長雜草等，而這些塑膠布將來可能就地焚燒造成空污且融入土壤造成很大的環境公害，建請農糧署修法要求農地使用非石化塑膠類材料遮蓋農地，並補助農地使用友善環境材料遮蓋農地，以減少環境荷爾蒙汙染農地問題。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832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13頁、22-24頁

18款24項4目

改主決議

歲出減列：~~凍結：200,000千元~~

案由：

第4目「農田水利發展」編列4,551,172千元，提案凍結200,000千元。

說明：

1. 因應水情吃緊，農委會宣布今年第1期作嘉南灌區1.9萬公頃停灌，台中2.62萬公頃、苗栗2894公頃、新竹4588公頃明年第1期作停灌，合計約2.75萬公頃。~~顯示農田水利會改制後，政府未能充分照顧農民權益~~
2. 預計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及新辦農地重劃1,050公頃，改善農地重劃區內緊急農路160公里，惟未提供計劃與預算明細，且細項工程件數及金額未確定。~~而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技術服務、擴大灌溉服務相關計畫技術服務等計畫未能落實，爰提案凍結200,000千元，請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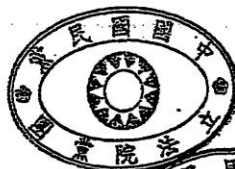
李德訓

加強薄弱

農田水利建設計畫執行績效

林榮華

李德訓 836



443

25

農田水利署歲出

18 款 24 項 4 目 節

工作計畫名稱：農田水利發展

分支計畫名稱：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

預算數：826052 千元

刪減：

凍結：20%

案由：

針對去(109)年旱象水情吃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宣布多個稻作停灌區域，陸續宣布嘉南停灌一點九萬公頃，新竹、苗栗、台中停灌二點七萬公頃，加上桃園停灌近二點八萬公頃，今年全台一期作共停灌超過七點四萬公頃，這也是近廿年來停灌總面積最大的一次，為此多數農作物遭到嚴重影響，如農民因應準備不及，產量不足或賣相不好等，讓農民生計出現困境，相關部門應強化旱災預警及跨部會協調機制，提早宣布停灌訊息，降低缺水期對於民眾及產業之影響。爰此，為落實國會對政策監督之目的，促成該署施政目標之達成，農委會「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凍結 20%，並由農委會會同經濟部，對於地球暖化等氣候因素影響水情供需，向經濟委員會提出「農業灌溉水資源調配、亢旱調撥支援民生及工業用水協調推動計畫檢討」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改主凍結

頁次：p22

書函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封典章



840

農田水利署歲出

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委決議再提凍結】

18 款 24 項 04 目 01 節

頁次：p22

工作計畫名稱：農田水利發展

預算數：4,551,172 千元

分支計畫名稱：01. 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 業務費

預算數：188,694 千元

刪減：

凍結：10% /

改立法議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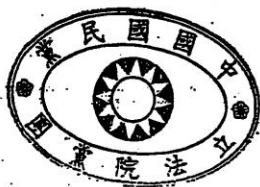
農田水利署項下第 目農田水利發展第 01 節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其中重要工作明列「結合網路資通訊及自動化控制系統，讓農業用水更精準的供應，提升農業灌溉水資源利用效率」，「農田水利署」十月一日掛牌，宣稱灌溉區將從卅一萬公頃增加至六十八萬公頃，但針對最近幾個月來缺水情況卻無應對方法，更無預警宣布對桃園、新竹、苗栗地區農田停灌，衝擊 2 萬多名農民，中市大甲區的農田也遭波及；~~農民反映，以往農田水利會調配，水利會小組幹部深知地方需求與水路流向，停灌選在大安溪以北，但改官派後全聽命農委會主導，不了解地方需求。~~

農委會改掉水利會百年制度後，面對史上最艱困的水情，農田水利署表示，包括巡查圳路、精確配水、分區輪灌、啟用備用水井，讓全台廿九．三萬公頃農田得以度過難關，否則影響層面將是天文數字。~~農民質疑這些做法，不都是水利會時代一貫的經驗與做法嗎？為何被政府收歸國有後，反而問題變大了？水利會時代，從水局協調、停灌預測、水源調度、分區排序到溝通宣導都有固定制度；如今，農民卻連停灌都要「看新聞」才知道，農委會則只剩撒錢補助一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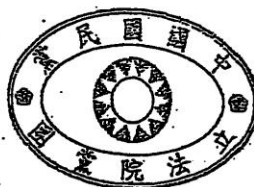
爰此，為落實國會對政策監督之目的，促成該署施政目標之達成，~~要求農水署「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業務費凍結預算 10%，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檢討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書函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柯正華



843

588

附錄三：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0126

歲入部分							
第 5 款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第 1 項 行政院							
第 1 目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4 撤案	5	1	1	1	股息紅利繳庫	1,650 億 2,268 萬 6 千元	增列 150 億元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歲出部分							
第 2 款 行政院主管							
第 2 項 主計總處【原列 14 億 9,636 萬 1 千元，共計減列 210 萬元】							
第 2 目 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原列 376 萬 1 千元，凍結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2	2	2	2		01 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業務費	307 萬 2 千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第 3 目 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原列 217 萬 2 千元，凍結 1/10。】							
3	2	2	3		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業務費	217 萬 2 千元	凍結 1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第 4 目 會計及決算業務【原列 371 萬 1 千元，減列 10 萬元】							
4 通刪	2	2	4		業務費—國外旅費	24 萬 2 千元	全數減列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5 通刪	2	2	4		同 上	24 萬 2 千元	全數凍結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第 5 目 綜合統計業務【原列 2,707 萬 6 千元，凍結 1/10。】							
6 通刪	2	2	5		02 辦理綜合統計—業務費—國外旅費	6 萬 4 千元	全數減列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7 通刪	2	2	5		同 上	6 萬 4 千元	全數凍結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第 8 目 主計資訊業務【原列 9,594 萬 7 千元，減列 100 萬元】								
8	2	2	8		主計資訊業務	9,594 萬 7 千元	凍結 500 萬元 (併委員會決議 辦理)	國民黨黨團 呂玉玲
9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吳怡玗
10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1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部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第 10 款 財政部主管-通案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12 撤案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歲入部分								
第 1 款 稅課收入								
財政部【原列 1 兆 6,718 億 8,300 萬元，增列第 1 目「所得稅」第 2 節「綜合所得稅」6 億 1,300 萬元、第 2 目「遺產及贈與稅」第 2 節「贈與稅」4,600 萬元(含臺北國稅局 2,000 萬元、高雄國稅局 500 萬元、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000 萬元、中區國稅局及所屬 800 萬元、南區國稅局及所屬 300 萬元)、第 3 目「關稅」1 億元、第 5 目「證券交易稅」54 億元、第 9 目「營業稅」5 億元，共計增列 66 億 5,900 萬元】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13	1	1	2		稅課收入-財政部-遺產及贈與稅-贈與稅	134 億 9,100 萬元	文字修正：…第 2 目「遺產及贈與稅」第 2 節「贈與稅」4,600 萬元、…	民進黨黨團 柯建銘
14	5	4	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財政部-投資收益	68 億 0,809 萬 4 千元	增列 8 億元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第 1 項 財政部【原列 175 億 5,887 萬 7 千元，共計減列 172 萬元】								
第 1 目 一般行政【原列 4 億 2,754 萬 7 千元，共計減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122 萬元(含「業務費」中「資訊服務費」50 萬元、「委辦費」10 萬元及「大陸地區旅費」2 萬元、「設備及投資」之「資訊軟硬體設備費」40 萬元)，凍結「國外旅費」1/5。】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15	10	1	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8,797 萬 3 千元	凍結 10%	國民黨黨團 謝衣鳳
16 撤案	10	1	1		業務費-資訊服務費	1,523 萬元	減列 10%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7 撤案 通刪	10	1	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一般事務費	3,417 萬元	減列 50%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18 通刪	10	1	1		同 上	3,417 萬元	減列 1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19 通刪	10	1	1		02-業務費-國外旅費(參加亞太經濟合作、世	236 萬 6 千元	凍結 118 萬 3 千元	國民黨黨團 陳以信

				界貿易組織與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等)			
20 通刪	10	1	1	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派員赴大陸計畫-01 洽談兩岸重複課稅及台商在大陸面臨之租稅議題	6 萬 9 千元	全數減列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21 通刪	10	1	1	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派員赴大陸計畫-02 兩岸財政稅務學術研討會	2 萬 5 千元	全數減列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第 2 目 財政人員訓練【原列 4,032 萬 6 千元】							
22	10	1	2	財政人員訓練	4,032 萬 6 千元	減列 10% (改凍結 10%，書面報告)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23 通刪	10	1	2	01 學員訓練-一般事務費	1,638 萬 6 千元	減列 5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第 3 目 促參業務【原列 4,614 萬 9 千元，減列 50 萬元】							
24 撤案	10	1	3	01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業務	4,614 萬 9 千元	減列 50%	國民黨黨團 林思銘
25	10	1	3	促參業務	4,614 萬 9 千元	減列 2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26	10	1	3	同上	4,614 萬 9 千元	減列 3% 凍結 7%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27	主決議						民眾黨黨團 高虹安
28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29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30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3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32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33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34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35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貴敏	
36	主決議（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37	主決議（照案通過）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38	主決議（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39	主決議（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40	主決議（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王婉諭
第 2 項 國庫署【原列 1,185 億 0,419 萬 4 千元，共計減列 410 萬元】									
第 1 目 一般行政【原列 3 億 2,360 萬 5 千元】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41 通刪	10	2	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國外旅費	258 萬 1 千元	減列 34 萬 4 千元 凍結 111 萬 8 千元	國民黨黨團 陳以信	
42	10	2	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特別費	15 萬 8 千元	減列 7 萬 9 千元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43	10	2	1		同 上	15 萬 8 千元	全數凍結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第 2 目 國庫業務【原列 4 億 0,070 萬 8 千元，共計減列 110 萬元(含「菸酒管理作業」項下「業務費」中「委辦費」30 萬元、「國庫資訊作業」項下「業務費」中「資訊服務費」50 萬元、「私劣菸品查緝作業」30 萬元)，凍結「國外旅費」1/5、「國庫及支付管理作業」、「公股管理作業」、「公益彩券回饋金分配作業」各 1/10。】									
44	10	2	2		國庫業務	4 億 0,070 萬 8 千元	減列 2,000 萬元 (改凍結 1,000 萬元，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45	10	2	2		04 公股管理作業	520 萬 7 千元	減列 10% (改凍結 15 萬元，書面報告)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46	10	2	2		07 私劣菸品查緝作業	2 億 4,700 萬元	凍結 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47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第 3 項 賦稅署【原列 154 億 2,181 萬 9 千元，共計減列 350 萬元】									
第 1 目 一般行政【原列 3 億 9,016 萬 2 千元，減列 50 萬元】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48	10	3	1		3-1-01 人員維持-獎金-稅務獎勵金	3,200 萬元	減列 15% (改凍結 15%, 書面報告)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第 2 目 賦稅業務 【原列 2,478 萬 4 千元，凍結「賦稅業務」1/10、「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稅務稽核及稽徵業務經費」、「防制菸品稅捐逃漏經費」各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49	10	3	2		賦稅業務	2,478 萬 4 千元	凍結 10% (改凍結 3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50	10	3	2		同上(業務費)	2,478 萬 4 千元	凍結 30 萬元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王婉諭
51	10	3	2		同上(業務費)	2,478 萬 4 千元	凍結 30 萬元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王婉諭
52	10	3	2		01 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	394 萬元	凍結 30 萬 4 千元 (改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王婉諭
53 撤案	10	3	2		05 防制菸品稅捐逃漏經費	1,300 萬元	減列 5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54 通刪	10	3	2		01-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派員赴大陸地區參加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稅務研討會)	7 萬 5 千元	全數減列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55 通刪	10	3	2		同上	7 萬 5 千元	全數凍結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第 3 目 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 【原列 121 億 3,023 萬元，共計減列 300 萬元(含「業務費」中「委辦費」之「統一發票發售經費」100 萬元、「一般事務費」200 萬元)，凍結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56	10	3	3		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	121 億 3,023 萬元	凍結 1,000 萬元 (改凍結 200 萬元)	民眾黨黨團 高虹安
57 撤案 通刪	10	3	3		01-一般事務費	2 億 6,828 萬 6 千元	減列 1%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58 撤案	10	3	3		01-統一發票發售經費	1 億 7,459 萬 1 千元	減列 1%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59 通刪	10	3	3		01-一般事務費	2 億 6,828 萬 6 千元	減列 500 萬元 (改凍結 1%, 書面)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報告)	
60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6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62	主決議 (文字修正)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63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64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65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66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王婉諭
第 4 項 臺北國稅局【原列 25 億 5,652 萬 8 千元，共計減列 10 萬元】							
第 2 目 國稅稽徵業務【原列 2 億 7,847 萬 6 千元，減列「稅款徵收及處理」10 萬元，共計減列 10 萬元，凍結「納稅服務及規劃」、「直接稅稽徵」、「間接稅稽徵」、「法務案件處理」、「電子處理及運用」各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67	10	4	2		國稅稽徵業務	2 億 7,847 萬 6 千元	減列 3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第 5 項 高雄國稅局【原列 17 億 4,734 萬 5 千元，共計減列 30 萬元】							
第 2 目 國稅稽徵業務【原列 1 億 5,845 萬 8 千元，減列「直接稅稽徵」10 萬元及「電子處理及運用」20 萬元，共計減列 30 萬元，凍結「納稅服務及規劃」、「稅款徵收及處理」、「間接稅稽徵」、「法務案件處理」各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68	10	5	2		國稅稽徵業務	1 億 5,845 萬 8 千元	減列 5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第 6 項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原列 29 億 3,968 萬元，共計減列 20 萬元】							
第 2 目 國稅稽徵業務【原列 3 億 8,238 萬 5 千元，凍結「納稅服務及規劃」、「直接稅稽徵」、「稅款徵收及處理」、「間接稅稽徵」、「法務案件處理」、「電子處理及運用」各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69	10	6	2		國稅稽徵業務	3 億 8,238 萬 5 千元	減列 3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第 7 項 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原列 22 億 9,276 萬 7 千元，共計減列 30 萬元】								
第 2 目 國稅稽徵業務【原列 2 億 5,249 萬 9 千元，減列「稅款徵收及處理」30 萬元，共計減列 30 萬元，凍結「納稅服務及規劃」、「直接稅稽徵」、「間接稅稽徵」、「法務案件處理」、「電子處理及運用」各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70 撤案	10	7	2		國稅稽徵業務	2 億 5,249 萬 9 千元	減列 1% 凍結 9%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71	10	7	2		中區國稅局 國稅稽徵業務	1 億 9,824 萬 9 千元	減列 2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第 8 項 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原列 17 億 4,980 萬 5 千元，共計減列 20 萬元】								
第 2 目 國稅稽徵業務【原列 1 億 7,633 萬 6 千元，減列「稅款徵收及處理」20 萬元，共計減列 20 萬元，凍結「納稅服務及規劃」、「直接稅稽徵」、「間接稅稽徵」、「法務案件處理」、「電子處理及運用」各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72	10	8	2		國稅稽徵業務	1 億 7,633 萬 6 千元	減列 5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第 9 項 關務署及所屬【原列 60 億 6,009 萬 4 千元，共計減列 300 萬元】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73 通刪	10	9	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一般事務費	3,400 萬 7 千元	減列 5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第 2 目 關稅業務【原列 8 億 8,107 萬 3 千元，減列「稽徵業務」100 萬元及「查緝業務」200 萬元，共計減列 300 萬元，凍結「關稅資料處理」項下「業務費」、「物聯網全時監控建置」各 1/10。】								
74	10	9	2		關稅業務	8 億 8,107 萬 3 千元	減列 500 萬元 (改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	民眾黨黨團 高虹安
75	10	9	2		02 查緝業務-業務費	2 億 3,948 萬 9 千元	凍結 1,000 萬元 (改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江啟臣
76	10	9	2		02 查緝業務-臺北關	3,493 萬元	凍結 10% (書面報告)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77 撤案 通刪	10	9	2		02 查緝業務-一般事務費	3,298 萬 7 千元	減列 5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78 撤案	10	9	2		03 關稅資料處理- 資訊服務費	2 億 0,962 萬 5 千元	減列 1% 凍結 9%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79	10	9	2		同 上	2 億 0,962 萬 5 千元	減列 200 萬元 (改凍結 200 萬 元, 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80	10	9	2		04 物聯網全時監控 建置	5,049 萬 4 千元	凍結 10%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8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等 (保留 43)
82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83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第 10 項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原列 24 億 0,169 萬 5 千元, 共計減列 100 萬元】								
第 2 目 國有財產業務【原列 15 億 2,707 萬 7 千元, 減列「國有財產接收保管」40 萬元及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40 萬元, 共計減列 80 萬元, 凍結「國有財產業務」150 萬元、 「國有財產改良利用」、「國有公用財產」、「國有財產電腦化業務」各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84 撤案	10	10	2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24 億 0,169 萬 5 千 元	減列 5% 凍結 15%	國民黨黨團 洪孟楷
85	10	10	2		02 國有財產管理處 分	14 億 0,732 萬 4 千 元	凍結 5%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86	10	10	2		同 上	14 億 0,732 萬 4 千 元	凍結 1% (改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87	10	10	2		同 上	14 億 0,732 萬 4 千 元	凍結 1,00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馬文君
88 撤案	10	10	2		同 上	14 億 0,732 萬 4 千 元	凍結 5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馬文君
89	10	10	2		同 上	14 億 0,732 萬 4 千 元	凍結 500 萬元 (改凍結 100 萬 元)	國民黨黨團 馬文君
90 通刪	10	10	2		2-02-一般事務費	3 億 8,511 萬 5 千 元	減列 500 萬元 (改凍結 500 萬 元, 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91 撤案	10	10	2		2-02-向海致敬-海 岸清潔維護計畫	2 億 4,482 萬 3 千 元	減列 1% 凍結 9%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92 撤案	10	10	2		同 上	2 億 4,482 萬 3 千 元	凍結 1,0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馬文君
93	10	10	2		03 國有財產改良利	321 萬 3 千元	凍結 3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撤案					用			馬文君
94	10	10	2		05 國有財產電腦化業務-資訊服務費	4,321 萬 1 千元	減列 100 萬元 (改凍結 100 萬元, 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第 11 項 財政資訊中心【原列 15 億 5,993 萬 9 千元, 共計減列 790 萬元】								
第 1 目 一般行政【原列 4 億 0,882 萬 3 千元】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95	10	11	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特別費	15 萬 8 千元	減列 7 萬 9 千元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96	10	11	1		同 上	15 萬 8 千元	全數凍結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第 2 目 財政資訊業務【原列 11 億 4,994 萬 2 千元, 減列「綜合規劃管理」中「業務費」60 萬元及「設備及投資」60 萬元、「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經費」中「業務費」之「資訊服務費」200 萬元及「設備及投資」之「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00 萬元、「地方稅與徵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50 萬元、「資通資源管理」中「設備及投資」之「資訊軟硬體設備費」200 萬元、「電子發票管理經費」中「業務費」之「資訊服務費」20 萬元及「設備及投資」之「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00 萬元, 共計減列 790 萬元, 凍結「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經費」、「資通資源管理」、「稅務資料委外建檔服務及資料整理搬運人力經費」、「電子發票管理經費」各 1/10。】								
97	10	11	2		財政資訊業務	11 億 4,994 萬 2 千元	減列 2,000 萬元 (併委員會決議處理)	國民黨黨團 李德維
98	10	11	2		02 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經費	4 億 9,965 萬 5 千元	減列 500 萬元 (併委員會決議處理)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99	10	11	2		10-11-2-02-智能稅務服務計畫	3,300 萬元	減列 3%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00	10	11	2		04 資通資源管理	3 億 1,350 萬 6 千元	凍結 20% (併委員會決議處理)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101	10	11	2		06 電子發票管理經費	2 億 0,739 萬 9 千元	凍結 20% (併委員會決議處理)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102	10	11	2		10-11-2-06-推動雲端發票數位服務計畫	1 億 5,704 萬 5 千元	減列 5% 凍結 5%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協商提案彙整表

第 23 款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第 1 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列 2 億 4,556 萬 5 千元，共計減列 100 萬元】								
第 1 目 一般行政【原列 2 億 0,210 萬 7 千元，減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50 萬元】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103 通刪	23	1	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一般事務費	1,300 萬元	減列 1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費鴻泰
第 2 目 金融監理【原列 4,313 萬 8 千元，減列 50 萬元】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104	23	1	2		01 金融監督管理	4,313 萬 8 千元	減列 10% (改減列 2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邱顯智
105	23	1	2		金融監理	4,313 萬 8 千元	減列 100 萬元 凍結 10% (改凍結 10%， 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葉毓蘭
106	23	1	2		同 上	4,313 萬 8 千元	凍結 20% (改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陳椒華
107	23	1	2		同 上	4,313 萬 8 千元	凍結 10%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翁重鈞
108	23	1	2		01 金融監督管理-業務費-資訊服務費	2,600 萬元	減列 200 萬元 (改凍結 200 萬元， 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費鴻泰
109 撤案	23	1	2		01 金融監督管理	4,313 萬 8 千元	凍結 3%	國民黨黨團許淑華
110 通刪	23	1	2		01-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派員赴大陸計畫-大陸及港澳地區相關金融諮商與會議	14 萬 5 千元	全數減列	國民黨黨團林德福
111 通刪	23	1	2		同 上	14 萬 5 千元	全數凍結	國民黨黨團林德福
112 併通	23	1	2		金融監理	4,313 萬 8 千元	凍結 180 萬元	國民黨黨團吳斯懷

刪							
113 通刪	23	1	2	01-業務費-國外旅費	177 萬 8 千元	凍結 88 萬 9 千元	國民黨黨團 陳以信
114	主決議						民進黨黨團 伍麗華
115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民眾黨黨團 高虹安
116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曾銘宗
117 撤案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18 撤案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19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20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2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22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23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24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25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126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27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28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29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30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31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32	主決議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33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34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第 2 項 銀行局【原列 3 億 5,394 萬 7 千元，共計減列 60 萬元】								
第 1 目 一般行政【原列 3 億 4,630 萬 4 千元，減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50 萬元】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135	23	2	1		一般行政	3 億 4,630 萬 4 千元	減列 5% 凍結 15%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洪孟楷
第 2 目 銀行監理【原列 747 萬 3 千元，減列 10 萬元】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136	23	2	2		01 銀行監理	747 萬 3 千元	減列 10% (改凍結 10%，書面報告)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37	23	2	2		同 上	747 萬 3 千元	減列 50 萬元 (改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138 通刪	23	2	2		01-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派員赴大陸計畫-兩岸銀行監理合作平台相關會議	34 萬 7 千元	減列 17 萬元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39 通刪	23	2	2		同 上	34 萬 7 千元	全數凍結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40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4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42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43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賴士葆	
第 3 項 證券期貨局【原列 3 億 5,326 萬 3 千元，共計減列 50 萬元】								
第 2 目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原列 922 萬 4 千元，凍結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144	23	3	2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922 萬 4 千元	減列 100 萬元 (改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145	23	3	2		01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922 萬 4 千元	減列 10% (改減列 1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46 通刪	23	3	2		01-業務費-大陸地區 旅費-派員赴大陸計畫 -大陸地區證券期貨相 關會議	32 萬 2 千元	減列 16 萬元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47 通刪	23	3	2		同 上	32 萬 2 千元	全數凍結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48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149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第 4 項 保險局【原列 1 億 6,291 萬 9 千元】								
第 2 目 保險監理【原列 700 萬 5 千元，凍結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150	23	4	2		01 保險監理	700 萬 5 千元	減列 10% (改凍結 10%，書 面報告)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51	23	4	2		保險監理	700 萬 5 千元	減列 50 萬元 (併委員會決議 辦理)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152 併通 刪	23	4	2		同 上	700 萬 5 千元	凍結 5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吳斯懷
153	23	4	2		同 上	700 萬 5 千元	凍結 200 萬元 (改凍結 10%)	民眾黨黨團 高虹安

154 通刪	23	4	2		01-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派員赴大陸計畫-大陸地區保險相關會議	15 萬 6 千元	全數減列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55 通刪	23	4	2		同 上	15 萬 6 千元	全數凍結	國民黨黨團 林德福
156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57	主決議 (文字修正)							時代力量黨團 陳椒華
第 5 項 檢查局【原列 4 億 5,971 萬 4 千元，共計減列 10 萬元】								
第 2 目 金融機構檢查【原列 2,324 萬 3 千元，凍結 1/10。】								
案號	款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原列數	增(減)列數	提案委員
158	23	5	2		01 金融機構檢查	2,324 萬 3 千元	減列 20% (改減列 10 萬元)	時代力量黨團 邱顯智
159	23	5	2		金融機構檢查	2,324 萬 3 千元	減列 200 萬元 (改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	國民黨黨團 費鴻泰
160 併通刪	23	5	2		同 上	2,324 萬 3 千元	凍結 400 萬元	國民黨黨團 吳斯懷
161	主決議							國民黨黨團 許淑華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協商提案

第 2 款 行政院主管（共 11 案）

- | | | |
|-------|------|--------------|
| 第 1 項 | 行政院 | 1 案(1 至 1) |
| 第 2 項 | 主計總處 | 10 案(2 至 11) |

第 10 款 財政部主管（共 91 案）

- | | | |
|--------|----------|---------------|
| 第 1 項 | 財政部 | 29 案(12 至 40) |
| 第 2 項 | 國庫署 | 7 案(41 至 47) |
| 第 3 項 | 賦稅署 | 19 案(48 至 66) |
| 第 4 項 | 臺北國稅局 | 1 案(67 至 67) |
| 第 5 項 | 高雄國稅局 | 1 案(68 至 68) |
| 第 6 項 |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 1 案(69 至 69) |
| 第 7 項 | 中區國稅局及所屬 | 2 案(70 至 71) |
| 第 8 項 | 南區國稅局及所屬 | 1 案(72 至 72) |
| 第 9 項 | 關務署及所屬 | 11 案(73 至 83) |
| 第 10 項 |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 11 案(84 至 94) |
| 第 11 項 | 財政資訊中心 | 8 案(95 至 102) |

第 23 款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共 59 案）

- | | | |
|-------|-----------|-----------------|
| 第 1 項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 32 案(103 至 134) |
| 第 2 項 | 銀行局 | 9 案(135 至 143) |
| 第 3 項 | 證券期貨局 | 6 案(144 至 149) |
| 第 4 項 | 保險局 | 8 案(150 至 157) |
| 第 5 項 | 檢查局 | 4 案(158 至 161) |

財政委員會 編印

110.1.26

第2款行政院主管

第1項行政院

1案

已撤案

撤案同意書

本席提案：有關「查行政院 110 年度預算，其歲入來源別預算表內『股息紅利繳庫』，本年度預算數編列 165,022,686 千元(P81)，係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數，查 108 年稅前淨利決算數 2,254 億元，近 5 年平均數為 2,255 億元；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歲入按中央銀行決算數予以提高。建請增加『股息紅利繳庫』15,000,000 千元。」乙案，同意予以撤案。

同意撤案委員簽名：

張士珍



日期：110年 1月20日

1

2-2-2-1

改主決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主計總處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2 款第 2 項第 2 目「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01「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2000「業務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39 頁

案由：第 2 款第 2 項第 2 目「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01「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2000「業務費」，原編列 307 萬 2 千元，凍結 100 萬元，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財政提出書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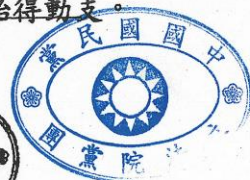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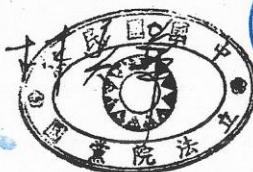
說明：110 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業務計畫編列 376 萬 1 千元，主要係辦理中央政府總預算之審議與編印、預算制度之研究改進及派員實地查核各公務機關預算執行等工作。

經查，近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每年補助特別收入基金逾 900 億元，其中近 8 成金額補助高度仰賴國庫撥款之少數基金，特別收入基金缺乏特定收入財源而多仰賴國庫撥款，與預算法第 4 條特別收入基金相關規定未盡相符，^{建議}行政院主計總處應檢討落實各該基金應具備國庫撥補以外財源之適足性，以減輕政府財政負擔，增加可彈性規劃運用資源，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爰針對第 2 目「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01「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2000「業務費」，原編列 307 萬 2 千元，凍結 100 萬元，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立法委員 呂玉玲



改主決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主計總處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2 款第 2 項第 3 目「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01「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2000「業務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4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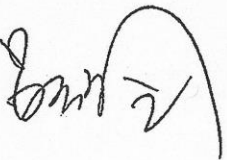
案由：第 2 款第 2 項第 3 目「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01「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2000「業務費」，~~原編列 217 萬 2 千元，凍結 100 萬元~~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應財政提出書面

說明：110 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業務計畫編列 217 萬 2 千元，辦理特種基金預算之籌編、編印與執行等所需經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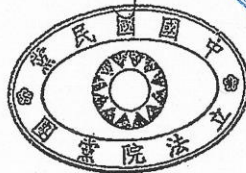
經查，部分特別收入基金遲未具國庫撥補以外之適足財源，致近年發生短絀之特別收入基金概呈增加，108 年度超逾半數，且部分基金連續 2 年或 3 年發生短絀，或 108 年底基金餘額已為負數，主計總處應依職權賡續督促研謀改善，向立法院財政部提
出書面報告。

~~爰針對第 3 目「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01「特種基金預算核編及執行」—2000「業務費」，原編列 217 萬 2 千元，凍結 100 萬元，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美華



立法委員 呂玉玲

第一分組 3

2-2-4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主計總處—會計及決算業務

單位：新臺幣千元

<u>歲 出</u>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會計及決算業務—業務費—國外旅費
預算數：242 千元
<u>提 案</u>
擬減列數：242 千元
擬凍結數：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再加上歐洲目前處於疫情嚴重且不明朗狀態。鑒於此，建議全數刪減。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德福

12

4

2-2-4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主計總處—會計及決算業務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會計及決算業務—業務費—國外旅費

預算數：242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242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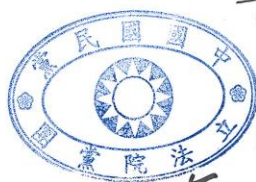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再加上歐洲目前處於疫情嚴重且不明朗狀態。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德福

17

5

2-2-5-2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主計總處—綜合統計業務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綜合統計業務—02 辦理綜合統計—業務費—國外旅費
預算數：64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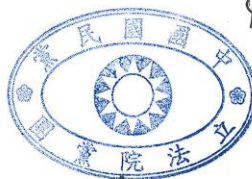
提 案
擬減列數：64 千元
擬凍結數：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再加上東南亞各國目前仍處於疫情嚴重且不明朗狀態。鑒於此，建議全數刪減。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德福



6

up

6

2-2-5-2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主計總處—綜合統計業務**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綜合統計業務—02 辦理綜合統計—業務費—國外旅費**

預算數：64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64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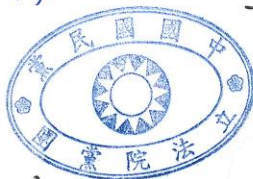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再加上東南亞各國目前仍處於疫情嚴重且不明朗狀態。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7

林建華

18
7

併委員會減列數辦理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主計總處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2 款第 2 項第 ⁸7 目「主計資訊業務」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58 頁

案由：第 2 款第 2 項第 ⁸7 目「主計資訊業務」，原編列 9594 萬 7 千元，凍結 500 萬元，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財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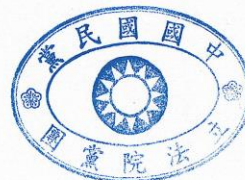
說明：行政院主計總處 110 年度預算案「主計資訊業務」計畫編列 9594 萬 7 千元，辦理包括統計及行政業務相關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置等業務。

經查，依審計部查核 104 至 108 年度我國各級政府捐助國內團體預、決算數，自 104 年度之 981 億餘元增為 108 年度之 1262 億餘元，增加 281 億元，增幅 28.64%，規模成長迅速，又為增進公民參與及公私協力，簡化案件申請流程、杜絕重複補、捐助或撥付款項超逾活動所需經費之案件發生等，主計總處應參酌審計部建議，研議採全國單一入口網申請及審核，以強化補、捐助經費資源有效分配。

爰針對第 7 目「主計資訊業務」，原編列 9594 萬 7 千元，凍結 500 萬元，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財政

提案人：

楊文華



立法委員 王玲

修正 8

決議

案由：有鑑於近年來行政單位之「政策宣導費」使用情形備受社會大眾

之關注，然行政院主計總處「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並未將「政策宣導費」列為二級科目而是編列於各分支計畫項下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或委辦費，致難以評估是否符合「各機關編製110年度單位預算案應行注意辦理事項」第9點「政策宣導費以零成長為原則。」之規定，外界亦無法由預算書了解預算編列情形，更不利於本院之審查。爰建請主計總處應將「政策宣

導費」於「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中列為二級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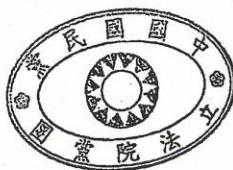
自111年度起督促各機關、基金辦理政策
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或附屬單位預算書
中以表列方式呈現預算科目金額
、預計執行內容等，以利外界監督。

提案人：

吳如到

林錫山

吳如到



修正：9

8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主計總處

案由：

有鑑於縮減貧富差距為國家之主要政策目標，其衡量之數據指標是否得以如實反映真實狀況，更顯重要。而目前我國用以衡量國內貧富差距之主要指標為「五等分位差距倍數」及「吉尼係數」。查近十年台灣之吉尼係數，2009 年最高達 0.345 後，逐年降低至 2013 年的 0.336，又逐年緩升至 2019 年之 0.339。另觀察五等分位差距倍數指標，顯示貧富差距為七年來最大，2019 年收入最高的前 20% 家庭，所得是最低 20% 家庭的 6.1 倍。前行政院政務委員、中央研究院院士朱敬一則指出，層級所得比以五等分計算恐過於粗略，20% 約為一百多萬戶家庭，把其全部視為同一等，將難以觀察其中之細部變化。為協助政府掌握貧富差距之情況，爰提案要^{建議}也將全球不均度資料庫(World Inequality Database，簡稱WID)中^也主計總處於 2021 年起，除前述現有之指標外，應~~併公布~~^{併公布}五等分差^{主要國家(含台灣)高所得者(前10%、5%、1%)所得占比資料，以及財政部綜所稅申報之20等分位統計列入調查報告}距倍數指標，以提供政府與國人就貧富差距之實況有更為全面完整之參考依據。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印 張 和 印 張 聖

修正-10

16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主計總處

主決議

案由：

政府規劃、訂定托育政策係為解決少子女化問題，但過去委託的托育政策評估，僅評估逐年服務使用率、服務提供的數量，以及委外學者評估，多只能做到地域性的單次調查或多次不同人的抽樣調查，但缺乏大樣本調查了解家長的生育動機、托育選擇動機，以及婚前婚後、生育前生育後的追蹤。

主計總處全國家庭收支調查，亦無題項是關於0~2歲與0~6歲的幼托花費和花費佔比家庭收入的問題選項；主計總處婦女婚育調查以及兒童少年調查，完全無法做到實證的政策評估報告。衛福部

建議

故為能有更全面性的家長家戶長期追蹤調查結果，以利更科學化、數據化的打造托育政策，爰提案主計總處應將上開應追蹤事項納入2021年家庭收支調查之調查事項中，並於一個月內提交執行規劃書面報告予本院財政委員會。協調衛福部，評估將0~2歲及0~6歲幼托花費及其占家庭收入之問項，納入相關調查或統計，並於3個月內將評估結果以書面報告提交本院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1

163

5區
報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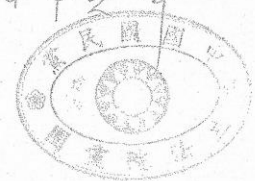
財政部主管(國稅局)110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臺北、北區、中區、南區、高雄等5區國稅局110年度「罰金罰鍰」分別編列15億4,609萬8千元、16億3,994萬3千元、10億4,863萬7千元、5億393萬4千元、5億527萬1千元，主要係逃漏稅捐及逾期繳納稅款等罰金罰鍰收入。各區國稅局罰金罰鍰與稅課收入規模相較，差距頗大，舉如：臺北國稅局稅課收入規模大於北區國稅局，惟108年度罰金罰鍰決算數卻較北區國稅局減少4億7,878萬5千元，爰各區國稅局對於裁罰作為之密度宜一致性之處理，以避免寬嚴不一。5區國稅局110年度「罰金罰鍰」共編列52億4,383萬3千元，主要係逃漏稅捐及逾期繳納稅款等罰金罰鍰收入，惟部分國稅局近3年度預算達成率偏低，要求財政部各國稅局應衡酌以往執行情形，覈實編列預算，以避免造成查稅壓力。

提案人：許淑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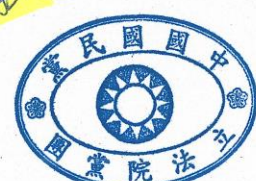
許淑華

林錫山



許淑華

撤



92

12

63

53

收入

歲入-第 1 款 第 1 項 稅課收入-財政部

案由：針對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第 1 款「稅課收入」預算，委員會審查通過：「財政部原列 1 兆 6,718 億 8,300 萬元，增列第 1 目『所得稅』第 2 節『綜合所得稅』6 億 1,300 萬元、第 2 目『遺產及贈與稅』第 2 節『贈與稅』4,600 萬元(含臺北國稅局 2,000 萬元、高雄國稅局 500 萬元、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000 萬元、中區國稅局及所屬 800 萬元、南區國稅局及所屬 300 萬元)、……，共計增列 66 億 5,900 萬元，……。」

建請修正為：「財政部原列 1 兆 6,718 億 8,300 萬元，增列第 1 目『所得稅』第 2 節『綜合所得稅』6 億 1,300 萬元、第 2 目『遺產及贈與稅』第 2 節『贈與稅』4,600 萬元、……，共計增列 66 億 5,900 萬元，……。」。

提案人：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柯建仁 郭正

13

財政
增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財政部預算書頁次：16

投資收益預算數：6,808,094 千元

增列金額：800,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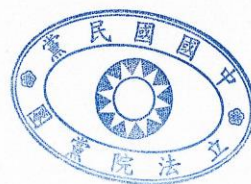
案由：

去年兆豐金等 4 家公股金控獲利合計 676.39 億元，在降息、肩負紓困任務，淨利息收益大減，以及呆帳提存增加等因素影響下，年減 17.38%。而財政部 110 年度施政計畫中明訂「強化公股股權管理，提升經營綜效」之施政目標，爰提案增列「投資收益」800,000 千元，以督促財政部落實「強化公股股權管理，提升經營綜效」之施政目標。

提案人：

謝衣鳳

林錫山



14

96
102

10-1-1-2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預算提案

財政部預算書頁次：3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數：87,973 千元

凍結金額：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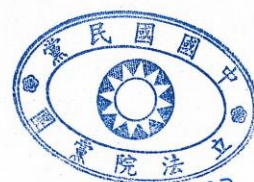
案由：

財政部依據預算法第 72 條、第 74 條及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6 點等規定辦理 106 至 108 年度歲出預算保留並經審計部審核之數額，分別為 1 億 2,647 萬 4 千元、2 億 3,568 萬 9 千元及 1 億 4,868 萬 6 千元，其中資本門分別為 1 億 924 萬 8 千元、2 億 2,506 萬元及 1 億 2,926 萬 3 千元，除金額均逾億元外，亦分占各年度決算保留數之 86.38%、95.49%及 86.94%(三年平均值 90.74%)。財政部掌理全國財政事務，應加強自身及督導其所屬機關預算之執行，避免連年產生逾億元保留數之情事，爰提案凍結「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數 87,973 千元的 10%，待財政部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改善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柯建群



15

97

103

10-1-1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已撤案

案由：財政部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於「一般行政-業務費」項下編列「資訊服務費」1,523 萬元，較 109 年度增加 93 萬 7 千元，又於「一般行政」項下編列「設備及投資」575 萬 6 千元，亦較 109 年度增加 257 萬 1 千元。財政部一般行政項下資訊服務費、設備及投資 110 年度所需經費為近年度新高，又設備及投資 106 至 108 年度決算數皆超逾預算數，顯見未能撙節支用節省公帑，為強化預算編列及執行，爰建請財政部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一般行政-業務費」項下「²⁰¹⁸資訊服務費」減列 10%。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錫山



許淑華



16

48

40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已撤案

通刪科目

單位名稱：財政部單位預算
單位預算書頁次：37

10 款 1 項 1 目 節

【】歲入—增列

【✓】歲出—【✓】減列：二分之一【】凍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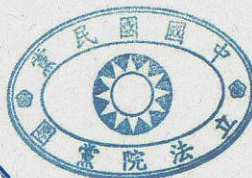
案由：財政部一般行政項下一般事務費編列 34,170 千元，其中有關於辦理一般行政所需辦公環境佈置、會議茶水、國會聯繫、各項重要施政宣導及其他行政作業、雜支等經費 2,573 千元（含政策宣導經費 969 千元），包括本部 2,521 千元及財政人員訓練所 52 千元。經查：預算書中說明過於簡略，依 102 年度立法院審議預算通過決議要求「103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預算書表內將經費編列情形妥適表達，以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103 年度起，除依立法院要求妥適表達編列之專項宣導經費，除突發事件所需外，不得動支任何經費進行宣導。然查預算書中有關協助政策宣導等工作經費，雖有敘明含宣導經費 969 千元，但未詳細說明協助政策宣導之具體內容，亦未依規定專款專用，難免啟人疑竇，似有濫用及排擠其他業務支出之嫌，爰予減列二分之一。

提案人：林思銘

立法委員林思銘

連署人：

林思銘 脫稿
110.1.20



林思銘



17

57
43

10-11-2-2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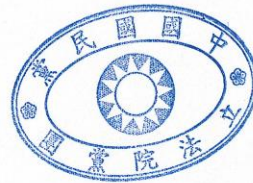
通刪科目

財政部 110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計畫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3,417 萬元，檢視預算說明項目應可節約，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100 萬元。

提案人：

趙以泰

林英華



18

104

20

121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39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預算數：81,755 千元

建議【】減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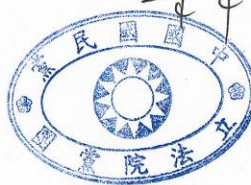
【√】凍結數：1,183 千元

案由：財政部「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的「業務費」當中的 109 年「本年度為應業務需要編列參加亞太經濟合作、世界貿易組織與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等計畫 12 項，經費 2,586 千元」，110 年編列 2,366 千元，惟 2021 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主辦國紐西蘭於去年 6 月已經將原訂於奧克蘭舉行的峰會改為線上進行，另外，世界貿易組織(WTO)於 2020 年 3 月 12 日已經宣布取消 2021 年 6 月在哈薩克首都努爾蘇丹主辦的第 12 屆部長會議(MC12)，因此我國參加計畫恐怕難以進行，未免有浮編浪費公帑之嫌，爰針對 1,183 千元予以凍結，待財政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財政

提案人：

陳以信



林錫山

19

50

42

10-1-1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財政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派員赴大陸計畫 01—洽談兩岸重複課稅及臺商在大陸
面臨之租稅議題

預算數：69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69 千元

擬凍結數：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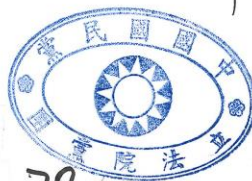
基於兩岸目前官方互動停滯，涉及兩岸間之租稅議題，亦因兩岸租稅協議仍未審議通過，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減列。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柯建群



53

45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財政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派員赴大陸計畫 02—兩岸財政稅務學術研討會

預算數：25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25 千元

擬凍結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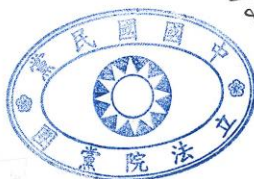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官方互動停滯，涉及兩岸間之租稅議題，亦因兩岸租稅協議仍未審議通過，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減列。

提案人：林德福



連署人：





21

54

46

10-1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

工作計畫名稱：4017010200 財政人員訓練

原編列預算：40,326千元

預算書頁次：41頁

【☐】歲入 【☒】歲出
【☒】減列：10% 【☒】凍結：10%

案由：

財政部於110年度預算中，編列財政人員訓練經費預算40,326千元，編列目的包含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稅務法規變遷與行政效率等。

然除於預算書中，未見詳細具體的過去訓練績效與成果之說明外，預算中水電、通訊、業務租金、機械設備維護等，亦佔據多數預算金額。更重要的是，對於現今民眾所關心之房價租稅問題，尤其關於國房稅率及頗受爭議之社會住宅，對於弱勢族群之租稅優惠等稅務法規，至今仍遲遲未見相關財政單位或人員，提出專業之建議或法令修改之規劃想法與時程，著實看不出此預算對服務人民效益之成果為何。

爰此，提案刪減該編列預算數之10%，並2個月內提書面報告始得被凍結

邱顯智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修正：-22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40

10-1-2-1-2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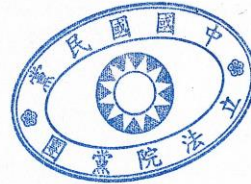
通刪科目

財政部 110 年度預算，「財政人員訓練」計畫項下「學員訓練」編列一般事務費 1,638 萬 6 千元，檢視預算說明項目應可節約，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50 萬元。

提案人：

費鳴春

林英華



23

105

21

10-1-3

已撤案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單位預算
單位預算書頁次：44

10 款 1 項 3 目 節

【】歲入—增列

【✓】歲出—【✓】減列：二分之一【】凍結：

案由：財政部促參業務項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業務編列 46,149 千元，其中依民間參與公共建設金擘獎頒發作業要點，辦理金擘獎頒獎相關活動經費 4,000 千元(含政策宣導經費 700 千元)。頒發金擘獎獎金 3,000 千元。經查：預算書中說明過於簡略，依 102 年度立法院審議預算通過決議要求「103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預算書表內將經費編列情形妥適表達，以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103 年度起，除依立法院要求妥適表達編列之專項宣導經費，除突發事件所需外，不得動支任何經費進行宣導。然查預算書中有關協助政策宣導等工作經費，雖有敘明含宣導經費 700 千元，但未詳細說明協助政策宣導之具體內容，亦未依規定專款專用，難免啟人疑竇，似有濫用及排擠其他業務支出之嫌，爰于減列二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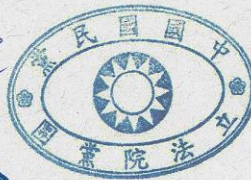
提案人：林思銘

立法委員林思銘

連署人：

林思銘

同意撤案



林思銘



24

52

44

10-1-3

財政部 110 年度預算，「促參業務」計畫編列 4,614 萬 9 千元，主要辦理促參法令議題研析、促參專業輔導暨訓練及宣導、民間參與公共建設金擘獎評選及頒獎、促參資訊平台之維護與強化、協助主辦機關辦理促參前置作業等業務。惟截至 109 年 7 月止，促參案件提前解約者共 203 件，占已簽約案件數之 11.35%，顯示財政部對於促參案件的追蹤機制及管考功能失靈，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200 萬元。

提案人：

費鳴春

林奕華



25

106

72

10-1-3

改主決議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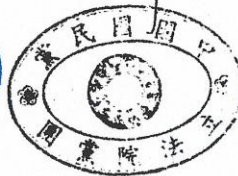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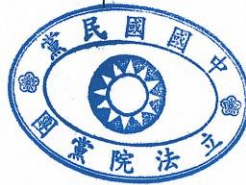
案由：財政部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編列「促參業務計畫」經費 4,614 萬 9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增加 27 萬 1 千元。鑑於促參案件提前解約後，恐發生資產閒置情形，主管機關未能及時整理歷年提前解約案件並進行個案分析，並適時邀集地方政府透過教育訓練及案例分享等方式共同集思廣益，爰建請財政部 110 年度「促參業務計畫」減列 3%，凍結 7%，待財政部提出「強化履約階段管考」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許淑華

建議

許淑華

許淑華



26

49

41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

主決議

財政部報告指出，110 年度總預算案舉債 1915 億元，加計各特別預算編列舉債 2681 億元，合計共舉債 4596 億元，扣除債務還本後，債務淨增加數為 3746 億元，預估 110 年底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達 6 兆 1337 億元，占前 3 年度 GDP 平均值的 32.6%，來到近 5 年高點，相當於每個小孩一出生就得背負大約 26 萬新台幣的負債壓力。台灣正面臨政府舉債、財政惡化窘境，惟新冠疫情持續延燒，政府恐仍須有財源以持續規劃各項紓困措施，爰提案建請財政部應及早就我國財政現況如何因應疫情持續發展，進行相關財政與政策規劃，並向本院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高虹安

連署人：

邱吉遠 蔡壁如

賴香伶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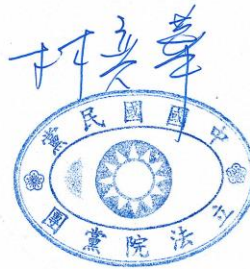
7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內地稅~~稅課收入 1 兆 5,512 億 1,900 萬元，較 109 年度預算數減少 86 億 3,200 萬元（減幅 0.55%）。109 年初以來，全球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擴散，連帶使得臺灣整體經濟成長趨緩，進而造成稅收狀況不佳。由於疫情發展仍有高度不確定，為全球經濟增添諸多變數，以致 110 年稅收狀況亦恐難樂觀，要求財政部應預為妥謀財源，以利各項政事順利推動。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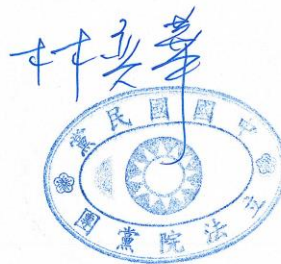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蔓延，財政部陸續釋出相關租稅措施包括：部分稅目報繳期限自動延長、若因疫情影響致繳稅困難者，可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納稅款、員工請防疫隔離假，雇主願意給薪，營利事業得以支付薪資兩倍，自當年度所得中減除、視營業情形調降小規模營業人之查定銷售額及營業稅額等。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蔓延，財政部陸續釋出相關租稅措施，其中調降小規模營業人之查定銷售額及營業稅等紓困措施之減稅或免徵稅額約 11 億元，惟疫情發展仍有高度不確定，建請財政部應採取滾動檢討稅捐紓困措施之成效，並適時調整，以透過靈活之稅務紓困措施，協助企業挺過疫情。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29

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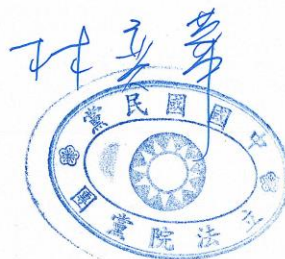
48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入歲出雖賸餘 294 億元，惟 110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歲入 2 兆 450 億元、歲出 2 兆 1,615 億元，歲入歲出相抵轉為差短 1,165 億元，且預估至 109 年底累計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 GDP 平均數之比率將增為 31.3%，110 年再增至 32.6%，又 109 年截至 8 月，中央政府賦稅收入實徵淨額 1 兆 746 億元，較 108 年同期減少 618 億元，恐影響未來政府施政與財政資源之運用，又具有自償性之建設透過發行乙類公債方式籌資，該類公債不列入公債法債務未償餘額計算，可紓解部分政府舉債及財務壓力。基此，建請財政部可洽請各機關研商透過發行乙類公債滿足非營業特種基金及前瞻基礎建設等特別預算資金需求之可行性，適時導引起額儲蓄投入公共建設，以提升閒置資金之運用效率，並減輕政府財政負擔。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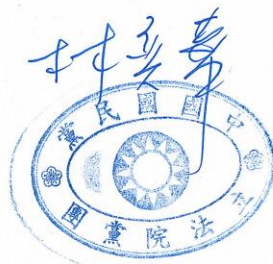
57
49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財政部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於「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營業基金盈餘繳庫」項下編列「股息紅利繳庫」收入 86 億 809 萬 2 千元，包含臺灣金控公司 14 億 2,500 萬元、臺灣土地銀行公司 10 億元、臺灣菸酒公司 58 億 28 萬 3 千元、中國輸出入銀行 3 億 3,408 萬 2 千元及財政部印刷廠 4,872 萬 7 千元等繳庫數，其中土地銀行自 104 年度起均未辦理盈餘繳庫，雖 110 年度恢復編列繳庫預算，惟該行資本適足率仍低於本國銀行平均值。為提升土地銀行資本適足率，104 至 109 年度皆未辦理盈餘繳庫，致近年繳庫歲入大幅減少，雖 110 年度編列繳庫 10 億元，惟如需增設分支機構，110 年度尚存資本缺口 120 億元，且迄至 109 年第 2 季，該行資本適足率仍低於本國銀行平均值，建請財政部應籌謀提升該行資本適足率之具體措施，以強化資本結構。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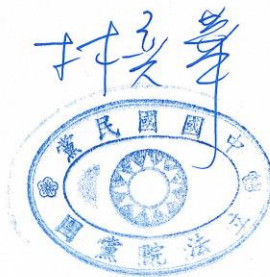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鑑於營利事業可能藉於低稅負國家或地區成立未具實質營運活動之受控外國公司，透過股權控制或實質控制影響該 CFC 之盈餘分配政策，將原應歸屬我國營利事業之利潤保留不分配，以規避我國納稅義務。財政部爰參考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於 2015 年 10 月發布稅基侵蝕及利潤移轉（BEPS）行動計畫三「強化受控外國公司法則（Designing Effective Controlled Foreign Company Rules）」結論報告建議及其他國家之規定，於 105 年 7 月 27 日增訂公布所得稅法第 43 條之 3，建立營利事業 CFC 之反避稅制度，以維護租稅公平。惟隨著稅務環境變遷，全球反避稅制度陸續推出，我國 CFC 制度將於 111 年 8 月間施行，跨國企業恐將面臨極大挑戰，建請應加強宣導，以讓企業及早調整因應。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行政院雖已同意財政部愛國西路舊址短期及長期規劃運用方案、該部國產署辦公廳舍新建案第一及第二階段作業，惟尚需辦理第三階段報核作業、國產署現有光復南路辦公廳舍新建案與未來特二土地收回後設定地上權等工作項目，各環節緊密相扣，且迄至國產署進駐使用前，每年仍需負擔保全費等相關支出逾 300 萬餘元。是以，建請應密切掌握國產署原址辦公廳舍新建案第三階段函報行政院、進駐財政部愛國西路舊址及後續招商作業之辦理進度，以增裕國庫收入並節省保全費等相關經費。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英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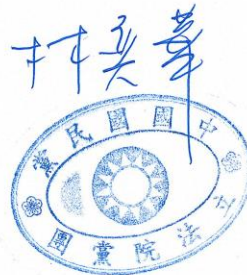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財政部主管預算案 110 年度計編列 18 億 5,239 萬 5 千元資本支出經費，較 109 年度所編之 16 億 4,893 萬 5 千元增加 2 億 346 萬元或 12.34%，惟近 3 年度(106 年度至 108 年度)審定決算均產生逾億元之保留數，其中逾 9 成為資本門。財政部主管歲出預算近 3 年度經審計部審定之保留數，除金額皆逾億元，且 9 成均為資本門，又尚未發生債務或契約責任之保留款占比逾 3 成，相較其他主管機關略顯偏高，要求財政部應加強督導所屬機關資本門預算之執行，加以改善。

提案人：許淑華

王曉峰



34

61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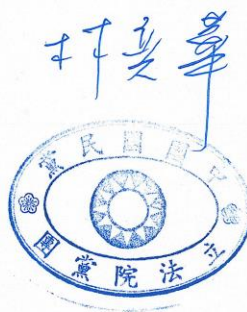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財政部

主決議

境外資金匯回專法於 108 年 8 月 15 日實施至 109 年 8 月 14 日已滿周年，根據財政部統計，申請案件共計 1,022 件，申請金額為新臺幣 2,166 億元，遠超過草案研擬期間該部低推估新臺幣 1,333 億元之金額，雖已逾低推估金額，惟與中、高推估金額相較，容有差距(低推估 1 年平均可吸引 1,333 億元海外資金匯入，中推估 1 年可引資 4,272 億元匯入，高推估 1 年可引資 8,907 億元匯入)，且第 2 年(109 年 8 月 15 日至 110 年 8 月 14 日)以後因稅率由 8% 提高至 10%，預期台商循專法途徑匯回資金之金額恐較第 1 年為低。據財政部統計至 109 年 12 月 14 日止，累計第二年以來，四個月內共 49 件申請匯回，金額共約 127 億元，申請狀況明顯放緩，鑑於專法立法從民間到政府均投入龐大的成本及資源，財政部及各區國稅局仍宜廣續積極宣導，使投入成本產生應有之效益。

提案人：李貴敏



35

62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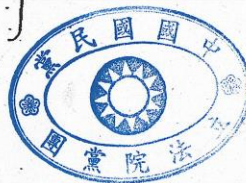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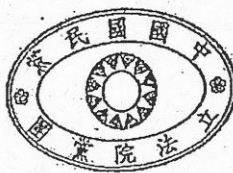
~(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主決議

案由：本院委員 賴士葆 等 人，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肆虐，世界各國都大量印鈔紓困，造成全球資金氾濫，而大型公民营企业均把握市場低利環境發行債券以籌措中長期資金。據統計 109 年已達一兆元以上，故政府所推動的各項公共建設應儘可能透過公債發行來導引國內過剩的游資，然而財政部民國 103 年迄今均未透過發行乙種公債，以籌措公共建設所需資金，而任由各部會透過融資方式舉債，如此一來除~~法~~^{五、五}引導民間游資去向，更可能因日後利率反轉，造成政府龐大之負擔，爰提案要求財政部應主動積極協調各部會，透過發行乙種公債方式，籌措各面公共建設所需資金，民國 110 應以達成新台幣~~參億元~~^{壹仟億元}為目標。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國庫

修正: 36

78

照案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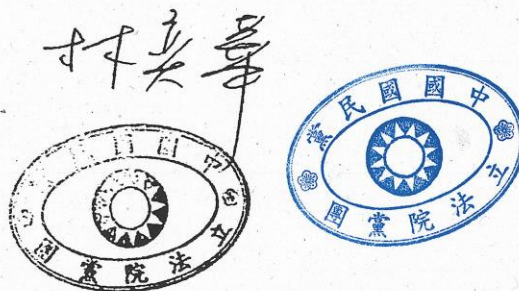
—(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主決議

案由：本院委員 賴士葆 等 人，有鑑於國內資訊科技的軟硬體展突飛猛進，財政部政策積極發展電子發票與雲端發票的應用，致使財政部印刷廠業務逐年下滑，而爭取新的印刷業務，亦受限於設備、人力與彈性等因素每^每蹶羽而歸，加以財政部印刷廠人力結構日趨老化，五十歲以上的員工佔比將近七成，造成嚴重的技術斷層，爰提案要求財政部應於 110 年 6 月底前提出具體的「財政部印刷廠轉型與存廢檢討評估報告」，並送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遵照辦理

37

102
75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

主決議：

財政部所屬之臺灣菸酒公司（以下簡稱臺酒）針對酒類產品製程中之釀酒污泥等廢棄物，均以公開招標之形式進行勞務採購，將相關清運事務委商處理。經查，臺酒所屬之善化啤酒廠，110年度「釀酒污泥及廢砂礫土委外清運處理」標案於去年12月公開招標，僅有一家廠商參與投標，並以低於底價之金額得標，惟同名廠商曾因不法棄置污泥遭檢方起訴並求刑。盤點近年臺酒廢棄物處理之相關標案（包含廢水場污泥、植物性廢渣等回收再利用，以及釀酒污泥、廢砂礫土委外清運處理），其中，該廠商自104年至110年，共得標10件標案，總金額超過9000萬元。

復查，依《廢棄物清理法》及《菸酒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等，事業對於廢棄物自行處理，抑或送交再利用機構，皆須負追蹤管理之責。臺酒公司為財政部所屬之國營事業，除應恪遵相關法規外，更應體盡企業社會責任，以作為民營相關企業之表率。爰提案建議財政部應督促對於所屬國營事業監督之責，就國營事業相關採購案涉及不當委商之相關瑕疵進行調查、督促其改善，並於一個月內提交專案報告至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38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

主決議：

過去潤寅詐貸案及慶富獵雷艦等弊案均有多家公股行庫受害，肇因於未落實KYC等事前審查程序，授信業務執行不當，內部稽核控制之機制亦不完備。

公股行庫承作複雜性高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交易時，亦應遵守內部自律規範及外部相關法規準則，除主管機關金管會需落實監管外，財政部為公股行庫重要股東，也應強化內稽內控等相關治理層面之作為，並建立妥善之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制，避免如TRF等爭議不斷，針對至今爭議仍未解者，財政部也應要求公股行庫積極與金融消費者協商妥處，以健全金融交易秩序。爰提案建議財政部針對上開之應具體改善措施，於一個月內送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應於督促公股銀行，落實相關改善措施，以健全金融交易秩序。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39

141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財政部

主決議：

產創條例自 2017 年修法後，首度將無形資產措施涵蓋進政府應推動之政策中，2019 年年 8 月始有企業以「無形資產」獲得融資，然而，對比中國及韓國對於無形資產政策的推動力道，台灣政府起步甚晚及力道尚小，且無形資產相關金融措施也仍在起步階段。

相對於 2019 年時只有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參與，2020 年開始有達 26 家金融機構共襄盛舉；以專利政策的相似度來說，台灣政府可借鑒日本專門銀行（日本政策投資銀行）的經驗設立科技投資銀行，且針對行員進行更多科技投資的培訓，將可加強台灣無形資產的活絡、價值及市場性。

爰此，建議財政部會同金管會，共同科技投資銀行進行規劃討論，借鏡日本模式，同時針對目前已推動無形資產融資之銀行進行相關培訓計畫，並於 110 年 4 月前，將政策溝通及研擬之成果，向本院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40

142

10-2-1-2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國庫署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2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預算數：2,581 千元

建議【✓】減列數：344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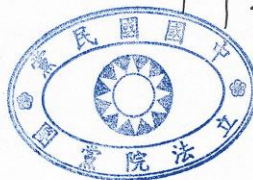
【✓】凍結數：1,118 千元

案由：財政部國庫署「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的「業務費」當中的「國外旅費」109 年編列 2,237 千元，110 年編列 2,581 千元，無端增加 344 千元，鑒於新冠狀病毒疫情於全球持續嚴峻，相關出訪團恐怕難以進行，爰針對 344 千元予以減列並凍結 1,118 千元，待財政部國庫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財政

提案人：

陳以言



林奕華

41

29
71

10-2-1-2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財政部國庫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2093 特別費

預算數：158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79 千元

擬凍結數：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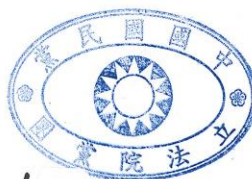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再加上未予說明整筆經費用途、目的。鑒於此，建議減列 79 千元。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德福



42

77
109

10-2-1-2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財政部國庫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2093 特別費

預算數：158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158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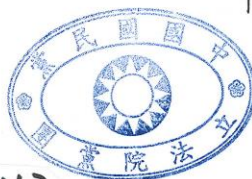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再加上未予說明整筆經費用途、目的。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慶華



43

78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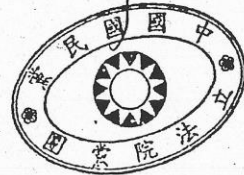
10-2-2

財政部國庫署 110 年度預算，「國庫業務」計畫編列 4 億 70 萬 8 千元。110 年度中央政府預算，歲入估算為 2 兆 450 億元，歲出規模擴張為 2 兆 4500 億元，估算 109 年短絀 3738 億元、110 年增加到 4096 億元，110 年的未償債務餘額飆高超過 6.1 兆元，為前 3 年 GDP 平均數的 32.59%，距離舉債上限（40.6%）空間僅剩 1.7 兆元；而人均負債更將達到史上新高，每個小孩剛出生就要背上 25.98 萬元債務，約為 30 年前的 20 倍，國庫署卻未建立每年度債務還本之機制，以核核實編列預算，反映預算實貌，爰提案^{凍結}~~刪減~~該項預算¹⁰⁰⁰~~2,000~~萬元。待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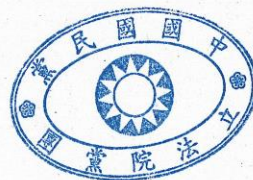
提案人：

費鳴春

林奕華



費鳴春



修正：44

107
23

10-2-2-4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國庫署

工作計畫名稱：40171010000國庫業務04公股管理作業

原編列預算：5,207千元

預算書頁次：46頁

【☐】歲入 【☒】歲出

【☒】減列10% 【☒】凍結：15萬元

案由：

國庫署於110年度預算中，編列5,207千元之公股管理作業預算，目的包含強化公股管理及維護國庫權益。亦執掌財政部所屬國營事業年度工作考成之評核、董(理)監事之核派或薦派、解任及考核，公股事業(不含國營事業)負責人、總經理人選之簽報及協調等，故實於相關經營管理與監督上，負有重要之職責。

然近年泛公股銀行多牽涉入企業詐貸案，累積轉銷呆帳金額驚人，相對影響國庫之收入甚鉅，表示於國營事業管理監督，維護國庫權益，仍有明顯需改善之處。且以上所編列之預算，又包含多數之國內旅費、電話費及郵資及事務用品文具等，實看不出此預算之編列，對於達成該署應達成之職責有何意義。

爰此，提案刪減該編列預算數之10%。

凍結15萬元，待財政部國庫署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45

156

10-2-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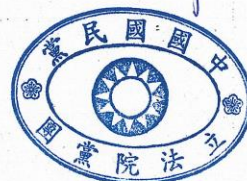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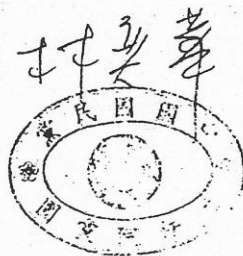
改主決議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國庫署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於「國庫業務-私劣菸品查緝作業」項下分別編列菸品獎勵金查緝機關部分之 4,500 萬元、考核地方政府績效優良之菸品獎勵金 1,280 萬元及檢舉人部分之 2,766 萬 6 千元，合計 8,546 萬 6 千元；因應菸稅 106 年 6 月 12 日調漲，財政部 105 年 10 月 20 日訂定「查緝走私菸品精進執行方案」，統合邊境及市面查緝機關人力及資源，加強查緝，於 106 至 108 年度平均每年查獲非法菸品逾 2,000 萬包，惟目前尚無官方推估每年流入市場之非法菸品數量及國庫未能收取之稅捐。爰建議財政部國庫署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於「國庫業務-私劣菸品查緝作業」凍結 10%，待「財政部會同相關機關，推估每年流入市場之非法菸品數量及連帶未能收取稅捐數量等，並提出查緝菸品精進方案」後始得動支。

研議如何建立非法菸品流入數量及稅捐短收推估機制，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報表

提案人：許淑華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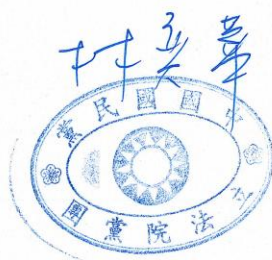
96 6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查 108 年度至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編之歲入歲出概況，108 年度歲入歲出差短 56 億元、109 年度轉為賸餘 294 億元、110 年度則產生差短 1,165 億元，三年間差異頗大，惟各年分別編列債務還本 835 億元、850 億元、850 億元，僅相差 15 億元，雖符合公共債務法規範，惟恐未能反映預算實貌。近年每年度所編債務還本預算僅略高於公債法規定之當年度稅課收入 5%，106 年度甚發生因本院審議增列稅課收入致未達法定比率情形，加以 108 至 110 年度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差短或賸餘之差異性頗鉅，惟所編債務還本預算僅差距 15 億元。爰此，建請財政部國庫署應評估建立編列每年度債務還本之機制，以核實編列預算，反映預算實貌。

提案人：許淑華

2021年



47

80
72

103-1-1030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賦稅署)

工作計畫名稱：4017200100 一般行政1030 獎金

原編列預算：32,000千元

預算書頁次：27頁

【☐】歲入 【☒】歲出
【☒】減列：15% 【☒】凍結：15%

案由：

賦稅署於110年度預算中，編列32,000千元之稅務獎勵金，目的包含稅收徵績及欠稅清理，且是一經年編列之預算科目，預算數字歷年皆同(含最近106/107/108/109年度皆有)。然根據財政部統計資料顯示，近五年重大欠稅案件件數與金額，呈現成長之趨勢，且大額欠稅(1000萬元以上)，就有34.57億元，占總欠稅額的33.52%，欠稅大戶都是累計欠稅居多。此外，5區國稅局更是每年新增90餘億之欠稅數。

以上表示賦稅署每年固定編列相同數字之稅務獎勵金，已形同虛設，無法促成明顯改善或追稅績效之產生，疑淪有濫發獎金之疑慮。也表示對於追稅問題，賦稅署應該重新思考其它真正有效之措施，而非長年編列無法改善現狀問題之獎金制度，恐也有浪費守法繳稅國民稅捐之慮。

於二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撥。

提案人：15%

爰此，提案刪減該編列預算數之15%。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修正：48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52

10-3-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 19

10 款 3 項 2 目「賦稅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24,784 千元

【✓】歲出—【 】減列：

【✓】凍結：10% 3004元

富人藉公益信託之名，而行避稅之實，遭社會質疑實為個人或企業享有額外租稅優惠。相較財團法人每年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原則上不得低於每年基金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60%之免稅條件，公益信託未見有相關公益支出之限制，享有租稅優惠之條件顯較寬鬆。

又現行公益信託相關稅法之規定，如《所得稅法》第4條之3及第6條之1與《遺產及贈與稅法》第16條之1、第20條之1及第24條之1等規定公益信託之租稅優惠，均限以信託業法所稱之信託業為受託人之情形始有適用，造成具專業及社會公信之團體欲接任相關公益信託受託人時，其稅捐負擔因而增加之阻礙。

財政部雖表示要與法務部有關信託法修正做一制性處理，然革新稅制、修訂稅法以建立合理公平之租稅制度，乃財政部賦稅署之重大職責，財政部遲未針對上述稅制缺漏提出對應修法草案。

爰提案凍結「賦稅業務」預算24,784千元10%，待賦稅署於三個月內研擬提出公益信託相關稅法修法草案送立法院審議，並提出專案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49

151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19 頁

10 款 3 項 2 目 4017201000 賦稅業務

【】歲入—【】增列：【】減列：

【V】歲出—【】減列：【V】凍結：300 千元

案由：

第 2 目「賦稅業務」，原列 24,784 千元，提案凍結 300 千元。

說明：

財政部賦稅署 110 預算案所編列之「賦稅業務」，其計畫內容為「革新稅制、修訂稅法，以建立合理租稅制度」。然訂定合理租稅制度前，應詳盡政府資訊之完整性，並盡可能公開讓民眾理解。

針對台灣房屋持有多戶問題，內政部曾於今年五月發布新聞稿否認此問題存在，並說明「財稅數據顯示，多屋者囤房現象不明顯」、「依據財政部 107 年『房屋稅籍所有人歸戶統計』推估，持有一間房子的人共擁有約 800 萬間房子，占總數的 75.67%；持有四間以上房子的多屋者共擁有約 47.7 萬間房子，僅占房屋總數的 4.52%。國內房屋所有權分布狀況尚屬均衡，並無明顯分配不均的囤房現象」。

然經查，如採「全國個人總歸戶」及「全國家戶總歸戶」，則持有四間以上房子的多屋者之房屋佔總數則達到 15%及 22%。會造成此認知上差距，即為財政部相關資料之不透明、未統計公開所致，使得台灣家戶低度使用住宅的現況難以釐清，導致政府部門觀念及政策上呈現落差。

爰此，提案凍結 110 年度財政部歲出預算「賦稅業務」業務費 300 千元。待財政部賦稅署於統計資料網頁公開全國歸戶持有多房資料（個人歸戶及所得稅歸戶）、家戶歸戶持有多房的統計每年保留歷史資料及將前述歸戶資料針對內政部低度用電資料勾後公開，並經本院相關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

王妮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0-3-2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27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10 款 3 項 2 目 4017201000 賦稅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24,784 千元

【v】歲出【v】凍結數：300 千元

說明：

財政部賦稅署 110 預算案所編列之「賦稅業務」，其計畫內容編列目的包含修訂稅法建立合理租稅制度，以及執行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掌握租稅規避及逃漏稅案件類型，促使納稅義務人自動補報繳稅，培養誠實納稅正確觀念，建立公平優質租稅環境。

現行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制度結構，「房屋租金支出」列於一般扣除額中的列舉扣除額項下，然我國現今有租屋需求者年年攀升，又有租屋需求者於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中，其收入結構很難選擇使用列舉扣除額之選項，加上現今房東普遍逃漏申報其租賃所得，租屋者更是難以使用此扣除額。以財資中心最近一期綜合所得稅申報初步核定統計專冊資料指出，採扣舉方式申報者之比率不到 10%(107 年度)，而有使用到房屋租金列舉者之比率更是不到 0.5%(107 年度)。

故為讓相關租稅制度能與時並進，並加速有效達到嚇阻房東逃漏申報租賃所得之違法行為，以增加國庫稅收。爰提案建請財政部賦稅署研擬將「房屋租金支出」由現行列於一般扣除額中的列舉扣除額項下，改列於特別扣除額項下。

爰此，提案凍結 110 年度財政部賦稅署歲出預算「賦稅業務」業務費 300 千元。待財政部賦稅署提出擬定之具體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制度規畫及影響報告後，向本院提出專案報告並經本院相關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51

149

10-3-2-1
改主決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主決議
單位預算書頁次：32 頁

10 款 3 項 2 目 01 節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

☐ 歲入 ☐ 增列 ☐ 減列

☒ 歲出 ☐ 減列 ☒ 凍結 394 千元

案由：

第 2 目「賦稅業務」第 1 節「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原列 3,940 千元，提案凍結 394 千元。

說明：

財政部賦稅署 110 預算案所編列之「賦稅業務」，其計畫內容為「革新稅制、修訂稅法，以建立合理租稅制度」。然自 2014 年房屋稅條例修正後，多個地方政府遲未訂定差別稅率，財政部應盡督導協助之責。

經查，「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2017 年將「房屋稅收努力程度」刪除，且「稅捐稽徵作業績效類考核」的房屋稅收評分，並未對多屋者有實際考核。

建議
爰此，提案凍結 110 年度財政部歲出預算「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相關經費 394 千元。待財政部與主計處針對「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協調納入「房屋稅收努力程度」及針對「稅捐稽徵作業績效類考核」的新增多屋者之評分，並經本院相關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之可行性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王婉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52

10-3-2-5

已 撤 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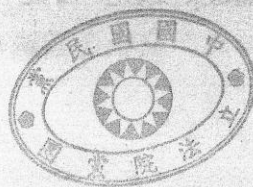
財政部賦稅署 110 年度預算，「賦稅業務」項下編列「防制菸品稅捐逃漏經費」1,300 萬元。政府近年查獲逾 2,000 萬包之非法菸品，惟已有為數不少之非法菸品流入我國，連帶使國庫未能收取菸稅、健康福利捐及營業稅等相關稅捐。財政部賦稅署亦未對每年流入我國之非法菸品進行相關稅捐流失之估測及分析，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50 萬元。

提案人：

費以春

林美華

撤案



費以春



53

116
32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賦稅業務—派員赴大陸計畫 01—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稅務研
討會

預算數：75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75 千元

擬凍結數：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官方互動停滯，涉及兩岸間之租稅議題，亦因兩岸租稅協議仍未審議通過，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減列。

提案人：林德福



連署人：





54

66

58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賦稅業務—派員赴大陸計畫 01—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稅務研討會

預算數：75 千元

提案

擬減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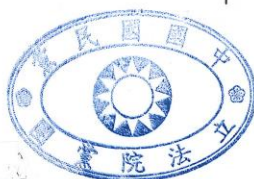
擬凍結數：75 千元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官方互動停滯，涉及兩岸間之租稅議題，亦因兩岸租稅協議仍未審議通過，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連署人：



55

67

59

10-3-3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 ~~財政部~~

單位預算書頁次：38頁

10款3項3目

【 】歲入—【 】增列：

【 】減列：

【✓】歲出—【 】減列：

【✓】凍結：~~十萬元~~

200萬元。

案由：

第3目「~~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原列121億3023萬元，提案凍結~~十萬元~~ 200萬元。

說明：財政部「統一發票兌獎」APP，使用者介面便民性低，登入帳號及輸入相關個人資訊時，時常網頁介接不一致，致須重填寫個人相關資料。財政部推出APP原目的係為使民眾能便利存取發票，然而使用者介面未能快速點選，造成會員使用困擾，將降低民眾使用意願。去年新聞亦指出，雲端發票中獎機會增加61萬個，然而使用普及率卻不到3成，顯見APP有許多缺失需要改善。

再者，根據財政部統計，相關會員載具就超過600種，民眾也不清楚發票存在哪裡，若以變動載具（未歸戶）開立之電子發票，需登入電子發票系統查詢載具號碼後，至超商多媒體機台(KIOSK)，列印電子發票證明聯兌領獎金。則相關電子化流程需簡化，方能提升民眾使用意願。

爰提案第3目「~~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原列121億3023萬元，凍結~~十萬元~~ 200萬元。俟財政部於三個月內研議簡化「統一發票兌獎」APP歸戶流程，並檢討使用者介面介接問題，作成書面報告，向本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高虹安

連署人：

邱吉遠 蔡壁如

張善仁



修正：56

6

10-3-3-2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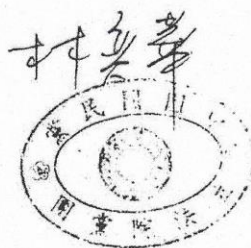
已撤案 通刪科目

財政部主管(賦稅署)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賦稅署 110 年度預算案「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編列 121 億 3,023 萬元，其中一般事務費 2 億 6,828 萬 6 千元，係用於統一發票資料調查及稽查、教育與宣導等費用。為養成民眾索取統一發票習慣，賦稅署編列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經費，並辦理路跑活動、創作或運動競賽、學校巡迴教育宣導、園遊會、問卷調查及配合節慶、村里民活動等設置宣導攤位、運用網路等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惟部分租稅宣導活動僅規劃參加民眾透過捐贈發票即可兌換宣導品，未與宣導內容連結，恐影響宣導效益，未能強化活動內容與目的之連結，對民眾參與度無法提升，無法達到租稅宣導目的。爰建請賦稅署 110 年度預算案「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其中一般事務費減列 1%。

提案人：許淑華

林錫山



許淑華



57

64

56

10-3-3-1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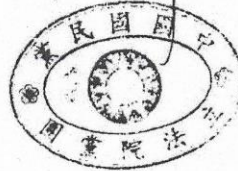
財政部主管(賦稅署)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賦稅署 110 年度預算案「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編列 121 億 3,023 萬元，其中統一發票發售經費編列 1 億 7,459 萬 1 千元。政府推動電子發票已多年，為因應無紙化及智慧生活趨勢，以及配合財政部電子發票政策，傳統發票已逐步升級成電子發票，為順應此發展趨勢，統一發票發售經費允宜撙節，且近 3 年度統一發票發售經費決算數亦呈遞減趨勢，惟 110 年度預算案數卻較 108 年度決算數猶多，容有減列空間。爰建請賦稅署 110 年度預算案「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之「統一發票發售經費」減列 1%。

提案人：許淑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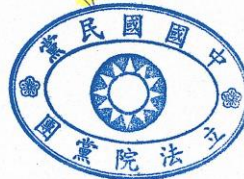
許淑華

林英章



許淑華

林英章



58

65

57

10-3-3-2054

通刪科目

財政部賦稅署 110 年度預算，「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2 億 6,828 萬 6 千元，主要係辦理統一發票推行，包含辦理統一發票資料調查及稽查、教育與宣導等費用。檢視預算說明項目應可節約，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 5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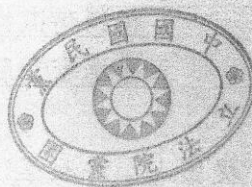
凍結 1%，待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費以春

林榮華

費以春



修正：59

117
33

財政部主管(賦稅署)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為使我國符合全球反洗錢、反避稅之風潮與規制，財政部業於 106 年 6 月 17 日修訂稅捐稽徵法第 5 條之 1、第 46 條之 1 作為與他國簽訂稅務資訊交換協議之法源依據。為利後續運作，「金融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辦法」及「租稅協定稅務用途資訊交換作業辦法」亦分別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及 106 年 12 月 7 日公布施行，透過與締約國簽署雙邊主管機關協定(Competent Authority Agreement, CAA)，據以進行稅務用途金融帳戶資訊之自動交換作業。依據 CRS 辦法規定，我國須於 109 年 9 月與達成自動交換合作共識之租稅協定國進行首次金融帳戶資訊自動交換，110 年 9 月以後每年定期與締約他方進行金融帳戶資訊自動交換，然我國與其他國家簽署主管機關協定之件數尚不多，由於金融帳戶資訊自動交換資訊可作為稅捐稽徵機關評估逃漏稅風險及選案參考，建請賦稅署應密切關注，並妥善規劃與因應。

提案人：許淑華



修正: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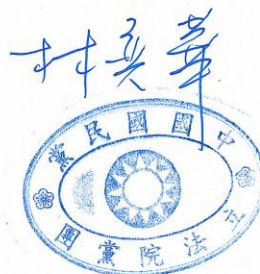
94
66

財政部主管(賦稅署)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賦稅署 110 年度預算案「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編列 121 億 3,023 萬元，其中建構統一發票兌獎多元服務管道計畫編列 1 億 2,638 萬 9 千元。為提供統一發票兌獎多元服務管道，提升民眾兌獎便利性，財政部建構統一發票兌領獎自動化，新增網路兌獎服務(即 APP 兌獎系統)，並可節省委託代發統一發票中獎獎金經費，惟大部分民眾仍係透過實體據點領獎，建請賦稅署應加強宣導自動化兌獎平台之推廣，以發揮其最大效益。

提案人：許淑華

王淑華



61

75 67

主決議

財政部

—(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案由：本院委員 賴士葆 等 人，隨著國內資訊技術的快速發展，自動販

賣機除透過投幣、紙鈔收款外，亦可接受消費者以感應卡、電子支付等多
查市面上以「食品、飲料」及「停車場」兩機種居多；惟消費者多有反映，
元方式付款，然而目前有為數眾多的智能販賣機手法在消費行為產出時，

取得
無法直接開立統一發票給消費者，不但嚴重影響消費者權益，亦可能造成漏開

統一發票，導致國庫稅收短少之情事，爰提案要求財政部賦稅署督導五區

國稅局，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輔導業者修改智能販賣機功能，於消
前開兩類

費行為發生時，可逐筆同步開立雲端發票或其他種類統一電子發票，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起，

若仍未能改善完成，則依相關法令開罰。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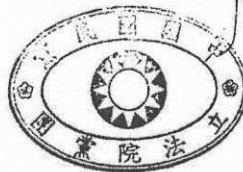
提案人：

賴士葆

修正文字

連署人：

林奕華



修正： 62

99
79

OK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主決議

案由：

為建立營利事業CFC之反避稅度，財政部賦稅署預計111年8月15日起施行所得稅法第43條之3規定，以透過CFC制度維護租稅公平。但此制度建立之績效，將取決於是否能有效確實的查核所有我國營利事業單位，於國外建立之CFC之盈餘與分配金額。因此，包含合格會計師查核簽證及跨部門之勾稽合作，將是最關鍵之因素。

然鑒於近年KY股弊案頻傳，其主要原因之一便是會計師查核不實，此外各營利單位，其在國外設立CFC之資料，是否如實申報確認，也有賴其他政府單位如經濟部之協助。

爰此，為能使此制度能達成應有之效能，為國庫增加稅收，提案要求賦稅署，就如何落實達成各營利單位之海外投資稽核、欠稅款之追討與罰則方式、施行後之績效評估機制及如何與其他政府單位合作等，於4個月內提出完整詳細而之執行規劃書面報告。

3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和

邱顯和

修正：63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44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主決議

案由：

經查從107年度起，為協助企業留才攬才及投資等目的，修改並執行所得稅課稅級距從6級調整為5級，並將最高級級距稅率由45%降為40%。此政策雖立意良善，然卻也已造成每年近百億元之明顯稅損，現又時值疫情期間，政府稅收更受到明顯影響。然若為達成以上所言目的，或可另整合各方單位與政策來達到，或應有改善之策略。

爰此，提案賦稅署應就此政策之實施成效，檢視是否達到其目的，對政府稅收之影響又該如何改善，及是否有其他替代政策等，於110年4月底前，提出詳細之成效檢討與改善~~專案~~報告，以做為來年是否延續此政策之評估依據。

書面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64

145

立法委員邱顯智國會辦公室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科目名稱：
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歲入；【☐】歲出

【☐】減列；【☐】凍結

金額：

案由：

為遏止房市炒作，行政院已於去年提出「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以防止炒作房市、防止逃漏稅、防止房市資金氾濫、落實居住正義打造優質居住為四大目標。財政部賦稅署所屬各國稅局亦再三重申，預售屋交易、預售屋買賣預約單（紅單）交易，應以預售屋（含土地部分）交易時的全部成交價額，減除原始取得成本及相關必要費用後之餘額，計算財產交易損益，核實申報財產交易所得。

案提案要求，財政部賦稅署應將打擊預售屋相關交易逃漏稅，列為重點查稅專案，督導各國稅局針對預售屋相關交易，確實蒐集交易資料進行查稅，並於 109 年度所得稅申報截止後，向本院提出「預售屋相關交易重點查稅成效報告」。

提案人：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65

148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主決議

案由：

財政部從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推動「所得稅制優化方案」，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從 17% 調升到 20%。另為了照顧獲利較低的企業並減緩提高營所稅的衝擊，課稅所得額超過新臺幣 12 萬元未逾 50 萬元以下的企業，分 3 年漸進式調高 1% 稅率。

此緩衝區間政策雖立意良善，然綜觀臺灣中小企業之營收規模，能順利存續的企業之營業額基本上需達 40 萬元起才可能損益兩平開始達成淨利。以現行營所稅課稅級距來看，一旦課稅所得額超過新臺幣約 19 萬元以上者，109 年度起就需被課 20% 的營所稅。

為協助台灣中小企業之存續等目的，修改並執行營利事業所得稅課稅級距，從現行之課稅所得額新臺幣 12 萬元以下為免稅級距、12 萬元以上到約 19 萬元為緩衝區間、約 19 萬元以上未逾 50 萬元以下為一般營所稅稅率，改為課稅所得額新臺幣 12 萬元未逾 50 萬元以下的企業視其營收及課稅所得額調整為階層稅率。

爰此，提案建請財政部賦稅署就營所稅課稅級距之實施成效，檢視是否能調整為階層稅率，對中小企業之存續、獨資與合夥企業採穿透課稅原則及政府稅收間有何影響、該如何改善，及是否有其他替代政策等，於 110 年 5 月底前，提出詳細之稅級距調整成效及影響評估專案報告，以做為未來政策之評估依據。

率
之可行性審酌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王妮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王妮諭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66

150

改主決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14 頁

10 款 4 項 2 目

歲出減列：3,000 千元

凍結：

案由：

~~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編列 278,476 千元，提案減列 3,000 千元。~~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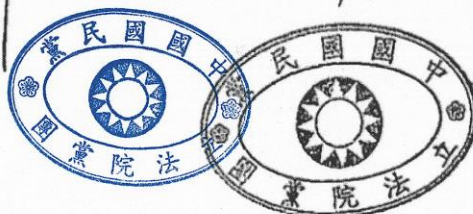
~~說明：~~

1. ~~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編列 278,476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3,468 千元，其中「法務案件處理」20,702 千元，主要係辦理營業稅、營所稅、綜所稅、遺贈稅等行政救濟、違章案件處理暨相關法律事務等工作。財政部臺北國稅局雖已設置納保官，卻多為被動受理納稅者之申訴或陳情，未能主動針對爭議案件提供協助，爰提案減列 3,000 千元。~~請提供疏減訟源及納保案件辦理情書面報告。

提案人：

李鴻記

林英華



李鴻記

67

105-2

改主決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14 頁

10 款 5 項 2 目

主決議

~~歲出減列：500 千元~~

凍結：

案由：主決議

~~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編列 158,458 千元，提案減到 500 千元。~~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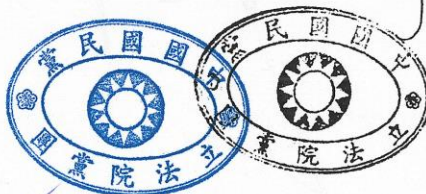
1. 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編列 158,458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694 千元，其中「法務案件處理」7,023 千元，主要係辦理營業稅、營所稅、綜所稅、遺贈稅等行政救濟、違章案件處理暨相關法律事務等工作。財政部高雄國稅局雖已設置納保官，卻多為被動受理納稅者之申訴或陳情，未能主動針對爭議案件提供協助，爰提請
~~案減列 500 千元。~~
高雄國稅局提出疏解訟源及納保案件辦理情形書面報告。

提案人：

李鴻源

林榮華

李鴻源



68

69

61

歲出

10-b-2

改主決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14 頁

10 款 6 項 2 目

歲出減列：3,000 千元

凍結：

案由：主決議。

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編列 382,385 千元，提案減列 3,000 千元。

說明：

1. 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編列 382,385 千元，其中「法務案件處理」19,962 千元，主要係辦理營業稅、營所稅、綜所稅、遺贈稅等行政救濟、違章案件處理暨相關法律事務等工作。財政部北區國稅局雖已設置納保官，卻多為被動受理納稅者之申訴或陳情，未能主動針對爭議案件提供協助，爰提案減列 3,000 千元。

請國稅局提出書面報告。
北區
疏減訟源及納保案件處理情形。

提案人：

李德報

林美華

李德報



69

70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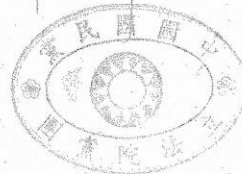
127

已撤案

財政部主管(中區國稅局)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 千萬元以上未徵起之累積欠稅仍高達 141 億 2046 萬 6 千元；未達 1 千萬元累積欠稅高達 111 億 5014 萬 4 千元，由於超逾 10 年未徵起之欠稅多為大額，行政執行機關雖可藉由查封、拍賣、管收、限制出境等手段催收，惟對於早已計畫性脫產之欠稅大戶，成效有限，顯見中區國稅局允為能在欠稅初期即採行具體有效之催徵及稅捐保全措施，爰建請中區國稅局 110 年度「國稅稽徵業務」減列 1%，凍結 9%，凍結部分待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許淑華



107
改主決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14 頁

10 款 7 項 2 目

歲出減列：~~2,000~~ 千元

凍結：

案由：

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編列~~198,249~~千元，提案減列 2,000 千元。
主決議

說明：

1. 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編列~~198,249~~千元，其中「法務案件處理」11,329 千元，主要係辦理營業稅、營所稅、綜所稅、遺贈稅等行政救濟、違章案件處理暨相關法律事務等工作。財政部中區國稅局雖已設置納保官，卻多為被動受理納稅者之申訴或陳情，未能主動針對爭議案件提供協助，爰提案減列~~2,000~~千元。
請提出行政救濟及納保案件書面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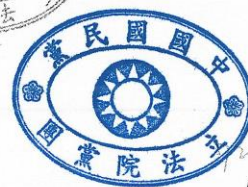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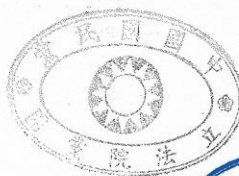
提案人：

李德詒

林榮華

李德詒

71



61

改主決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14 頁

10 款 8 項 2 目

歲出減列：500 千元

凍結：

案由：主決議

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編列 176,336 千元，提案減列 500 千元。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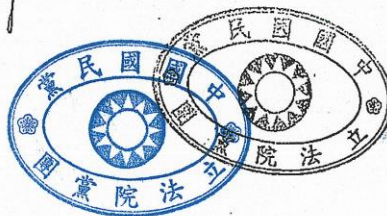
1. 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編列 176,336 千元，其中「法務案件處理」6,199 千元，主要係辦理營業稅、營所稅、綜所稅、遺贈稅等行政救濟、違章案件處理暨相關法律事務等工作。財政部南區國稅局雖已設置納保官，卻多為被動受理納稅者之申訴或陳情，未能主動針對爭議案件提供協助，爰提案減列 500 千元。

請提出疏減訟源及納保案件辦理情形書面報告。

提案人：

李德邦

林英章



李德邦 72

10-9-12-7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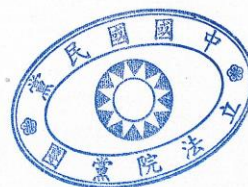
通刪科目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10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計畫項下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3,400 萬 7 千元，檢視預算
說明項目應可節約，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
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50 萬元。

提案人：

費心泰

林英章



73

111
27

10-9-2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單位預算書頁次：47 頁

10 款 9 項 2 目

【 】歲入—【 】增列： 【 】減列：

【✓】歲出—【✓】減列：500 萬元 【 】凍結：

案由：

第 2 目「關稅業務」，原列 8 億 8107 萬 3 千元，提案減列 500 萬。

說明：第 2 目「關稅業務」，編列 8 億 8107 萬 3 千元，係以辦理稽徵業務、查緝業務、關稅資料處理，及關稅服務資源整合等為主要任務。

經查，「EZ WAY 易利委」APP 使用不便利。經查，該 APP 在 GOOGLE PLAY 商店中，所獲評價僅 2.5 顆星，使用者評論大多不滿該 APP 之使用方式，例如，(1)需要上傳個人身分證，使民眾有個資及隱私方面之疑慮、(2)APP 操作介面不便，無防呆設計、(3)註冊程序繁瑣、APP 感應又頻出現資料錯誤等訊息…等，且官方回覆又過於制式，無法讓人信服。且有視障民眾反映，即使直接聯絡單位，獲改善之承諾，亦乃只是敷衍了事。爰此，提案減列第 2 目「關稅業務」500 萬，請財政部關務署於 3 個月內，凍結

提案人：

高虹子

向財政委員會提出 APP 優化改善措施書面報告後解凍。

連署人：

邱立達

蔡壁如



修正：-74

15

10-9-22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單

歲別：歲出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款_項_目：款 項 目

預算書頁次：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案由：財政部關務署於「關稅業務」項下「查緝業務」之業務費，110 年度編列 2 億 3948 萬 9 千元。關務署每年度均查獲為數不少之非法菸品，然針對每年流入我國境內之非法菸品所造成之稅捐流失數，據財政部表示迄今尚無正式之官方估計數；根據學者羅光達等 3 人以 2010 年至 2013 年我國進出口貿易資料，分別以靜態法及動態法推估稅捐流失數，兩種方法 4 年平均為 49.16 億元，走私菸品數量推估平均為 1 億 5,826 萬包；又中華民國菸葉協會 101 年度私劣菸品研究報告指出，國內近 3 年度白牌菸數量占整體菸品市場之 3.3%至 5.6%；107 年度調查復顯示「臺灣市場之非法菸品情況，與前兩年相較並無明顯差異，氾濫程度仍然嚴重；調查結果發現，未稅菸占臺灣菸品市場比例，為歷年來之新高，其數字已高達 6.4%」，換言之，現行之查緝措施似無法有效遏止私菸之走私，應予檢討。爰針對財政部關務署於「關稅業務」項下「查緝業務」之業務費，110 年度編列 2 億 3948 萬 9 千元，凍結 1000 萬元，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200 萬元}

書面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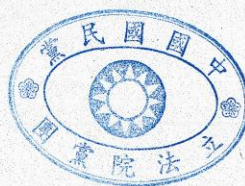
江啟臣

林孝章

建議改凍結 200 萬元
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修正



江啟臣 25

83
7

10-9-2-2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臺北關**

單位預算書頁次：145

主決議

【】歲入—

【】歲出—【】減列：【☒】凍結：3,493 千元

案由：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單位預算「關稅業務」工作計畫編列「**關稅業務**」34,930 千元，其說明乃以「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入、出境旅客行李檢查、進、出口貨物、轉運、轉口貨物、保稅貨物、郵包、小三通中轉大陸物品之查緝及私貨處理、變價、銷毀等經費」。

按關務署為強化海關督導登記之進出口貨棧、貨櫃集散站、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經海關指定之業者實施自主管理，該署已訂定「貨棧貨櫃集散站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海關指定業者實施自主管理辦法」，又針對華航私菸案，該署另於本院審議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回覆「本署已督促所屬臺北關於 108 年 11 月舉辦保稅業者座談會暨保稅專責人員複訓及自主管理業者專責人員進修講習課程，內容包含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免稅商店等業者實施自主管理相關法規及廉政宣導等，使業者瞭解最新法令規定及相關注意事項，以提升保稅業者誠信守法觀念」。

惟查 2020 年 9 月竟發生華儲公司轉口倉貨物遭嫌犯駕駛堆高機將私貨強行自轉口倉經出口倉槍門偷運出倉，並交由倉門外等待之貨車接應駛離乙案(後於台北市文山區查獲安非他命 2 公斤、第三級毒品愷他命 215 公斤)，經關務署依關稅法、海關管理進出口貨棧辦法處以最高額共計 10 萬 5 千元罰鍰，缺失事項包括「未盡貨棧門禁管理、未傳輸轉口貨物進倉訊息、未落實出口貨物進倉程序、未善盡保管存棧貨物」，顯見關務署針對各關貨棧業者之督導仍有強化之必要，俾免管理密度較低之自主管理業者遭不法者利用調包、未登錄、開關等手段遂行違章行為。為敦促關務署善盡關務管理，爰提案凍結前揭百分之十，計 3,493 千元，俟財政部關務署於二個月內提出本案之專案檢討報告，於本院財政委員會同意後，始得支用。

提案人：

連署人：

邱顯智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76

155

10-9-2-2-2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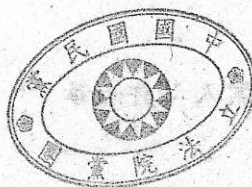
已 撤 案 通刪科目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10 年度預算，「關稅業務」計畫項下
「查緝業務」編列一般事務費 3,298 萬 7 千元，檢視預算說明項目
應可節約，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
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50 萬元。

提案人：

費以春 林英華

撤案



費以春



77

112
28

100-9-2-5-2000

已撤案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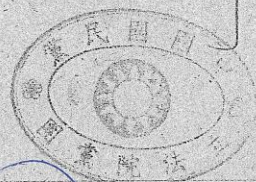
案由：關務署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於「關稅業務－關稅資料處理」項下，編列資訊服務費 2 億 962 萬 5 千元，包含關港貿單一窗口及預報貨物資訊系統維護費 1 億 5,511 萬 7 千元、各項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費 2,153 萬 6 千元、電子封條監控系統維護費 2,188 萬 2 千元及關務雲端服務平臺維護費 1,109 萬元。通關效率向來為海關執行任務重點工作項目之一，惟 109 年 8 月下旬發生因通關系統設定錯誤致海運快遞貨物無法正常通關情事。爰建請關務署 110 年度「關稅業務－關稅資料處理」項下資訊服務費減列 1%，凍結 9%，待提出「持續加強各類教育訓練」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許淑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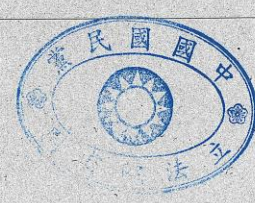
許淑華

林奕華

許淑華
林奕華



許淑華



78

81
2

10-9-23-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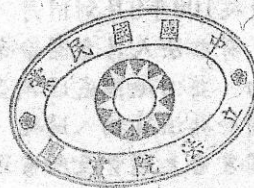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10 年度預算，「關稅業務」計畫項下
「關稅資料處理」編列資訊服務費 2 億 962 萬 5 千元，檢視預算說
明項目應可節約，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
^{凍結}
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200 萬元。

待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書面}

提案人：

費時春

林英華



費時春



修正： 79

117
29

10-9-2-4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工作計畫名稱：4017350200關稅業務04物聯網全時監控建置

原編列預算：50,494千元

預算書頁次：62頁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10%

案由：

關務署110年度於關稅業務下，編列從109年開始之「物聯網全時監控建置」四年計畫預算。其建置目的為串聯通關流程中參與之相關業者，建置全國性即時貨櫃(物)移動安全之全時監控。也已於109年8月28日完整採購案開標程序。

然查從109年9月到11月，便連續發生三起，非法入關之毒品或彈藥貨物，有非法人員意圖偷運出倉之案件。雖發生之案件，後續皆有查獲貨物，並由檢調處理調查，關務署也給予相關業者懲處，然這亦表示海關於非法貨物入關後，在關於通關出貨流程中之人員管理、通關相關業者之稽管及所有運作流程，皆已出現需檢討改善之處。

故為使此計畫，能落實達到未來貨櫃(物)移動安全之全時監控，協助防堵任何違法事件之再發生，爰此提案凍結本編列預算數之10%，待關務署於兩個月內，提出建置完成後，可達成之預計成效之完整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彰和

157

陸

主決議
~~臨時提案~~

保留關4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有鑑於保障國內
2,300 萬人食的安全與選擇權利，要求財政部關
務署於兩週內應邀集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衛生
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討論新增 CCC Code，將
~~菜豬與非菜豬~~ 進口豬肉、比照牛肉內臟增列貨號；~~豬肉內臟與非菜豬肉內臟~~加以區
~~分之必要~~，以便日後追蹤管理與民眾識別，
並將結果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是否有當，
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費以素 曾金銘
林建福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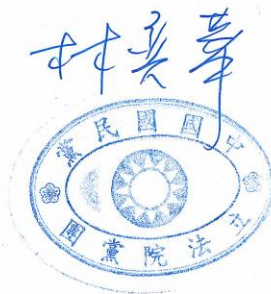
151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關務署為強化海域執法能量及維護查緝人員安全，自 107 年度起辦理「海關巡緝艇汰舊換新計畫」，計畫總經費 8 億 7,619 萬元，執行期程自 106 年度至 112 年度，主要係籌建 100 噸級巡緝艇 5 艘，本案執行迄今經二度修改計畫及多次招標，於 109 年 5 月完成採購案簽約作業，預計 112 年完成。關務署辦理巡緝艇汰舊換新計畫因未能順利招標已 2 度修正計畫，雖已於 109 年 5 月 29 日完成本案採購案簽約作業，建請財政部關務署應密切掌握本案進度，以如期如質於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6 月間陸續完成 4 艘巡緝艇交船作業。

提案人：許淑華

邱明華



82

82
74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主決議

案由：

經查因簡易報關而造成幽靈包裹泛濫及民眾個資遭冒用報關走私，且海關也確認有快遞貨物有冒名報關情事。然從關務署之對外回覆，僅籲請民眾支持海關政策，儘速完成實名認證EZ WAY APP註冊，以及避免非整合型國際快遞業者之本土業者，因境外合作業者提供不實資料或盜用民眾個資報關而受處罰，呼籲業者應慎選境外合作夥伴，似乎關務署自身無須有任何積極作為。然此類情事，關務署應可根據所發生案件之資訊，建立可疑之境外業者或寄送者地域之資料庫，供國內民眾或業者查詢，或與相關單位合作，進行大數據分析，就不法快遞業者或來源進行定期之查核，或提升抽查率，達到預警防範之效果。

爰此，提案要求關務署於兩個月內，提出更為積極有效之實務措施書面報告。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83

154

10-10-2-2-8

已撤案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10年中央公務-63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機關、科目（業務計畫）名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歲出

預算數：2,401,695千元

預算書頁次：18

建議【V】刪除：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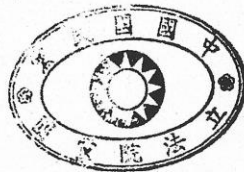
【V】凍結數：15%

案由：

有鑑於國有財產署奉行政院「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辦理相關業務，並擬藉四年期(109-112年)執行9.79億元公務預算。然而，卻有各年度編列不平均情形，如首年期109年並沒有編列，110年僅編列2.45億，111年與112年計畫編列剩餘之6.2億，實令人不解，質疑海岸維護之重要性豈可因不同年度而有區分，是以國產署當有所檢討及改善。爰此，提案刪除110年度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歲出總預算5%，並另凍結15%，俟後向本院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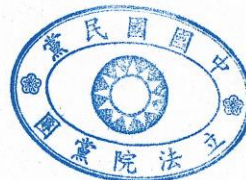
提案人：洪孟楷

連署人：



洪孟楷

許文華



84

90

82

10-10-2 -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國產署

工作計畫名稱：4017400200國有財產業務02國有財產管理處分
原編列預算：1,407,324千元
預算書頁次：41頁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5%

案由：

經查國有非公用土地閒置面積，因於辦理重分類時，大多改列為保留土地，導致保留土地面積5年間增加6成。對於國有非公用土地之活用與去化，國產署雖訂有國有非公用財產產籍管理作業程序，但顯見未能達成應有之效益。

故爰提案凍結，國產署110年度編列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預算1,407,324千元5%，於一個月內提出改善以及績效目標之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85

157

10-10-2-2

改主決議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單位預算書頁次：41 第2項「國有財產業務項下」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國有財產管理處分」

本年度預算數：~~14億732萬4千元~~

建議：~~凍結1%~~

主決議

陳淑華

兩年半前，臺中市政府原向國有財產署承租北屯區東山段91、92及96號規劃興建社會住宅，因將損及此位址上88棵老樹及日治時期留下之台中放送局北屯機室遺跡，而遭當地居民團體反對，訴求留下擁有老樹與文化遺跡之珍貴都市綠地，因此臺中市政府向國產署退租此地。未料國產署中區分署約於一年前對外表示，將再以標租地上權50至70年方式規劃此地，又經過一番陳情協調，目前同意開放給臺中市政府建設局認養六年做簡易綠美化，供環境食農教育與民眾休憩使用。

有鑑於此綠地位於都市高度開發區，在氣候變遷、都市熱島、空氣污染問題嚴峻之際，扮演緩解調節之重要角色，然即使短期內作為綠美化使用，但長期而言仍因為建地而無法免除開發危機。

建請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在臺中市政府六年認養期內，與中市府展開協商，透過將此地容積率移轉、以地易地等方式，將此地變更為公園用地，以確保此地能在保有老樹生態、文史遺跡之下，發揮其守護都市安全、環境食農教育與民眾休憩之價值。爰凍結國有財產署110年度預算案「國有財產管理處分」14億732萬4千元1%，待國有財產署於兩個月內，提出與中市府協商可能方案之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經同意始得動支。

陳淑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院黨團

陳淑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86 立法院黨團

158

10-1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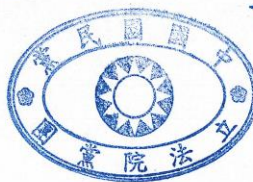
改主決議

110年度公務預算 委員提案單

歲入/歲出	歲出	頁次	第41頁
款/單位	第10款第10項_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預算數	1,407,324 1,344,109 千元
工作計畫	第2目「國有財產業務」	增/減/凍 選項	凍結
分支計畫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	增/減列數	
1級科目 用途別		凍結數	10,000千元
2級科目 用途別		歲入單位	
案 由	國產署為國有非公用土地之管理機關，截至109年8月底，國有非公用土地面積21萬9,836公頃，其中保留土地面積占比逾3成，且自105年後快速增加，允宜就其各保留子項目區分，儘速研擬活化及加速去化措施，或撥用予有需求之主管機關，以增進國有財產使用效益。爰針對財政部所屬國有財產署第2目「國有財產業務」項下「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預算編列1,344,109^{1,407,324}千元，凍結10,000千元，俟財政部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子居



林英華

87

86

78

改主決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改

主決議

單位名稱：國產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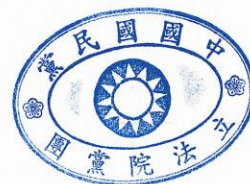
有鑒於國產署為國有非公用土地之管理機關，然，截至 109 年 8 月底，國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21 萬 9,836 公頃，其中保留土地面積占比逾 3 成，且自 105 年後快速增加，允宜就其各保留子項目區分，儘速研擬活化及加速去化措施，或撥用與有需求之主管機關，以增進國有財產使用效益。爰要求國產署六個月內，儘速確定原台北市華光社區之國有土地開發使用計畫，以加速去化國有非公用閒置土地，並促進都市發展。

提案人：

林英華



連署人：



87 A

21-01-21;16:24 ;From:
CI-JURY-COEL 15:11 From:

To:0223586820 ;2918469

1/ 5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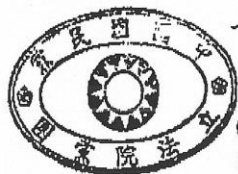
10-10-2-2

110年度公務預算 委員提案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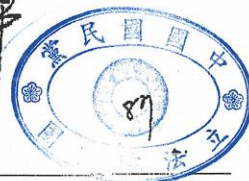
歲入/歲出	歲出	頁次	第41頁
款/單位	第10款第10項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預算數	1,407,324 1,344,100千元
工作計畫	第2目「國有財產業務」	增/減/凍 選項	凍結
分支計畫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	增/減列數	
1級科目 用途別		凍結數	5,000千元
2級科目 用途別		歲入單位	
案由	國產署日前擬規劃在埔里虎頭山下飛行傘場平台交界設置圍籬造林，惟此處地勢優越，風景優美，觀光發展效益高，國產署應在兼顧觀光效益、維護自然景觀及山區水土保持等多面向考量下，審慎評估此地管理後續發展等作為。受針對財政部所屬國有財產署第2目「國有財產業務」項下「國有財產管理處分」一預算編列1,344,100千元，凍結5,000千元，俟財政部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子昌

內政部
林榮華

88



馬子昌

21-01-21;16:24 ;From:

To:0223586820 ;2918469

5/ 5

10-10-2-2

110年度公務預算 委員提案單

歲入/歲出	歲出	頁次	第41頁
款/單位	第10款第10項_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預算數	1,407,324 1,344,100千元
工作計畫	第2目「國有財產業務」	增/減/凍 選項	凍結
分支計畫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	增/減列數	
1級科目 用途別		凍結數	5,000千元 1,000
2級科目 用途別		歲入單位	
案 由	南投縣政府開發埔里鎮福興溫泉區，已有初步成果，在地方觀光及經濟 長久發展考量下，應持續提升其周邊投資，串連鄰近景點如能高瀑布、 親水公園、慶安宮等，逐步規劃為親水觀瀑及健行等兼具之風景區，發 揮國有財產多元運用效益。爰針對財政部所屬國有財產署第2目「國有財 產業務」項下「國有財產管理處分」一預算編列1,407,324 1,344,100千元，凍結 1,000 5,000千元，俟財政部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子君

馬子君



修正

89



10-10-22-2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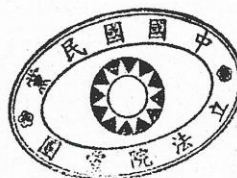
通刪科目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10 年度預算，「國有財產業務」計畫項下「國有財產管理處分」編列一般事務費 3 億 8,511 萬 5 千元，檢視預算說明項目應可節約，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搏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刪減該項預算 500 萬元。待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費以春

林孝華



費以春

修正: 90

114
20

已撤案
管理處分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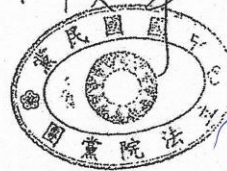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於「國有財產業務—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項下新增編列「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經費 2 億 4,482 萬 3 千元。國產署辦理「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負責清理海岸範圍計 699 餘公里(占計畫之 35%)，且 110 年度所需經費亦為各部會最高者，然未能考量不同區域海廢出現熱點、海岸面向、地質與廢棄物型態等差異性；且驗收機制不見審慎規範，爰建請「國有財產業務—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項下「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減列 1%，凍結 9%，待提出上述缺失改善之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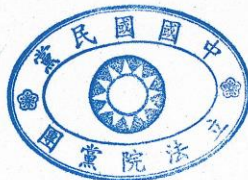
林錫山



許淑華

撤

國產



91

8

76

21-01-21;16:24 ;From:

To:0223586820 ;2918469

4/ 5

12-10-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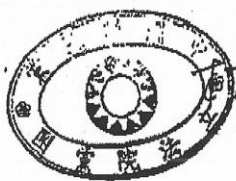
已撤案

110年度公務預算_委員提案單

歲入/歲出	歲出	頁次	第47頁
款/單位	第10款第10項 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預算數	244,823千元
工作計畫	第2目「國有財產業務」	增/減/凍選項	凍結
分支計畫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	增/減列數	
1級科目用途別		凍結數	10,000千元
2級科目用途別		歲入單位	
案由	為解決長久來海岸河川環境清潔問題，行政院前核定辦理「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總經費65億餘元，分由環保署、內政部及財政部等9部會辦理，其中110年度獲配額度中，以財政部國產署2億4,482萬3千元為最高，另財政部在計畫中負責清理海岸範圍計699餘公里(占計畫之35%)，占比甚鉅，允宜考量不同區域海洋廢棄物出現熱點、海岸面向、地質與廢棄物型態等差異性，作為研擬採購或開口契約之參酌；另驗收機制，如驗收時點、工作項目完成認定等涉及履約與付款等部分，亦宜事先詳加審慎規範，以避免日後產生爭議。爰針對財政部所屬國有財產署第2目「國有財產業務」項下「國有財產管理處分」—「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預算編列244,823千元，凍結10,000千元，俟財政部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子君



92

林美幸

同意備案
馬子君

85

21-01-21;16:41 ;From:

To:0223586820 ;2918469

1/ 1

10-10-23

已撤案

110年度公務預算 委員提案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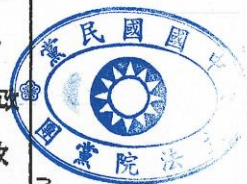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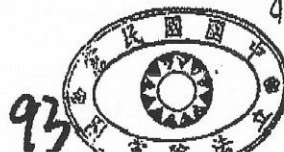
歲入/歲出	歲出	頁次	第49頁
款/單位	第10款第10項_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預算數	3,213千元
工作計畫	第2目「國有財產業務」	增/減/凍 選項	凍結
分支計畫	「國有財產改良利用」	增/減列數	
1級科目 用途別		凍結數	300千元
2級科目 用途別		歲入單位	
案 由	為提升國有財產運用效能，積極活化國家資產，財政部推動「國有非公用不動產改良利用業務」，由國產署提供土地，主管機關辦理招商，並以民間企業投入資金的開發模式，提供民眾更多的就業機會及優質的生活環境，政策立意甚佳，惟日前傳出埔里鎮公所1500坪國有地，招商興建藝文旅館，得標商在不符契約下逕自變更計畫改為興建汽車旅館，國產署為是項業務主辦機關，應協助地方政府，確實監督得標商依法規及契約執行履約，並檢視現行法規是否完善，以確保國有土地運用效益。 爰針對財政部所屬國有財產署第2目「國有財產業務」項下「國有財產改良利用」一預算編列3,213千元，凍結300千元，俟財政部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子君

同登衛

村美華 馬子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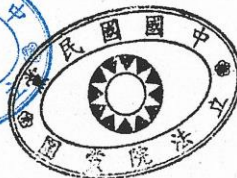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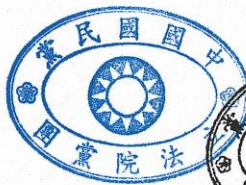
1040-2-5-718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10 年度預算，「國有財產業務」計畫項下「國有財產電腦化業務」編列資訊服務費 4,321 萬 1 千元，檢視預算說明項目應可節約，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刪減該項預算 100 萬元。待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向立法院

提案人：

費以春

林錫山



費以春

修正:✓94

115
21

10-11-1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2093 特別費

預算數：158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79 千元

擬凍結數：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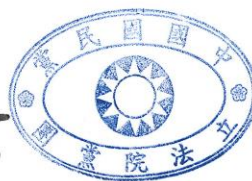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加上未予說明整筆經費用途、目的。鑒於此，建議減列 79 千元。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德福



95

94

86

10-11-1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2093 特別費

預算數：158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158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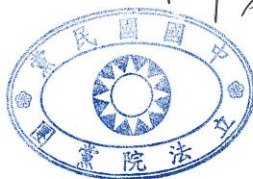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加上未予說明整筆經費用途、目的。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德福



96

95

89

10-11-2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財稅資訊中心

單位預算書頁次：16 頁

10 款 11 項 2 目

併報會

歲出減列：~~20,000~~ 千元

凍結：

~~8,000~~
7,900

案由：

第 2 目「財稅資訊業務」編列 1,149,942 千元，提案減列 ~~20,000~~ 千元。

~~8,000~~
7,900

說明：

1. 第 2 目「財稅資訊業務」編列 1,149,942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525,727 千元，其中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經費 499,655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稅務暨戶政大數據資料加值運用計畫等，經費 57,043 千元；電子發票管理經費 207,399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推動雲端發票數位服務開發建置等經費 176,076 千元。其中新增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推動雲端發票數位服務計畫總經費 1,091,828 千元，分 5 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 1 年經費 157,045 千元。為樽節支出與考量其必要性，爰提案減列 ~~20,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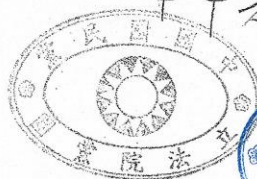
提案人：

李德維

~~8,000~~
7,900

李德維
林榮華

修正 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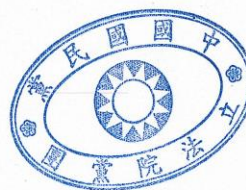
10-11-2-2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10 年度預算，「財政資訊業務」項下，編列「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經費」4 億 9,965 萬 5 千元，主要係為提升國稅稽徵、查審效率，提供民眾便捷優質網路申報服務，促進財政效能。其中「智能稅務服務計畫」經費 3,300 萬元、「稅務暨戶政大數據資料加值運用計畫」經費 8,000 萬元，但相關經費用途不明確，目標訂定不清，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擲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500 萬元。

提案人：

費鳴春

林錫山



98

108

24

1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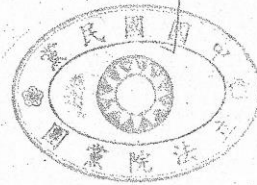
改主決議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財政資訊中心 110 年度編列「智能稅務服務計畫」經費 3,300 萬元，未能提供補列計畫總經費、預期效益、各年度所需經費及目前辦理進度等資訊；又本計畫為科技發展計畫，未能強化說明，以爭取較大金額之獲配預算，爰建請財政資訊中心 110 年度編列「智能稅務服務計畫」減列 3%。

第三目「財政資訊業務」項下「國稅核課系統長資料集中處理經費」
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許淑華



10-11-2-4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10 年度預算，「財政資訊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資通資源管理」3 億 1,350 萬 6 千元，主要係辦理資訊安全作業及稅務資訊作業之正常運作。財政資訊中心掌握全國納稅人的資料，要做好資安保護、大數據查稅、食安防護、洗錢防制、全球反避稅 CRS 申報等，政府對資訊及資安的重視度應更提升，一旦政府資訊資安出包，將是動搖國本的大事。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20%，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費以春

林英華



100

109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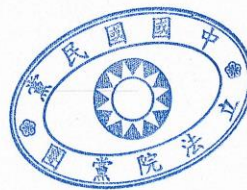
10-11-2-6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10 年度預算，「財政資訊業務」計畫項下編列「電子發票管理經費」2 億 739 萬 9 千元，辦理電子發票應用及推廣作業等。因應電商發展及提升企業效率、落實節能減碳，財政部自 2005 年起推動電子發票作業，電子發票開立張數逐年增加，2019 年開出的電子發票張數達 77 億張，占比達 75%，但僅有 18 億張(23.3%)為未印出紙本的「雲端發票」，仍有高達 7 成 7 的消費者，仍是選擇列印紙本證明聯，距離真正無紙化目標還有一段距離。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20%，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費以泰

林美華



101

110

26

10-11-2-6

改主決議

財政部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為提升電子發票整體資訊服務價值，並透過跨域資訊整合提供服務，財政資訊中心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於「財政資訊業務－電子發票管理經費」項下新增編列「推動雲端發票數位服務計畫」第 1 年所需經費 1 億 5,704 萬 5 千元。查電子發票推動已逾 15 年，然目前僅 3 成餘之營業人開立電子發票，顯見強化宣導及加速輔導營業人轉換使用之工作欸能落實。~~爰建請「財政資訊業務－電子發票管理經費」項下編列「推動雲端發票數位服務計畫」減列 5%，凍結 5%，凍結部分待提出「提高政府推動電子發票政策之效益」之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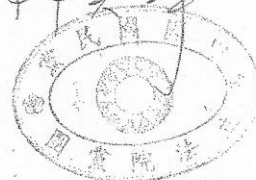
建議財政資訊中心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錫山

許淑華



102

91

23-1-1-2 (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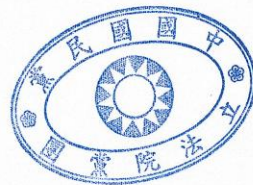
通刪科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計畫項下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1,300 萬元，檢視預算說明
項目應可節約，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
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100 萬元。

提案人：

費心泰

林英華



103

118
34

034

23-1-2 (減)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

工作計畫名稱：4066010200金融監理01金融監督管理

原編列預算：43,138千元

預算書頁次：27頁

【☐】歲入 【☒】歲出
【☒】減列：~~105~~ ^{20萬} 【☐】凍結：

案由：

近日發生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涉及勞動基金炒作弊案，不僅嚴重影響勞工退休金權益，更再次重創國人對國內金融系統之信任度。經查，金管會於110年度總預算中，持續編列「金融監理」預算43,138千元，但顯見於營造優質金融服務業發整環境，與建立金融市場秩序及紀律，表示現行之各種機制措施與執行的落實等，存在許多問題，導致仍無法防止重大違失弊端之發生。

爰此，提案刪減該編列預算數~~之10%~~。
^{20萬元}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04

23-1-2 (減、凍)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單位預算

單位預算書頁次：27

23 款 1 項 2 目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十分之一

葉毓蘭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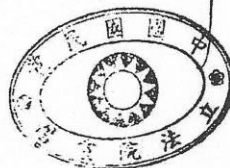
110 年度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單位預算項下之「金融監理」編列新臺幣 4,313 萬 8 千元，提案減列新臺幣 100 萬元及凍結十分之一。查 109 年 2 月 20 日法務部函送行政院「揭弊者保護法」草案，內容以政府廉能為焦點，對於民間業者當中影響公益重大弊端，例如食安、環保、金融等問題，則缺乏著墨。另從吹哨揭弊保護應有的「三保」：身分保密、工作保障、人身保護來說，該法草案亦僅規範身分保密以及部分之工作保障。然從金融秩序以及金融業持有大量民眾存款所可能衍生的弊端而言，在金融業的吹哨揭弊保護議題，應以金融業從業人員為主。因此，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研修相關法規，以金融從業人員為對象研議包含身分保密、工作保障及人身保護的法規。爰此，凍結部分預算，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討規劃以金融從業人員為對象之吹哨揭弊保護法規，提出專案報告並經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

葉毓蘭

林錫山



修正：105

17

9

2017(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名稱：金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19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金融監理

本年度預算數：43,138千元

【】歲入—【】增列：【】減列：5
【V】歲出—【】減列：【V】凍結：20%

陳淑華

近年來保險業務員勞務契約爭議不斷，保險業務員勞動權益實有受損情形。考量保險業務員為保險業穩定發展之重要核心，業務員與保險業間權利義務關係若未能釐清，則將對業務員勞動權益與保險產業發展造成負面影響。

建議金管會針對保險業務員與資方間不論係屬勞動、承攬或複合式契約關係，皆應研擬勞動契約示範合約進行基本權益規範並要求各保險業者一律採用示範合約；研擬過程應會同勞動部、保險業務員工會每兩個月至少一次共同參與討論。保險業務員管理相關規定或研擬訂定勞動契約示範合約等三可行性，並於六個月內（期間召開一至三次會議）提出書面報告。

爰凍結金管會金融監理43,138千元20%，待金管會針對上開勞動契約示範合約召開討論會議，並請勞動部、保險業務員工會與會討論，至少每兩個月召開一次會議，並於六個月內完成該示範合約，並要求各保險業者一律採用示範合約，公告施行後，做成書面報告送交本院與財政委員會，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出

陳淑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淑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06

124

改主決議

改決議，送書面報告

期貨組 證期主政
證期主政
證期主政

110 年金管會預算凍結 p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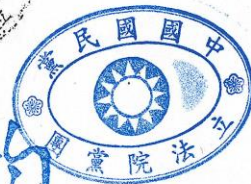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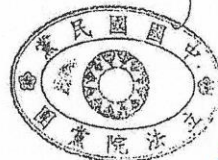
案由：

針對 110 年度金融監理管理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預算第 2 目「金融監理」原列 4,313 萬 8,000 元，鑑於金管會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其中包括有將推動金融科技，建構友善創新監理法治環境及推動普惠金融，強化投資人及金融消費者教育為施政重點，經查，近年來金融科技發展迅速，加以參予各項新創金融投資亦有年輕化之趨勢，然卻因投資人對各項新型金融商品因認識不足，造成損失，金管會實有應加強投資人對風險控管教育宣導之責；爰此，針對之主要業務第 2 目「金融監理」預算，建議凍結十分之一，^請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翁重鈞

翁重鈞

村長



立法委員 翁重鈞

107

23-1-2-1 (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度預算，「金融監理」計畫項下
「金融監督管理」編列資訊服務費 2,600 萬元，但相關經費用途不
明確，目標訂定不清，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
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200 萬
元。

提案人：

費時森

林英章



108

119
35

27-1-2 (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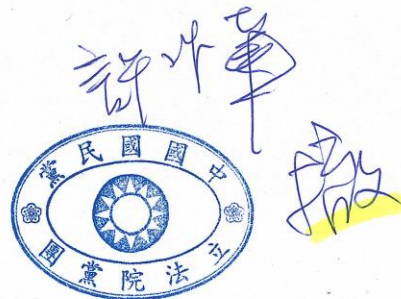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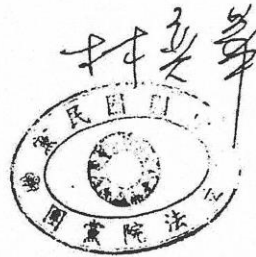
已撤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金管會 110 年度預算案「金融監理-金融監督管理」計畫項下編列資訊服務費 2,600 萬元，係制定金融機構資安監控組態基準及作業指引，並建置金融資安攻防演練場域。金管會推動金融資安行動方案，其中將資安風險與金融監理工具連結，涉及市場監理，且如涉及資料存取，攸關機構及民眾信任度，爰建請金管會 110 年度預算案「金融監理-金融監督管理」凍結 3%，待提出「資安風險，金融監理工具連結與隱私權保障」之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107

20

12

23-1-2-1 (減)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金融監理—派員赴大陸計畫 1-1—大陸及港澳地區相關金融諮商與會議
~~（金融監督管理—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預算數：145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145 千元

擬凍結數：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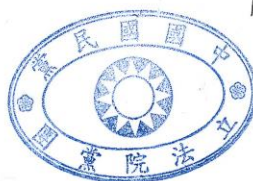
基於兩岸目前互動停滯，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減列。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德福



110

21

13

23-1-2-1(凍)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金融監理—派員赴大陸計畫 1-1—大陸及港澳地區相關金融諮商與會議
(金融監督管理—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預算數：145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145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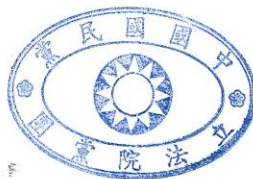
基於兩岸目前互動停滯，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德福



111

22
14

併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金管會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7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金融監理

第 23 款第 1 項第 2 目。

預算數：43,138 千元。

建議【√】刪(凍)數：~~本期預算數凍結 1,8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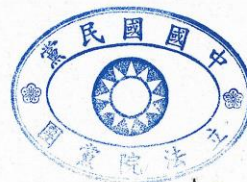
案由：~~金管會銀行局 110 年度歲出計畫「金融監理」~~
~~項下編列 43,138 千元，其中國外地區旅費共編列 1,923~~
~~千元，查係為出席國際、大陸組織定期與不定期會議~~
~~等費用，惟自 109 年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後，國際間交~~
~~流活動，受限交通與隔離措施，均已中斷或減少；復~~
~~考量當前全球新冠肺炎疫苗研發進度，110 年度能否~~
~~因施打新冠肺炎減緩疫情疫苗，恢復各項國際間交流~~
~~往來，仍待評估；爰提案本期金融機構檢查預算數先~~
~~行凍結 1,800 千元，俟 110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影響，~~
~~重新檢討評估國際活動參與方式提出專案報告，經財~~
~~政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始准動支。~~併案通刪。

提案人：

吳斯儂

吳斯儂

連署人：



1.1x

掃描全能王 創建

23-1-2-1 (凍)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7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金融監理

預算數：1,778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889 千元

案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監督^理」項下「金融監督管理」的「業務費」當中的「國外旅費」109 年編列 1,778 千元，110 年編列 1,778 千元，鑒於新冠狀病毒疫情於全球持續嚴峻，相關出訪國際金融會議團恐怕難以進行，爰針對 889 千元予以凍結，待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以言



林錫山

113

18

10

23 (一)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據統計，國內銀行分支機構絕大部分集中於六都，六都銀行據點計有 2848、占所有據點 82%，剩餘縣市則占不到兩成；另外據金管會資料顯示，2020 年上半年國內有 59 個鄉鎮區域沒有銀行，其金融往來大多依靠農漁會與郵局，甚至於花蓮萬榮鄉、屏東獅子鄉與台東金峰鄉等原住民地區連基層農漁會、郵局都沒有。在缺乏金融資源的結果，就是除造成原鄉地區金融往來不便與發展不易外，更使原鄉長者在普遍缺乏金融資訊的狀況下容易遇到金融的詐騙。爰要求金管會應定期調查原鄉金融資源缺乏情形，建立機制以鼓勵與協調金融機構到原鄉設立據點，並加強原鄉相關金融資訊宣導與教育，並就如何充實原鄉金融資源向本院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32 邱華

民主進步黨
立法院黨團

柯建興
邱建興

114

2

23 (2)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主決議：

在去(109)年 11 月底王道銀行，因機器人理財於系統更新時產生錯誤，造成 15 名使用外幣機器人理財用戶的投組被強制贖回，12 月時則有台北富邦銀行辦理銀行資訊系統轉換完成後，因新核心系統與週邊系統介接問題，發生交易異常情事。近來常發生金融機構資安危機，金管會推動金融資安行動方案，應強化金融業資安防護能力，以保障個資及金融安全。建請金管會於三個月內蒐集國內外資料及參考實務需求，擬訂強化精進金融資安行動方案，作成書面報告後送交本院財政委員會。
投訴 並研擬抽查機制

提案人：*高虹安*

連署人：*邱臣遠 蔡壁如*

賴香伶



修正：- 115

主決議

23 (主)

審查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金管會

	院會臨提		委員會臨提	■	預算刪減
--	------	--	-------	---	------

案由：為因應數位時代的來臨，及符合國際金融監理趨勢，並發揮金融監理綜效，爰要求金管會於 110 年底前在預算員額內彈性調整銀行局、證期局、保險局及檢查局員額，並送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備查！當否？敬請公決

提案人：

曾錦平



柯建興

116

第1頁

23

15

已撤案

法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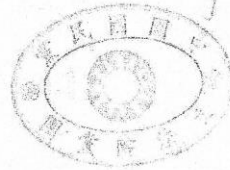
23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信任度為金融服務業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之關鍵因素，為藉由落實公平待客原則，維護服務品質，提升我國金融服務業整體品牌形象，降低金融消費爭議，爰要求金管會應督促業者改善該原則評核缺失情形，以奠定發展利基。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錫山



許淑華



撤

117

74

16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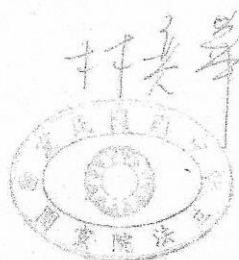
證
期

23 (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按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期貨交易所及集中保管結算所等 4 個證券期貨周邊單位，係經主管機關授權許可設立之公司或財團法人，受金管會監督管理，並擔任協助管理證券期貨市場之角色。證券期貨周邊單位之設立及收入悉依法律授權，享獨占利潤，董事長及總經理固定收入上限較臺灣銀行高，整體薪酬亦遠逾院長，獎金幾近薪資，惟績效目標客觀性尚有改進空間，爰要求金管會應綜合檢討績效指標及薪給標準，參據量質等國際競爭因素，訂定整體薪酬之範圍標準，以使責酬相符。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許淑華

撤



118

17

23 (一、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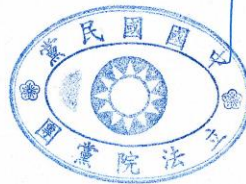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銀行局及證券期貨局 110 年度預算案「銀行監理」及「證券期貨市場監理」計畫分別編列 747 萬 3 千元及 922 萬 4 千元，係辦理健全銀行業務管理，強化主管機關功能，維護市場紀律、對銀行之監督管理及其法令制度之研究、擬訂、修正等，及辦理擴大證券期貨市場規模，維護市場秩序，保障交易安全，並強化風險控管機制，推動會計資訊透明度，整合市場資源，提升經營績效，推展證券暨期貨與國際接軌，並加強證券暨期貨業務之研究發展等。銀行局及證券期貨局放寬銀行及證券商提供高資產客戶商品，近期檢查局檢查發現相關業者有若干消費者保護之相關缺失，鑒於放寬之商品範圍較具投資專業性，要求金管會應督促業者注意並落實消費者權益保護，以降低未來爭議事件可能性。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錫山



119

26
18

23 (五)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金管會及所屬 110 年度預算案分別於「金融監理」、「銀行監理」、「證券期貨市場監理」及「保險監理」等計畫項下編列開會及談判等國外旅費 177 萬 8 千元、191 萬 9 千元、467 萬 2 千元及 483 萬 9 千元。新南向政策為我國對外經貿策略重要一環，金融業提供整體金融支援，並陸續於新南向 18 國設置據點，為促進金融體系健全並提升聯繫效率，建請金管會應積極與仍無官方或非官方金融監理合作之部分新南向國家簽署文件，以促進監理互助及業務合作。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120

27
19

23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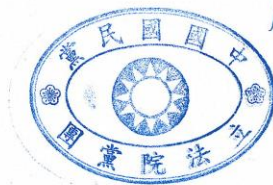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保險業者資金源於保單銷售，具風險分攤及未來給付可能性，當以穩健經營為原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公報預計於 115 年實施，將影響保險負債評量、商品精算、資訊系統及責任準備金提存等；鑒於業者保險負債金額龐鉅，建請金管會應持續促其逐步落實調整，預為估列準備金提存數，以順利接軌，降低衝擊。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錫山



121

41

33

27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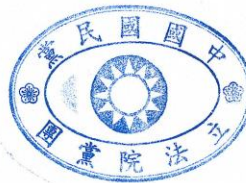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保險業國外投資餘額龐鉅，占比逾 6 成，基於近年度匯率波動對壽險業造成巨額影響，且投資項目風險與國際金融情勢連動，爰建請金管會應持續關注後續情形，促其審慎管控，兼顧財務效益、流動性及安全性。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英華



122

42

34

23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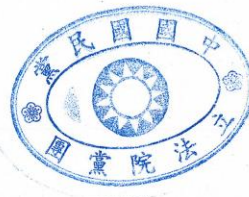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證券期貨局 110 年度預算案「證券期貨市場監理」計畫編列 922 萬 4 千元，係辦理擴大證券期貨市場規模，維護市場秩序，保障交易安全，並強化風險控管機制，推動會計資訊透明度，整合市場資源，提升經營績效，推展證券暨期貨與國際接軌，並加強證券暨期貨業務之研究發展等。興櫃資訊系統 109 年發生資訊系統異常事件，影響金額有限，惟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期貨交易所及集中保管結算所每日處理證券期貨交易及結算交割量龐鉅，仰賴資訊程度甚深，系統傳輸穩固性攸關交易人權益及資本市場形象，爰建請金管會應敦促證券期貨周邊單位持續妥為模擬緊急演練應變，以利系統及交易運作暢順。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錫山



123

46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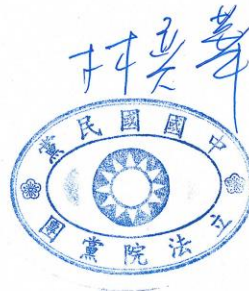
33 (7)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全球期貨交易所競爭劇烈，我國期貨市場交易量國際排名較 2018 年下降，對照中國大陸部分交易所及韓國交易所排名躍升，我國量化競爭優勢衰退，為活絡期貨交易市場，提升知名度，建請金管會應持續蒐集國外趨勢，發展多元商品並優化交易效能，俾提升競爭力。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124

47
39

23 (7)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金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

__款__項__目__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歲入—【】增列： 【】減列：

【】歲出—【】減列： 【】凍結：

主決議：

近期陸續爆發多起KY股之爭議，其中生技類股康友-KY高層潛逃，公司涉及財報不實，更牽連會計師遭到停業，亦有其他KY公司涉及中資相關疑慮，未符主管機關針對中資及僑外資等認定規範，重創KY公司形象，也使得投資人陷入風險，蒙受非合理之損失，財團法人投資人保護中心更因此接獲超過4800位投資人之申訴登記。

經查，金管會雖以強化相關監理措施作為近期多起KY爭議之因應對策，惟其仍應建構更全面且完善之監理機制，其中，財務報告經會計師簽證之頻率由每年度改為每一季度；證交所及櫃買中心於受理外國企業第一上市櫃申請時，應提高審查強度，對於企業財務狀況、經營績效、治理效能等項目均應落實明確化審查；主管機關對於KY股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應落實查核，且近期疫情嚴峻，依相關專家學者之預測，未來短期內全球疫情仍將持續，受限於各國邊境管制相關措施，主管機關及會計事務所等機構對於這些海外公司恐難以進行實地查核，故主管機關對於會計師簽證報告之審查模式應由抽查改為全面性普查，落實相關KY公司之監理，降低系統性風險。

考量目前市場高達110家KY公司，包含77家上市、33家上櫃，且相關上市櫃申請仍持續增加，未免屢傳相關爭議，爰提案建議金管會針對上開相關進行研議，具體強化百餘家KY公司之間理機制，健全資本市場體質，並保障投資人權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陳淑華

125

125

立法委員邱顯智國會辦公室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金管會

編號及名稱：

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 【☐】歲入；【☐】歲出
【☐】減列；【☐】凍結

金額：

案由：

負責任商業聯盟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簡稱 RBA) (前身為電子行業公民聯盟 (Electronic Industry Citizenship Coalition, 簡稱 EICC)) 行為準則為電子行業或電子為主要組成部份的行業和其供應鏈訂定一套規範，從而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工人受到尊重並富有尊嚴、商業營運合乎環保性質並遵守道德操守。諸如：蘋果、英特爾、惠普、IBM、戴爾、飛利浦等電子業；Ford、Volvo、Tesla、BMW 等汽車產業；Nike、Patagonia、Uniqlo、H&M、Zara 等服裝品牌；Amazon、Walmart 等國際品牌大廠皆為 RBA 成員。國外大廠買家要求其供應鏈廠商改革工人的工作條件，避免觸及與人口販運、強迫勞動相關的風險。

爰提案建議金管會研擬輔導台灣之上市公司加入 RBA，協助上市公司於國際各地設置的產業供應鏈廠商需符合 RBA 行為準則之計畫，並於三個月內提出相關輔導計畫之書面報告，以保台灣公司於國際供應鏈競爭力及勞工權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26

126

23(15)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

主決議

案由：

為遏止國內房價處於不合理之高價位，金管會提出進行不動產授信專案金檢，並已選定十家銀行政府開始進行查核。然維持房價之合理性，落實建立居住正義之社會環境，乃為一長期與持續之執行措施。

爰此，為能更積極快速的讓國內房價回穩，並導引協助國內銀行從事合理之不動產授信行為，提案要求金管會應不僅是針對選定銀行對象進行查檢，應是針對全國銀行進行定期性之查檢，並定期於每季公布金檢之報告。

依據政府資訊

公開法規定

官網公告主要檢查缺失態樣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27

128

23 (一)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

主決議

案由：

金管會資料顯示，到2020年上半年還有59個鄉鎮區域沒有銀行，其中花蓮萬榮鄉、屏東獅子鄉及台東金峰鄉，更是長年沒有金融服務。此外，依金融研訓院《2020金融生活調查》顯示與資訊指出，60歲以上者是屬於財務脆弱族群，因為進入退休的階段，收入漸減，對於財務決策錯誤、金融剝削、詐騙衝擊是無法回復的，極需要相關單位的協助。

現在金管會如火如荼的推動，已三讀通過之修正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推動各項新電子支付交易工具與平台，然而對於幾乎毫無金融資源或是知識之民眾來說，尤其是居住在鄉鎮區域的高齡或是退休者，更是應該提供各種可行性工具或措施，並提供必要之教學協助，來協助他們，而不使其成為金融科技下的孤兒。

故為能協助服務以上所提之金融弱勢者，並防範其遭遇任何可能之金融詐騙等，爰此提案要求金管會，提出詳實之做法規畫，並於六個月內提出完整之書面報告。

兩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和
邱顯和-128
修正:

129

23 (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

主決議

案由：

經查金管會雖於108年實施「銀行防範理財專員挪用客戶款項相關內控作業原則」(理專十誡)，然近來相關銀行理專弊案，於今年達到史上最高之非法挪用金額(近3億元)之弊案，金管會也研議處以可能為史上最高之罰金。然由此可知，現有之相關金融監控之原則與懲處辦法，仍是無法防止重大弊案之發生。

爰此，提案要求金管會於兩個月內，提出能真正有效與執行面能落實之新改善措施專案報告。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和

邱顯和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29

170

23 (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

主決議

案由：

金管會於金融交易上力推KYC及KYP兩概念與做法，其目的包含反洗錢、了解消費者的風險屬性，與推薦適合消費者風險承受度的商品等，以達到能避免後續發生金融消費爭議。然此二理念與作法內容，實站在於保護銀行多於對消費者保護之角度。此外，也可從近來相關銀行理專弊案，全是消費者遭殃，雖然金管會也研議處以銀行史上最高之罰金，仍是無法防止數多重大弊案之發生。

故為能加強對消費者之保護，金管會應積極發想KYB(Know Your Bank)之概念內容與宣導，即以站在消費者之立場角度，去反向要求銀行提供更多自身經營、內容人員專業與管控制度之透明資訊，與過去違法歷史和事後改善處理等資訊，以讓消費者除了了解所欲投資之產品外，對於其所消費投資商品之發行銀行和業務人員等，也要能獲得完整的訊息，而不是說銀行或業務人員有執照有證照，或僅一句消費者可以上網去搜尋資訊而帶過。

爰提案要求金管會於一個月內，以KYB之角度，提出能落實保護消費者之執行作法內容之專案報告。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豐

邱顯豐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30

131

建議修正文字

時 9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

主決議

案由：

為催生台灣獨角獸，金管會推出台灣創新板、戰略新板，並預計將在2021年第三季開板。於金管會目前公布之訊息，雖有指出相關可投資人之對象範圍與以市值為主要掛牌審查條件的初步辦法，但對於台灣創新板中，掛牌企業必須是要有核心技術，及創新能力或創新經營模式者之定義，與包含掛牌後的詳細之監理機制措施，仍是不夠清楚。

爰此，為讓將來台灣創新版，能真的創造出台灣的獨角獸，並保障投資人之權益，提案要求金管會於兩個月內，詳細之掛牌資格審查辦法內容、相關資格之定義說明、掛牌後之監理措施以及退場機制等之專案報告。

書面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31

132

23 (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

主決議

案由：

立法院已三讀通過修正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開放電支機構經營國內外小額匯兌業務，放寬外幣儲值管道及方式。然關於可能發生之洗錢或非法匯兌，於條例中，僅提要求專營電子支付機構，應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或依洗錢防治法相關規定辦理或懲處。但洗錢或非法匯兌，多涉及國內外互通之情事，因此除金融與電支機構等相關單位，也會與其他政府部相關。

故為能達到事先防範與完整查緝，爰此提案要求金管會，提出將來與其他政府單位互相勾稽合作之實務做法計畫，並於兩個月內提出詳細完整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淑芬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132

133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保險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

主決議

案由：

查金管會已宣布國內保險業，將於115年實施IFRS17，也說明因應此新措施，金管會成立保險業接軌IFRS17工作平台，並逐年要求業者進行評估並強化評估標準，及持續推動措施督促業者強化資本結構。另金管會也曾說明韓國壽險業因IFRS17，所造成產業淨值影響之調查，是為該國民間機構所為，非韓國監理機關(FSS)正式之執行，故不可採信。然金管會也於提供給立院之書面報告中指出，IFRS17部分議題迄今仍持續討論且尚未解決，因此目前仍有待討論及準備事項。

因IFRS17之導入確實將帶給國內壽險業者明顯影響，故為能將實施IFRS17之可能負面影響，及可能造成壽險業增資壓力降至最低，爰此提案要求金管會須擔負起更大之責任，並於二個月內就尚未解決之議題的可行解決方案，及如何進行評估新制度對壽險業者可能之增資需求等，提出完整之專案報告。

金管會協助報
知我國壽險業接軌
IFRS17之因在實施
書面報告。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時代力量

邱顯智

立法院黨團

修正-133

134

建議修正文字

時1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

主決議

案由：

為活絡國內金融市場，政府開始外國企業來臺上市政策(或俗稱KY股)，確實也提供投資人多元化投資標的與增加市場廣度。然近來KY股頻傳掏空疑案，以及會計事務所之不實簽核弊端，對於KY股公司之監管與保障投資者之權益，似無有效之對策因應。金管會雖已針對最近發生之案件，提出某些制度面的措施，然未來是否能有效防控，並以更積極的角色介入管控，而非僅透過公會之要求，或是口號式的宣令，都是需要加強改善。

爰此，為能更積極的維護廣大投資者之權益與金融市場之穩定，提案要求金管會，就KY股之特殊屬性，即不易查核、不易管控與容易作假等，就目前KY股申請核准資格條件、財務經營稽核機制、該有之下市退場機制、強化會計師事務所檢查之實際做法，及是否應建立類似存款保險機制，保障投資者之權益等，於一個月內提出完整檢討與改善規劃之專案報告。

書面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邱顯智

修正：134

改主決議

23-2-1 (三、四、五)

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 110年中央公務-6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主決議

機關、科目（業務計畫）名稱：金融管理委員會 銀行局-
歲出-一般行政

預算數：246,304千元

預算書頁次：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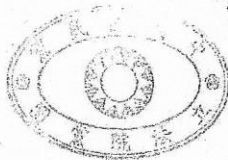
建議【V】刪除：5%——【V】凍結數：15%

案由：

有鑒於金管會銀行局於109年期間，受本院問政聯繫所需，要求就小規模營業人貸款還款期展延，且貸款利率得維持1%，以緩衝小規模營業人疫情下資金營運周轉之紓困2.0特別預算案所通過決議，予以回覆辦理進度及內容。然而，銀行局除有聯繫延遲上，更甚以跟該項決議無關故拒絕說明之，後續直到見委員提出所調閱的行政院院授主預社字第1090101508A號函（行政院主管二十），才肯認為銀行局所業辦，也才啟動答覆受理作業，且最終在逾半個月時間後方有說明，顯見相關辦理過程實有作業不周。爰此，特提案針對歲出預算「一般行政」刪除5%，並另凍結15%，俟後經向本院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洪孟楷

連署人：



135

20

23-2-2 (減)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管會銀行局

工作計畫名稱：4066100300銀行監理01銀行監理

原編列預算：7,473千元

預算書頁次：23頁

【☐】歲入 【☒】歲出
【☒】減列：10% 【☒】凍結：10%

案由：

近來相關銀行理專弊案，卻於今年達到史上最高之非法挪用金額(近3億元)之弊案，更再次重創國人對國內銀行體系之信任度。經查，銀行局於110年度總預算中，持續編列「銀行監理」預算7,473千元，但顯見於健全銀行業務之管理，維護市場紀律及對銀行之監督管理等相關工作職責，現行之各種機制措施與執行的落實等，存在許多問題，導致仍無法防止重大違失之發生。且於所編列之預算中，勉可視為與銀行監理相關之預算，僅有632千元為人員受訓之費用，其餘皆為與辦公室文書、洽公旅費、電話費、會議文具等之預算，實看不出此預算之編列，對於達成該局應達成之職責有何意義。

爰此，提案刪減該編列預算數之10%。

凍結

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時代力量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修正：126

137

23-2-2 (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110 年度預算，「銀行監理」項下編列 747 萬 3 千元，係為健全銀行業務之管理，強化主管機關功能，維護市場紀律及對銀行之監督管理等。惟金管會銀行局面對金融科技的發展卻未見提出針對銀行監理之完整因應措施，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50 萬元。

提案人：

趙心泰

林煥章



137

121
36

23-2-2-1 (減)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銀行監理—派員赴大陸計畫 01—兩岸銀行監理合作平台相關會議

預算數：347 千元 一、旅費 一、大陸地區旅費

提案

擬減列數：170 千元

擬凍結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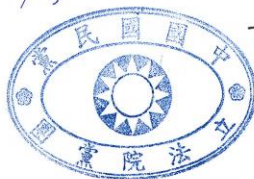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互動停滯，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減列 170 千元。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德福

138

21

23-2-2-1 (凍)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銀行監理—派員赴大陸計畫 01—兩岸銀行監理合作平台相關會議

預算數：347 千元 一、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347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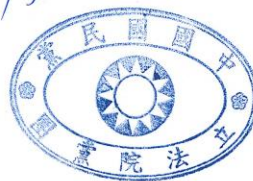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互動停滯，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秉祥

139

30

22

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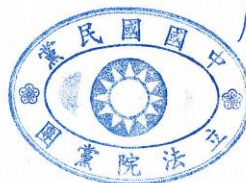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銀行局 110 年度預算案「銀行監理」計畫編列 747 萬 3 千元，係辦理健全銀行業務管理，強化主管機關功能，維護市場紀律、對銀行之監督管理及其法令制度之研究、擬訂、修正等經費。新冠肺炎疫情發生以來，本國銀行全行逾期放款比率自 108 年底 0.21% 上升為 109 年 7 月底 0.25%，資產品質受相當程度影響；而本國銀行核准辦理新冠肺炎相關紓困振興貸款數額近 2 兆元，全球疫情尚未全面止歇，連動影響消費型態及經濟復甦程度，建請應注意信用風險，於公益及穩健經營間取得衡平。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錫山



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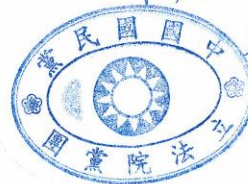
32
24

23-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銀行局 110 年度預算案「銀行監理」計畫編列 747 萬 3 千元，係辦理健全銀行業務管理，強化主管機關功能，維護市場紀律、對銀行之監督管理及其法令制度之研究、擬訂、修正等經費。為拓展金融版圖，本國銀行陸續於海外設置分支機構據點，鑒於近期獲利及占全行比重衰退，新冠肺炎疫情尚未全面止歇，國際投資環境及政經情勢多變，要求銀行局應督促業者加強風險控管及落實重大事件通報，並注意海外分支機構人員安全，以維護整體金融穩健體質。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141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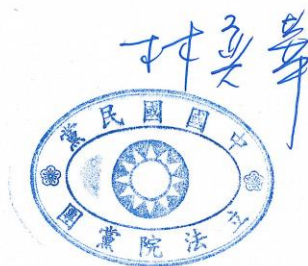
25

23-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銀行局 110 年度預算案「銀行監理」計畫編列 747 萬 3 千元，係辦理健全銀行業務管理，強化主管機關功能，維護市場紀律、對銀行之監督管理及其法令制度之研究、擬訂、修正等經費。全球金融市場利率衡量指標(LIBOR)退場在即，影響金融商品計價基準，國內銀行及本國銀行所屬海外分支機構皆須積極因應，評估選擇替代利率與其他國際間推薦利率之差異暨交易對手、市場接受度，綜就連動影響之合約協議、計價、業務流程、會計及稅務作業、風險性資產與資本計提模型、資訊系統等審慎調整，爰建請銀行局應掌握業者因應情形，以替代利率得無縫銜接。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142

34

26

23-2
主決議

~(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案由：本院委員 賴士葆 等 人，由於國內資訊技術的快速發展，ATM 的功能已不僅限於存款或補摺，然而國內仍有部份偏遠鄉鎮與離島，未達設立金融分支機構的標準，以致金管會過去所持續推動的普惠金融目標遲未能達成，爰提案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應積極推動各公民營金融機構(包括中華郵政公司、農漁會信用部等)於 110 年底前，在全國每一鄉鎮區設置例如 VTM 等加值型金融設備，以期早日達成普惠金融的目標，並將每月推動之進度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連署人：

林奕華



143

98
80

23-3-2 (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110 年度預算，「證券期貨市場
監理」項下編列 922 萬 4 千元，係為辦理擴大證券期貨市場規模，
維護市場秩序，保障交易安全，並強化風險控制等。109 年 10 月 1
日，日本東京、名古屋、福岡及札幌等 4 處證交所，因為系統異常
全天停止所有股票交易；無獨有偶我國櫃買中心之興櫃股票電腦議
價點選系統，在 109 年的 7 月 20 日也因系統異常，導致證券商無
法連線而暫停交易。證期局負責督導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
期貨交易所及集中保管結算所等證券期貨周邊單位，其每日處理之
交易及結算量龐大，證期局應有效督導其提升資訊系統傳輸穩固
性，以及提升資訊安全性，並定期進行緊急狀況演練應變，以保障
交易人權益及維持我國資本市場形象，確未見證券期貨局提出相關
之因應與改進方案，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100 萬元。

提案人：

費時春

林英章



144

120

37

時17

23-3-2 (減)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管會證券期貨局

工作計畫名稱：4066200400證券期貨市場監理01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原編列預算：9,224千元

預算書頁次：22頁

【☐】歲入 【☒】歲出
【☒】減列：~~100~~ 【☐】凍結：

100千元

案由：

近日發生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涉及勞動基金炒作弊案，不僅嚴重影響勞工退休金權益，更再次重創國人對國內金融系統之信任度。經查，證券期貨局於110年度總預算中，持續編列「證券期貨市場監理」預算9,244千元，但顯見於維護市場秩序與保障交易安全上，表示現行之各種監控標準、機制措施與執行的落實等，存在許多問題，導致仍無法防止重大違失之發生。且於所編列之預算中，勉可視為與證券期貨市場監理相關之預算，僅有78千元為人員受訓之費用，其餘皆為與辦公室文書、洽公旅費、電話費、會議場所佈置等之預算，實看不出此預算之編列，對於達成該局應達成之職責有何意義。

爰此，提案刪減該編列預算數之10%。

10萬元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邱顯智

邱顯智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45

136

23-3-2-1 (減)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證券期貨市場監理—派員赴大陸計畫 01—大陸地區證券期貨相關
會議

預算數：322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16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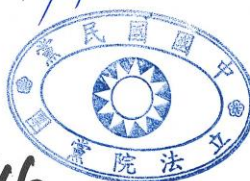
擬凍結數：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互動停滯，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減列 160 千元。

提案人：林德福

連署人：



146

林德福

43

35

23-3-2-1(凍)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證券期貨市場監理—派員赴大陸計畫 01—大陸地區證券期貨相關
會議

預算數：322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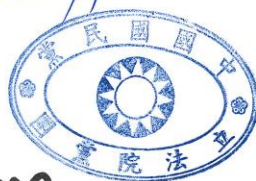
擬凍結數：322 千元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互動停滯，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連署人：



147

林德福

44

36

23-3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預算單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主決議

案由：鑒於金管會證期局為協助中小企業與新創重點產業取得資金，建構並活絡多元籌、投資市場，並於 103 年起成立櫃買中心「創櫃板」，又，金管會預計於 110 年第 3 季設置「戰略新板」及「台灣創新板」，以利扶植微、小型創新企業之發展，並因其投資風險而限制投資者之資格。

然就金管會提供之資料顯示，除 103 年之外，天使投資人投資創櫃板公司人數於 104 至 109 年之每年投資人僅為 1 至 2 位，換算每年平均投資金額僅為 1 千 5 百萬元，顯示其投資市場較不活絡，將難以以大量資金扶植新創產業。如設置新板籌資工具之投資人條件仍與創櫃板天使投資人相同，亦有可能發生上述情形。

爰此，為確實建構多元且資金活絡之籌、投資市場，請金管會證期局針對創櫃板之後續活絡、精進或退場之作為及未來預計設置「戰略新板」、「台灣創新板」之投資者資格及人數、不同專業投資者預計投資意願及^{預計掛牌家數}交易市場規模、如何於轉換上市櫃時保護一般投資人等進行審慎評估及規劃後，^始得開發新板籌、募資工具，並於^六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黨團

張其祿 賴香伶 高虹安 邱臣遠 蔡壁如

張其祿 賴香伶

修正：-148



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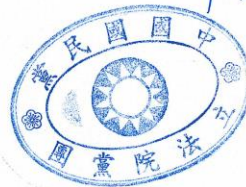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證券期貨局 110 年度預算案「證券期貨市場監理」計畫編列 922 萬 4 千元，係辦理擴大證券期貨市場規模，維護市場秩序，保障交易安全，並強化風險控管機制，推動會計資訊透明度，整合市場資源，提升經營績效，推展證券暨期貨與國際接軌，並加強證券暨期貨業務之研究發展等。國際交易所參採之綠色債券標準多元，氣候債券倡議組織（CBI）標準亦有 3 家交易所納為參採標準，鑒於歐盟標準刻正研議中，為與國際制度接軌，建請證券期貨局應掌握國際標準更新狀況並綜合考量其他交易所納歸標準，適時研修，以提升公信及整體債券形象。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許淑華



149

45

37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管會保險局

工作計畫名稱：4066300500保險監理01保險監理

原編列預算：7,005千元

預算書頁次：23頁

【☐】歲入 【☒】歲出 保險監理
【☒】減列：10% 【☒】凍結：10%

案由：

查金管會雖曾於108年3月明訂防業務員舞弊十招，然仍於新光人壽違反保險法等相關規定之情事，且其違法內容亦業務員行為相關。經查，保險局於110年度總預算中，持續編列「保險監理」預算7,005千元，但顯見於健全保險業務之管理，維護市場紀律及對保險業者之監督管理等相關工作職責，於現行之各種機制措施與執行的落實等，存在許多問題，導致仍無法防止重大違失之發生。且於所編列之預算中，勉可視為與銀行監理相關之預算，僅有219千元為人員受訓之費用，其餘皆為與辦公室文書、洽公旅費、電話費、會議文具等之預算，實看不出此預算之編列，對於達成該局應達成之職責有何意義。

爰此，提案刪減該編列預算數之10%。

爰提案請金管會於1個月內提報強化防範業務員舞弊監理措施文書面報告，送交本院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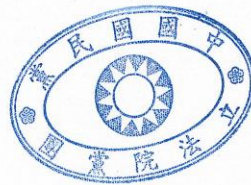
23-4-2 (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110年度預算，「保險監理」項下編列700萬5千元，係為增加保險業國外投資管道及提升資金運用效率、鼓勵業者研發創新保險商品及服務機制，滿足多元保險需求及優化保險服務、檢討開放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等。金融科技對傳統保險業明顯衝擊，包括資安風險將大幅提高，創新科技將使非保險業的大型公司有機會進入，傳統保險業者則面臨潛在競爭壓力增加，加以新興科技的運用使資料外流或遭駭客攻擊等資安風險的機率也大幅提高，保險局應研議如何協助業者提前應對，提升局裡對於金融科技監理之技巧，確未見保險局提出相關之因應與改進方案，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50萬元。

提案人：

費時森

柯煥章



151

172

38

併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金管會保險局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3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保險監理

第 23 款第 4 項第 2 目。

預算數：7,005 千元。

建議【☒】刪(凍)數：~~本期預算數凍結 5,000 千元。~~

案由：金管會保險局 110 年度歲出計畫「保險監理」項下編列 7,005 千元，其中大陸地區旅費 244 千元，國外旅費 4,839 千元，係為出席大陸地區保險相關會議及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會議等費用，惟自 109 年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後，各項會議均未見實際執行情形，復考量當前全球新冠肺炎疫苗研發進度，110 年度能否因施打新冠肺炎減緩疫情疫苗，恢復各項國際間交流往來，仍待評估；爰提案本期保險監理預算數先行凍結 5,000 千元，俟 110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重新檢討評估國外會議參與方式提出專案報告，經財政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始准動支。~~併案通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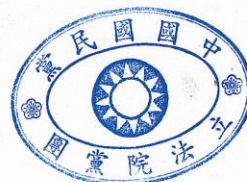
提案人：

吳斯懷

吳斯懷

連署人：

15>



掃描全能王 創建

23-4-2 (凍)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23 頁

23 款 4 項 2 目

【 】歲入—【 】增列：

【 】減列：

【✓】歲出—【 】減列：

【✓】凍結：200 萬元^{10%}

案由：

第 2 目「保險監理」，原列 700 萬 5 千元，提案凍結 200 萬元^{10%}。

說明：根據 108 年底統計，我國投保率於達到 256.09%，相當於平均一人超過 2.5 張保單，然而身心障礙者卻平均每人不到 0.2 張保單。金管會保險局表示，保險業不得對身心障礙者有不公平待遇，也提醒身心障礙者，若遭遇保險公司僅以「身心障礙」為理由拒絕投保申請，或遭保險業務員拒絕受理、拒絕協助送件或勸退，可透過金管會、產壽險公會及各保險公司申訴管道，提出申訴，維護自身權益。

然金管會近 5 年統計，保險業對身心障礙者不公平待遇案件共 5 件，可罰鍰金額區間為 60 萬至 1200 萬元，金管會卻一律處罰最低金額 60 萬，未能預見金管會保障身心障礙者的決心，難以確保身心障礙者投保時遭受不公對待，可即時提出申訴，並維護自身權益。

爰提案凍結第 2 目「保險監理」200 萬元，俟金管會保險局於三個月內統計身障者被拒絕投保原因、身障者拒保被退回相關統計，並檢討現行申訴及檢舉途徑，提出改善方案，並作成書面報告，向本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如平

連署人：

邱連遠 蔡壁如
顏書伶



修正：-153

23-4-2-1 (減)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保險監理—派員赴大陸計畫 01—大陸地區保險相關會議

預算數：156 千元 ~~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提 案

擬減列數：156 千元

擬凍結數：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互動停滯，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減列 156 千元。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德福



154

37 29

23-4-2-1(凍)

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保險監理—派員赴大陸計畫 01—大陸地區保險相關會議

預算數：156 千元

—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156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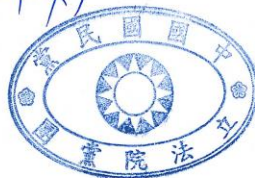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互動停滯，至今沒有任何進展，再加上全球疫情仍屬嚴重無緩解徵兆；因此，考量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林美華

155

38

30

2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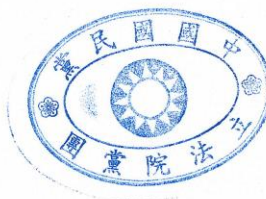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保險局 110 年度預算案「保險監理」計畫編列 700 萬 5 千元，係辦理保險業財務業務及清償能力，各類保險商品審查、消費者保護及保險教育宣導、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住宅地震保險及其他政策性保險之監理。國際保險資本標準(ICS)預計 115 年實施，資產與負債評價方法、自有資本計算方法及風險資本計提方式等皆有所差異，業者財務業務皆須調適，爰建請保險局應審慎研商監理標準及實施細節，以維持保險市場健全發展。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錫山



156

40

32

27-4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金管會保險局

主決議：

氣候變遷為過去數十年全球共同面對最重大的議題之一，極端氣候之發生頻率及型態愈發嚴峻，往往對於各國造成顯著的負擔與影響，致使各國政府積極發展綠色產業，並推動各級傳統產業共同調整。

綠色金融因而成為當今世界趨勢，金管會業已於近期規劃赤道原則專區，鼓勵銀行於執行授信業務時，應避免放貸予高污染產業，落實赤道原則。除銀行法規畫納入赤道原則外，保險業因掌握龐大資金，針對其資金相關運用目的，亦應符合赤道原則之精神為佳。爰提案建請金管會保險局針對參採赤道原則相關概念納入保險法進行研議，並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持續參酌國際間有關赤道原則規範情形，適時檢討相關規範，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57

161

27-5-2 (缺)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金管會檢查局

工作計畫名稱：4066400600金融機構檢查01金融機構檢查

原編列預算：23,243千元

預算書頁次：16頁

【☐】歲入 【☒】歲出
【☒】減列 ~~20%~~ 【☐】凍結：

100千元

案由：

近日發生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涉及勞動基金炒作弊案，不僅嚴重影響勞工退休金權益，更再次重創國人對國內金融系統之信任度。經查，檢查局於110年度總預算中，持續編列「金融機構檢查」預算23,243千元，於維持金融秩序安定等相關工作職責，顯見現行之各種機制措施與執行的落實等之上，存在許多問題，導致仍無法防止重大違失之發生。且於所編列之預算中，勉可視為與促進金融機構改正經營缺失，以達到金融紀律化目標相關之預算，僅有910千元為金檢人員受訓之費用，其餘皆為與辦公室文書、洽公旅費、電話費等之預算，實看不出此預算之編列，對於達成檢查局該有之職責有何意義。

爰此，提案刪減該編列預算數~~20%~~。

100千元

提案人：
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修正：158

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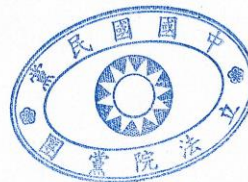
27-5-7 (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110 年度預算，「金融機構檢查」項下編列 2,324 萬 3 千元，係辦理金融機構之檢查、缺失、改善情形追蹤及所報內部稽核報告之處理暨金檢法規之制定修訂。隨著網路科技發展，金融服務數位化為必然發展趨勢，資訊安全提供服務環境信賴度，確未見檢查局提出相關之因應與改進方案，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200 萬元。

提案人：

費時泰

林美華



159

129
39

併通刪科目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金管會檢查局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6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金融機構檢查

第 23 款第 5 項第 2 目。

預算數：23,243 千元。

建議【√】刪(凍)數：本期預算數凍結 ^{4,000}10,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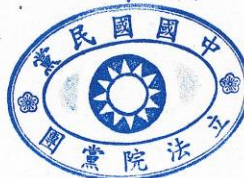
案由：金管會檢查局 110 年度歲出計畫「金融機構檢查」項下編列 23,243 千元，其中國外及大陸地區旅費共編列 ~~17,309~~ ^{4,000}千元，查係為視察、檢查本國銀行海外分支機構，出席定期會議與進修研究等費用，惟自 109 年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後，國際間交流活動，受限交通與隔離措施，均已中斷或減少；復考量當前全球新冠肺炎疫苗研發進度，110 年度能否因施打新冠肺炎減緩疫情疫苗，恢復各項國際間交流往來，仍待評估；爰提案本期金融機構檢查預算數先行凍結 ~~10,000~~ ^{4,000}千元，俟 110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重新檢討評估國際活動參與方式提出專案報告，經財政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始准動支。
~~併案通刪。~~

提案人：

吳新懷

吳新懷

連署人：



160

掃描全能王 創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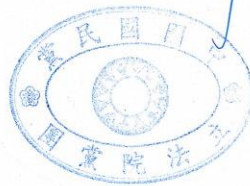
23-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所屬 110 年度單位預算

案由：檢查局 110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軟體設備費 248 萬 4 千元及系統開發費 450 萬元，係購置檢查作業電子化查核工具、符合資安規定汰購軟體、因應金融科技進步，採用新興資訊技術架構，重新改版檢查行政資訊系統等。金融科技發展衍生多樣化服務型態，為因應環境快速變遷，檢查局刻規劃推動自動化資料申報、應用程式輔助實地查核、檢查作業電子化等，對照國際間陸續將雲端運算、人工智慧、機器學習及自然語言處理等新式監理科技，運用於市場監視及錯誤態樣等資料蒐集與分析，存有差別，要求檢查局應積極研蒐國際趨勢及效益情形，以優化檢查作業。

提案人：許淑華

許淑華

林英華



161

35
27

附錄四：

立法院黨團協商結論

時間：110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地點：紅樓 302 會議室

議題：

決定事項：

一、各黨團同意第 3 會期於經濟委員會成立

「中油公司查德礦區移轉礦區 35% 權益予

中國華信等」調度事宜。

二、前項調度事宜之^{調度}報告^{完成後，必要時}併同經濟部

對本案之行政調查報告，移請檢調單位調查。

主持人：

王鴻銘

協商代表：

林萬益

柯建仁
鄭建隆

黃志偉

林萬益

蕭萬長

黃鴻銘

鄭麗文(代)

洪中珩

陳振華

張其祿

高虹安(代) 賴吉合(代)

楊煥仁

孔文吉

附錄五：

10-3-2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頁 19
 10 款 3 項 2 目「賦稅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24,784 千元
 【✓】歲出—【 】減列： 【✓】凍結：10% 3092 元
 元 十元 陳振華

富人藉公益信託之名，而行避稅之實，遭社會質疑實為個人或企業享有額外租稅優惠，相較財團法人每年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原則上不得低於每年基金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60%之免稅條件，公益信託未見有相關公益支出之限制，享有租稅優惠之條件顯較寬鬆。

又現行公益信託相關稅法之規定，如《所得稅法》第4條之3及第6條之1與《遺產及贈與稅法》第16條之1、第20條之1及第24條之1等規定公益信託之租稅優惠，均限以信託業法所稱之信託業為受託人之情形始有適用，造成具專業及社會公信之團體欲接任相關公益信託受託人時，其稅捐負擔因而增加之阻礙。

財政部雖表示要與法務部有關信託法修正做一制性處理，然革新稅制、修訂稅法以建立合理公平之租稅制度，乃財政部賦稅署之重大職責，財政部遲未針對上述稅制缺漏提出對應修法草案。

爰提案凍結「賦稅業務」預算24,784千元10%，待賦稅署於6個月內研擬提出公益信託相關稅法修法草案送立法院審議，並提出專案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出公益信託相關稅法修法草案送行政院審議，由內將相關稅法草案進行研擬。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振華 陳振華 陳振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再修正：49

157

王決議
臨時提案

保留關 4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有鑑於保障國內
2,300 萬人食的安全與選擇權利，要求財政部關
務署於兩週內應邀集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衛生
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討論新增 CCC Code，將
~~菜豬與非菜豬~~ ~~通豬內臟與非菜豬內臟~~ 加以區
分之 ~~必要性~~，以便日後追蹤管理與民眾識別，
並將結果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是否有當，
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費明素

曾國平
林建福

81

10-11-2-2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10 年度預算，「財政資訊業務」項下，編列「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經費」4 億 9,965 萬 5 千元，主要係為提升國稅稽徵、查審效率，提供民眾便捷優質網路申報服務，促進財政效能。其中「智能稅務服務計畫」經費 3,300 萬元、「稅務暨戶政大數據資料加值運用計畫」經費 8,000 萬元，但相關經費用途不明確，目標訂定不清，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5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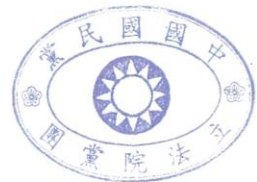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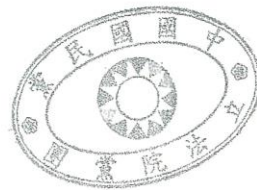
提案人：

費鳴春

林美華

併財政委員會決議

費鳴春



修正 98

108

10-11-24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10 年度預算，「財政資訊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資通資源管理」3 億 1,350 萬 6 千元，主要係辦理資訊安全作業及稅務資訊作業之正常運作。財政資訊中心掌握全國納稅人的資料，要做好資安保護、大數據查稅、食安防護、洗錢防制、全球反避稅 CRS 申報等，政府對資訊及資安的重視度應更提升，一旦政府資訊資安出包，將是動搖國本的大事。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20%，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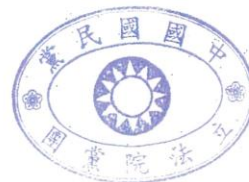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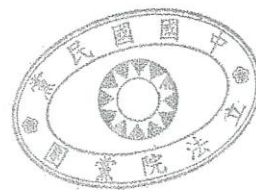
併財政委員會決議

提案人：

費以春

林英華

費以春



修正 100

10-1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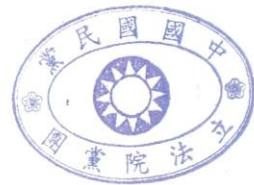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10 年度預算，「財政資訊業務」計畫項下編列「電子發票管理經費」2 億 739 萬 9 千元，辦理電子發票應用及推廣作業等。因應電商發展及提升企業效率、落實節能減碳，財政部自 2005 年起推動電子發票作業，電子發票開立張數逐年增加，2019 年開出的電子發票張數達 77 億張，占比達 75%，但僅有 18 億張(23.3%)為未印出紙本的「雲端發票」，仍有高達 7 成 7 的消費者，仍是選擇列印紙本證明聯，距離真正無紙化目標還有一段距離。~~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20%，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併財政委員會決議

提案人：

費以泰

邱美華

費以泰



修正 101

改主決議

修正

201-7(東)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名稱：金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19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金融監理

本年度預算數：43,138千元

【】歲入—【】增列：【】減列：
【V】歲出—【】減列：【V】凍結：20%—

決議 陳振華

近年來保險業務員勞務契約爭議不斷，保險業務員勞動權益實有受損情形。考量保險業務員為保險業穩定發展之重要核心，業務員與保險業間權利義務關係若未能釐清，則將對業務員勞動權益與保險產業發展造成負面影響。

邀集保險業務員工會相關團體及勞動部召開會議研議強化保險業務員權益保障（例如：檢討建請金管會針對保險業務員與資方間不論係屬勞動、承攬或複合式契約關係，皆應研擬勞動契約示範合約進行基本權益規範並要求各保險業者一律採用示範合約；研擬過程應會同勞動部、保險業務員工會每兩個月至少一次共同參與討論；保險業務員管理相關規定研議訂定勞動契約示範合約之可行性），並於六個月內（期間召開二至三次會議）提出書面報告。

爰凍結金管會金融監理43,138千元20%，待金管會針對上開勞動契約示範合約召開討論會議，並請勞動部、保險業務員工會與會討論，至少每兩個月召開一次會議，並於六個月內完成該示範合約，並要求各保險業者一律採用示範合約，公告施行後，做成書面報告送交本院與財政委員會，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出

陳振華

提案人：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

陳振華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時代力量
立法院黨團

22-1-2-1 (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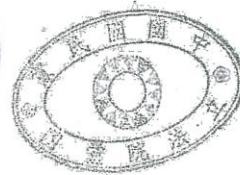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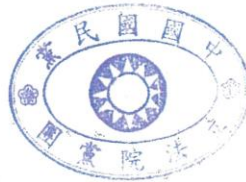
資
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度預算，「金融監理」計畫項下
「金融監督管理」編列資訊服務費 2,600 萬元，但相關經費用途不
明確，目標訂定不清，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擇節使
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200 萬
元。
凍結
待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費心泰

林美華



費心泰

修正 108A

108

119
35

主決議

人身

審查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金管會

☐	院會臨提	☐	委員會臨提	☒	預算刪減
--------------------------	------	--------------------------	-------	-------------------------------------	------

案由：為因應數位時代的來臨，及符合國際金融監理趨勢，並發揮金融監理綜效，爰要求金管會於 110 年底
^{研議}前在預算員額內彈性調整銀行局、證期局、保險局及檢查局員額，並送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備查！當否？敬請公決

提案人：

曾金銘



柯建興

116

第1頁

15

主決議 ~~27-2-2~~ (減) 改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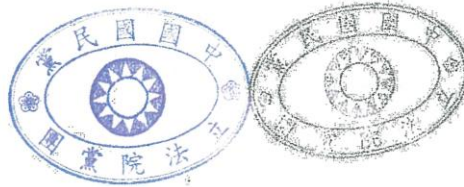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110 年度預算，「銀行監理」項下編列 747 萬 3 千元，係為健全銀行業務之管理，強化主管機關功能，維護市場紀律及對銀行之監督管理等。惟金管會銀行局面對金融科技的發展卻未見提出針對銀行監理之完整因應措施，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50 萬元。
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財政部

提案人：

費以泰

林榮華



費以泰

137

124
26

主決議

根據金管會銀行局 109 年 9 月底「金融機構分支機構
增加地區」共計有 54 個鄉鎮區 ~~由中央支持增~~
加設置
—(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案由：本院委員 賴士葆 等

人，由於國內資訊技術的快速發展，ATM 的功

能已不僅限於存款或補摺，然而國內仍有部份偏遠鄉鎮與離島，未達設立

金融分支機構的標準，以致金管會過去所持續推動的普惠金融目標遲未能

達成。爰提案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應積極推動各公民營金融

機構(包括中華郵政公司、農漁會信用部等)於 110 年底以前，在全國每一鄉

鎮設置例如 VTM 等加值型金融設備，以期早日達成普惠金融的目標，並

將每日推動之進度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27-3-2 (減)

證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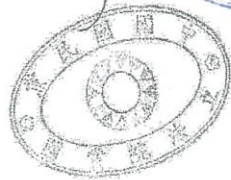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110 年度預算，「證券期貨市場
監理」項下編列 922 萬 4 千元，係為辦理擴大證券期貨市場規模，
維護市場秩序，保障交易安全，並強化風險控制等。109 年 10 月 1
日，日本東京、名古屋、福岡及札幌等 4 處證交所，因為系統異常
全天停止所有股票交易；無獨有偶我國櫃買中心之興櫃股票電腦議
價點選系統，在 109 年的 7 月 20 日也因系統異常，導致證券商無
法連線而暫停交易。證期局負責督導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
期貨交易所及集中保管結算所等證券期貨周邊單位，其每日處理之
交易及結算量龐大，證期局應有效督導其提升資訊系統傳輸穩固
性，以及提升資訊安全性，並定期進行緊急狀況演練應變，以保障
交易人權益及維持我國資本市場形象，確未見證券期貨局提出相關
之因應與改進方案，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100 萬元。

凍結
待提出書面報告
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費以春

林英華



費以春

修正：144

170
39

2014-2 (成)

保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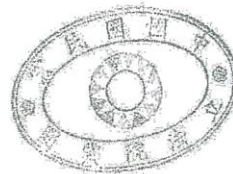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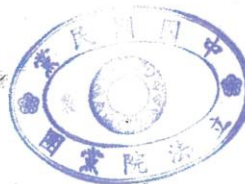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110年度預算，「保險監理」項下編列 700萬5千元，係為增加保險業國外投資管道及提升資金運用效率、鼓勵業者研發創新保險商品及服務機制，滿足多元保險需求及優化保險服務、檢討開放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等。金融科技對傳統保險業明顯衝擊，包括資安風險將大幅提高，創新科技將使非保險業的大型公司有機會進入，傳統保險業者則面臨潛在競爭壓力增加，加以新興科技的運用使資料外流或遭駭客攻擊等資安風險的機率也大幅提高，保險局應研議如何協助業者提前應對，提升局裡對於金融科技監理之技巧，確未見保險局提出相關之因應與改進方案，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50萬元。

併財政委員會決議

提案人：

費時泰

柯煥華



費時泰

修正 151

172

30

27-5-7 (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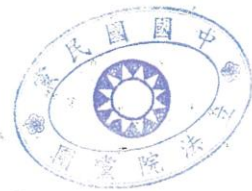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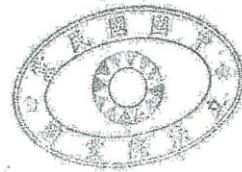
檢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110 年度預算，「金融機構檢查」項
下編列 2,324 萬 3 千元，係辦理金融機構之檢查、缺失、改善情形
追蹤及所報內部稽核報告之處理暨金檢法規之制定修訂。隨著網路
科技發展，金融服務數位化為必然發展趨勢，資訊安全提供服務環
境信賴度，確未見檢查局提出相關之因應與改進方案，爰提案刪減
該項預算 200 萬元。
*凍結
待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費時泰

林榮華



費時泰

修正 159

128
79

附錄六：

立法院黨團協商結論

時間：110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地點：紅樓 302 會議室

議題：

決定事項：

- 一、各黨團同意第 3 會期於經濟委員會成立「國發基金投資東貝光電案調閱專案小組」。

主持人：

游錫堃

協商代表：

游錫堃 柯建興 陳淑華
鄭運鵬(代) 王婉諭

張其祿 賴香伶(代) 高虹安(代)

邱志遠 蔡壁如(代)

費以春 鄭碩文(代) 林錫山

本期冊別	第四冊（全十冊）
本期期數	4874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一）
發 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 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 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44
網 址	http://lci.ly.gov.tw